

家住新疆·散文

刘亮程
主编

尚崇龙有媒体人的经历，有幸走遍新疆。他热衷于风景人事，走一路写一路。《睡在戈壁滩上的辣椒》是他多少年来对新疆的一人之见，一人之感。文学说到底是一个人的行为艺术，独自表演，独自谢幕。

◎尚崇龙 著

睡在戈壁滩上

的辣椒

新疆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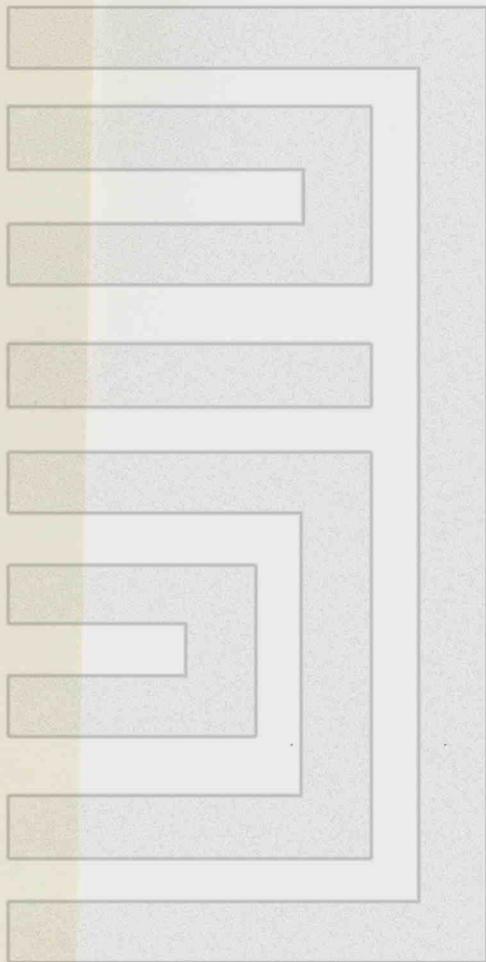
XINJIA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作者介绍

尚崇龙

尚崇龙，笔名丹江，作品多次在全国获奖，系新疆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散文学会会员。著有散文集《去帕米尔的路上》《漂流的花朵》《往事如梦》等。



编委会主任:张新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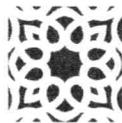
编委会成员:刘亮程 刘光宏

范勇胜 李颖超



家住新疆丛书

◎ 尚崇龙 著



睡在戈壁滩上的辣椒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 XT0-1080316

新疆人民出版社
XINJIA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睡在戈壁滩上的辣椒 / 《家住新疆丛书》编委会编.

— 乌鲁木齐: 新疆人民出版社, 2011.10

(家住新疆丛书)

ISBN 978-7-228-14571-3

I. ①睡… II. ①家…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06704 号

出 版 新疆人民出版社
地 址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 编 830001
电 话 0991-3652362
发 行 新疆人民出版社
制 作 一心设计工作室
印 刷 乌鲁木齐军星印刷厂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1.5

字 数 16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 000 册

定 价 26.00 元



家住新疆序

刘亮程

这是一套讲述新疆家园生活的书，由不同民族的作家们，书写共同的家乡——新疆。家乡是文学言说不尽的母题。对于每个人来说，她都像空气一样，像阳光和雨水一样。小时候，家乡是童年的村庄。长大后，家乡是整个新疆。家乡随着年龄在变大、扩张，但不会大过新疆。对于家乡的情感，也远非一个爱可以说清，它更丰富更复杂，百感交集。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家乡。作为一个多民族共居的美好家园，当我们说新疆是自己家乡时，其实它也是许多人的家乡，是许多不同民族的人们的家乡。当我们用汉语表述对家乡的情感时，维吾尔语、哈萨克语、蒙古语里的家乡又是怎样的情景。在新疆，普普通通的一场雪，会落在十几种语言里。每个阳光明媚的早晨，太阳这个词也会在不同的语言里发光。许多种语言在述说我们共同生活的地方。这正是新疆的丰富与博大。家住新疆，是十位各民族作家心中的新疆之家。正如土地会像长出包谷和麦子一样，长出自己的言说者。这些充满着爱和真诚的家乡文字，是对新疆真实生活的一次可贵言说。

叶尔克西的《永生羊》，讲述的是她小时候生活的北塔山



牧场。上世纪五十年代，由哈萨克牧民和来自全国各地的兵团人组成了这个边境牧场，人们一边生产劳动，一边守着祖国大门。克西的父母就在那里开办牧场小学。《永生羊》以孩童视角，梦幻般呈现了那个特殊年代特殊地方的故事：四季迁移的哈萨克毡房里不为人知的生活秘密；人的悲欢离合和羊的生离死别发生在同一个小山冈；铺展的青草年年将人畜引向远方又回到老地方。自然与人世的交融中，唯一不变的一颗纯真童心，是引领一切的魂。我们跟着她回到那个久违的又似乎不曾有过的童年家乡。《永生羊》的再版证明了这部作品的持久魅力。

《发现塔玛牧道》是方如果继《大盘鸡正传》后的又一部文化人类学散文。在塔城塔尔巴哈台山和托里玛依勒山之间，存在着一条长达三百多公里，有三千多年固定转场历史的古老牧道，至今每个转场季节，仍有百万牲畜延绵不绝走过这里，它是世界现存的规模最为宏大的草原转场牧道，是游牧文明的最后奇观。2010年，方如果发现并命名了这条千年古牧道——塔玛牧道，并以理性而优美的文字，将这个人类古老神奇的游牧家园呈现在读者面前。塔玛牧道的发现和命名，应该是新疆的一个重大文化事件，其意义还有待我们进一步认识和发现。

生活在油城克拉玛依的赵钧海，自觉地把自已当成准噶尔人。《准噶尔之书》是一个“准人”的苍茫心路。作者站在盆地中心追古怀今，从边野历史到心灵记忆，此时此刻的生活连接着古往今来。曾经的游牧家园，现在是石油人的富裕城市。那些雕像般的老石油工人、农场职工、母亲，在延伸着另一段历史。与生存之地的历史和谐相处，大地上过往的先民皆是祖宗，不分民族人种。这不仅仅是作家的思考，也是我们每个人应有的心态。

康剑在喀纳斯一带长大，后来做了这个新疆最美地方的管理者。他的山水文章是安静的，那些他看了多年听了多年的风景，在进入他的文字时，有如走上回家之路一样惬意自如。好文字是家。那篇《禾木星空》就是给漫天繁星构筑的一个文字的家。自古以来的永恒文字里安顿着万物之心。《聆听喀纳斯》是心灵与自然的对话沟通。山水言语，花草唱歌，人在



聆听。康剑的家安在喀纳斯山水里，风景亦是心景。他以长久的聆听写出了有关喀纳斯山水的可信文字。

《天堂的地址》是军旅作家王有才的第一本散文集。读有才的散文，更能体味“文章老来好”。那些新疆风物在他手掌中磨砺多年，把玩出味道了。把玩是更高智慧的把握。他对大题材散文的有效把握和书写能力，是许多作家所不及的。有才的文字有新疆方言和多民族语言混合的智慧。

唐新运从小生活的老奇台，是新疆汉文化积淀深厚的地区。在新疆，东起哈密、奇台，西至玛纳斯、沙湾一带，是汉唐以来中华农耕文化落地生根的重要区域，留有許多农耕遗存，新疆话及老新疆人的生活习俗，都在这一区域完整保留，它们是汉农耕文化在新疆的根。《天边麦场》是奇台老新疆人生活的生动写照。唐新运的散文语言汲取新疆方言特色，灵动俏皮又不失厚道。

张景祥《一代匠人》中的蒲秧沟村，是沙湾县商户地乡的一个村子。自上世纪五六十年代起，村里逐渐聚集了一批天南海北的匠人，崔木匠、赵屠夫、张皮匠、说书人老李等先后在村里定居下来，那是手工匠人们逞能的最后年代。在他们中间长大的张景祥，日后成了一个文字匠，活生生地记录了匠人们的手艺和生活。这部书的最大特点是，直接将新疆方言引入散文写作，这些土生土长的文字，野趣横生，有着不寻常的创新意义。

《跟羊儿分享的秘密》是帕蒂古丽的处女作。书中的大梁坡村，是一个由汉族、维吾尔族、哈萨克族和回族共居的村庄。在新疆，这样的村庄很平常，大家在一个村里，生来就知道怎样跟不同民族的人们一起和睦生活。古丽的父亲是维吾尔族，母亲是回族，她从小上汉语学校。在她充满维吾尔族味道的独特文字里，地处北疆的大梁坡村有了一种特殊的气息。我不知道这些文字译成维吾尔文会是什么样子。同样的生活，在另一种文字中会有什么不同的意义。这部书非常罕见地写出了乡村女孩的成长秘史，那些只能与羊儿分享的秘密，最终还是与我们分享了。优秀的文学都在与人分享人的秘密。而土地上曾经的美好生活，也许从来都不应该是秘密。可是，如何说出它，却是文学永恒的秘密。



孤岛以诗人的激情书写新疆山水。《沙漠上的英雄树》是他对新疆精神的写意塑形。新疆是一个容易让文人激动的地方，它的辽阔、独特和丰富，都太容易被文字猎取。无数的文字在书写新疆大地。大地不知道人在写它。好文章让山川精神，让草木有灵。坏文章也无损它的皮毛。众多热闹的猎奇文字之后，山河会等来它真正的书写者吗？

尚崇龙有媒体人的经历，有幸走遍新疆。他热衷于风景人事，走一路写一路。《睡在戈壁滩上的辣椒》是他多年来对新疆的一人之见，一人之感。文学说到底是一个人的行为艺术，独自表演，独自谢幕。平常人也幻想也激动也有故事，但过去就过去了。作家却试图用文字表达。这似乎是一件多余的事。但还是有那么多人正在努力地挣扎写作，像草丛中的小虫想发出单独的声音，想被另外的声音记忆和传诵。写作本身是一种试图与时间和遗忘抗争的艺术。尽管是一种徒劳，其中却蕴含着人独有的最绚烂的幻想精神。

每一本书都在创造个人的新疆记忆。新疆是一个容易被猎奇、被传说、被魔幻和被误解的地方。家住新疆，是立足家园的文学书写。文学能让不同种族、宗教的人们在一滴水、一棵草、一粒土中找到共同的感情。在对同一缕阳光的热爱中达成理解与共识。在大风和无需翻译的花香鸟语中，敞开我们一样坦诚的心灵。从家出发，我们会到达人类共同的心灵之家。

2011年7月23日



目 录

大唐北庭都护府

你好,星星峡	001
看不见的河流	003
走进一个没有人的城堡	005
吐鲁番,穿越千年的梦想	008
我的快感在沙漠驰骋	011
青湖美,青湖水	014
夏日的舞蹈	017
梦中的城市	020
大唐北庭都护府	022
古典奇台	025
从石门子岩画看先人们的生活	028
奎屯,奎屯	030
秋阳轻洒白杨河	032
金色照耀古尔图	035
在天山峡谷漂流	038
戈壁田园	041
独有的风景独有的城	043

徜徉在伊宁大街	046
六月美景秀天山	049
在伊犁看草原	053
草原上美妙的琴声	055
穿越哈日图热格河谷	058
大风掠过阿拉山口	061
福海归来不吃鱼	064
湖光山色喀纳斯	067
克兰河,白桦林	071
在额尔齐斯河上	074
做客锡伯人家	078

睡在戈壁滩上的辣椒

博尔塔拉随笔	081
山的脸谱	087
温泉的天空	090
睡在戈壁滩上的辣椒	093
泪洒中哈边界线	095
骆驼山上	099
那是你的眼睛	102
乌伦古湖,让我把你当做海	104
童话禾木	108
凯撒儿的割礼	111
诗人王洛宾	114
在焉耆听秦音	118
博湖,母亲的乳	121
当我看见塔里木河	124
一条美如孔雀的河	128



天高云淡一线天	131
荒芜的蒲昌古城	134
塔里木秋色	136
罗布泊消失了的部落	140
天山深处藏古刹	142
在克孜尔读石窟艺术	145
好一片金银川	147
出嫁的热娜古丽	150
种树老人巴拉提·艾山	153
冰山环抱的石头城	155
和田玉一条街	158
喀什噶尔的春天	161
去帕米尔的路上	164
沙漠中的达瓦昆湖	167
中巴界碑	170



你好，星星峡

星星峡到底是一条怎样的峡谷，就像我每次经过它都在睡梦中一样，一觉醒来却是哈密，星星峡只是一个梦。但我还是想问候一声：星星峡，你好！

星星峡没有大峡谷，星星峡没有湍急的河流，星星峡没有一棵树木，也没有青青的小草，这里只有戈壁的风和石头。风刮过之后，石头在戈壁滩上低沉地唱着歌。星星峡是一个镇子，它是西出阳关进入新疆第一个有人类的地方。当它第一次展现在你的眼前，那分明是电影里曾经出现过的无数镜头，孤寂的镇落释放着无力的炊烟，到了天空什么也看不见了，偶尔能看见有几辆卡车的司机在镇子里走动，吃过哪家拌面之后，车徐徐开走，下一个司机又徐徐开来。如果说星星峡是一个小村落可能更确切，沿着国道有两排房子，二十来米长的街道，不进房子很难见到镇子里的人。在司机们的眼里，它可能是路标，也是喘喘气的地方和吃饭的地方。

我知道有很多前人从这里走过，后人还得从这里走过，它就像一个梦的驿站，把古今连在了一起。而当我第一次到达星星峡，那是在 21 世纪的第 2 个年头，岁月把我的梦拉得很长。首先声明，我不是一个过客，只是一名记者为了一次采



访,但我在去星星峡的路上见到了独行者的身影,一个孤独的村落与一个孤独的行人,让我想起古人那句话:西出阳关无故人。我仔细看了出发时的站牌,从哈密到星星峡 210 公里,这段路程几乎都是戈壁滩,虽有“苦水”等几个有名字的地方,却不见一个人类,而从星星峡到酒泉,还有 400 多公里,除了柳园外,也大多无人烟。星星峡却有着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这是汽车进入新疆的一条主要通道,车多就显得镇子有了生机,许多过路车只是打一下喇叭,以示礼貌:你好,星星峡!

站在星星峡两边小山包被废弃的炮楼上,好像有一阵远处传来的马嘶声,偶尔有几声冷枪,要打破这戈壁的宁静。我的眼前是一位疲惫不堪的将军,他带领了 400 人马刚刚躲过敌人的追赶,星星峡迎接了这位将军。这一切却是真的,但我想象不出它是发生在星星峡这个地方,炮楼的山脚下有一座不高的纪念碑可以做证,它发生的确切年代是 1937 年。当那位将军后来成为了国家领导人,星星峡着实让我感到震惊。我从镇子走向山包,再从山包走向镇子,经过这座纪念碑时,伫立许久。星星峡无声地望着我,我却惊讶地望着星星峡。这是一个太小的镇子,至今也就只有几十口人,没有物产,没有特产,唯一的经济是靠餐饮,连吃水都得到 200 公里以外的哈密去拉,但是它接纳了一位将军。其实从古到今,这个关隘迎接过的不是一位将军,它给许许多多的人都留下了记忆。

离开星星峡,我把记忆的船停泊在戈壁滩上,寒风凝固成岁月的诗行,许多文人墨客、边官武将、匆匆行人在我的记忆里就像风一闪而过,而唯独这个小镇,是我记忆中的梦,经过两个多小时,一阵小睡过后又是哈密。



看不见的河流

这是近千条在地下网织的河流，浩浩 5000 公里，它与万里长城、京杭大运河并称为中国古代的三大工程，可惜当时长城我还没有去过，京杭大运河也没有去过，我只去过世界第二低地吐鲁番，然后我看到了这些地下的河流。当吐鲁番 40℃ 的高温让人感到难以忍受时，从干涸的戈壁滩中流出的甘泉让人感到自然凉的滋味，这就是坎儿井。它从表面看似井，从地底下看似渠，从出口看似泉，但实际上它是河流，在地底下流淌的河流，当河流涌出地面时，戈壁滩上便出现了绿洲。

吐鲁番的先人们是何等的聪明！他们明知这一望无际的戈壁滩是存不住水的，因为这里是一片火洲，当年齐天大圣也奈何不了吐鲁番，他也得借助铁扇公主的芭蕉扇，否则难过火焰山，但是吐鲁番的先人们硬是让火洲里涌出水来。地上不能修渠就走地下，于是戈壁滩上井成网，戈壁滩下水成河，一代代、一辈辈的吐鲁番人挖河不止，先人们挖出的坎儿井，滋润了高昌、交河这样的历史古国，同时，先人们通过挖井，也在不断启迪后人，在吐鲁番要求得生存，没有坎儿井是不行的。坎儿井既是先人们的睿智和汗水的结晶，又是戈壁



滩上的一座无字丰碑。

作为中国历史上的三大工程之一，坎儿井永远都是一条地下的河流，而且它从来都不张扬，这些默默流淌的河流，穿越了历史的空间，像歌者一样，千百年来时刻也没有停止吟唱。我去过吐鲁番许多次，每次我都像一个虔诚的朝觐者一样，既是为了去旅游，也是为了接受洗礼。当火热的太阳不间断地烘烤这片低洼之地，当地上的人类焦渴难耐之时，不管是本地人还是旅游者，每个人心中都有流淌的河流，那是一片润泽，一片舒心的清凉，这是我对吐鲁番的感觉。坎儿井上没有宏伟的建筑，没有帝王将相才子佳人留下的豪言和壮语，它没有长城长，也没有京杭大运河边的好风光，但是它与它们一样永垂不朽。

坎儿井是一个奇迹。在我看来，坎儿井的伟大并不比长城和大运河逊色，不是吗？尽管这三大工程都是我国古代劳动人民智慧的结晶，尽管我们曾经自豪地宣称宇航员在太空飞行时，首先看到的是万里长城，尽管大运河开辟了南北交通，但是我要说它们从实际利用上都比不上坎儿井。因为长城和大运河里有着中国人太多的血和泪，长城，一部孟姜女哭长城就足够说明，那是由太多太多的穷苦人的尸骨堆积而成，当时的统治者在修长城时并没有考虑劳动人民的利益，而更多的是为了自己的政权，秦始皇更是为了他的千世万世而为君。至于大运河，完全是一个荒淫无度的皇帝的一时兴起，那是为了方便皇帝游玩的一条河。而坎儿井不是这样，从它挖掘之日起，就是为了造福，这些地下的河流曾经给火洲的人带来过无限的喜悦和幸福，因此，它不可能是统治者强迫人们去挖井，更多的可能是出于大家的自愿。今天的人们对长城和大运河总是充满了一种自豪感，其实我们更应该为坎儿井这样伟大的工程而自豪。对于长城和大运河我只有敬佩，就是自豪不起来。因为想起长城和大运河，我的眼前总会浮现出那些忍辱负重的先人们，真正不朽的应该是他们。

每次到吐鲁番我都会对这片绿洲充满了感激，在浩瀚的戈壁滩中有了这样的一片绿色，心灵中就会多了许多慰藉感和归宿感，其实一切都归功于有了坎儿井。



走进一个没有人的城堡

这里的人都到哪儿去了？我在问自己，也在问天和问地，这偌大一个城堡，人呢？

这是一座空城，每座屋子都空着，小巷的深处，就像一个问号。但是，这些巷子对我们人类来说，又那么熟悉，我感到自己像一个贪玩的孩子，走失得太远，当回到自己那熟悉的故土时，发现人都没了，城也空了，家已不知在何方。真感叹天上一日，人间千年。只好任“小巷又深又长 / 我用一把钥匙敲着厚厚的墙”。

其实，我已不止一次走进交河故城，这是 2000 多年前车师人的故乡，可是现在已经人去城空。6 月天，当我再一次踏进交河，发现整座城里就我们 4 人，小柴、李主任、小马和我。因为闹“非典”的特殊时期，这里连平时众多的游客都没了。“白日登山望烽火，黄昏饮马傍交河。”古人的诗句成了我对这座城的想象。当车师前王在公元 450 年举起降旗开始，在这座城堡生活了 700 年的车师人就感到了生存的危机，战争，一次又一次的战争，迫使交河城里的人不得不冲出城外，甚至跑到数千公里外的中原，以寻求安身之地。但是，交河城的人没有想到自己的灭顶之灾是在 900 多年后的 1383 年，



可怕的宗教“圣战”，把交河人心目中的佛祖彻底摧毁，随之这座城也就空了。

一座城空了 600 多年，它让我想起今天的“圣城”耶路撒冷，若是再“圣战”下去，是否会走交河的老路？想当年，交河也是“户七百，口六千五十，胜兵八百八十五”，是车师前国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中心。如今走进这座长 1650 米，宽 300 米的城堡里，通过庙宇、官署、民居、作坊、塔群的旧址，能想象出交河往日的恢弘。但是，战争往往是满足了某些贪婪者的占有欲，而伤害的是大批无辜者。所以，老百姓愿意祈求神灵，从交河遍布的佛塔不难看出，佛在他们心目中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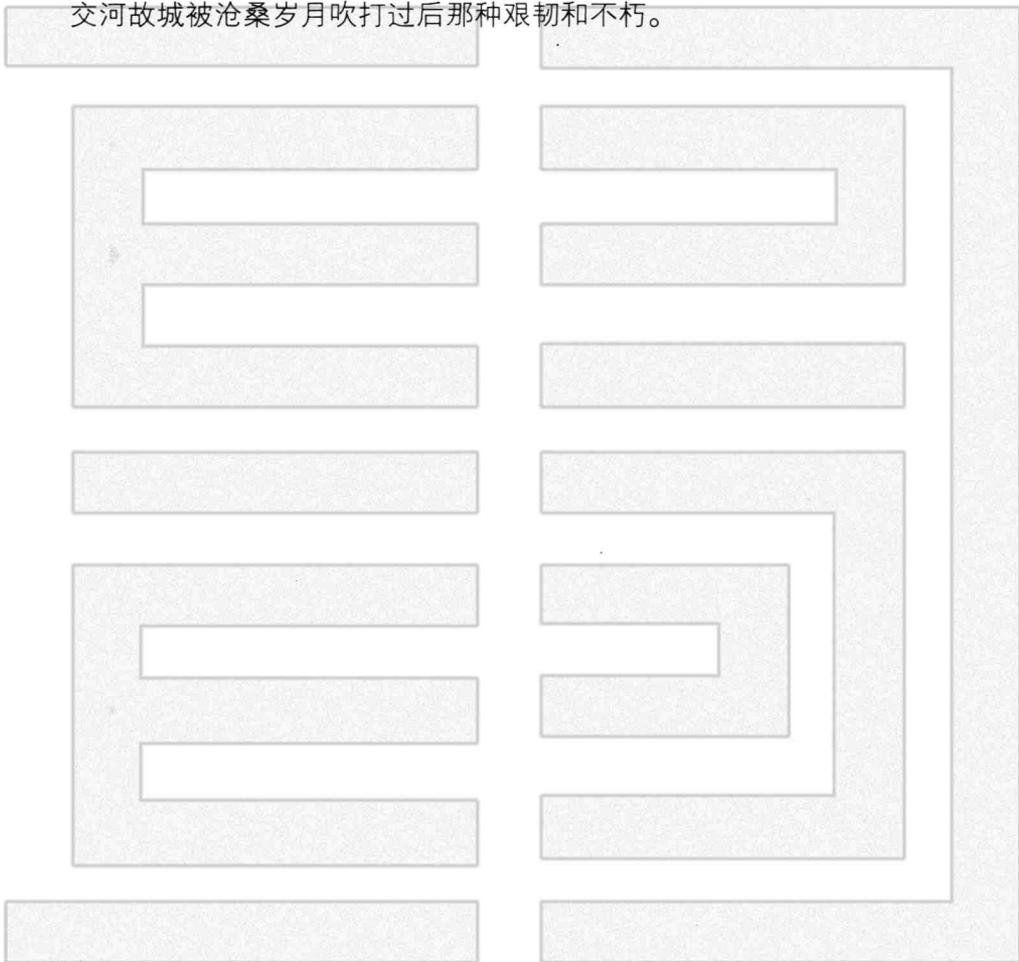
以前，多少次来交河，我都是走马观花，从来没有深刻地思考过。吐鲁番的热让我无法走进它的深处，也没有静下心来读它的过去，最多只走到它的“官署”，但是，我已经感觉到它是一部很大的书，很想读它却不知如何下手。这一次，我想认真地走进它。交河城里的路还是 2000 年前的路，只是为了方便游人，现在又铺了些砖，如果到过新疆喀什的人一定会想到那里民居的巷子，交河的巷子与喀什民居的巷子极其相像，只不过交河故城是从天然生土中挖掘而成，最高的建筑有今天三层楼高，全城只有两个门——东门和南门，俨然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其实，很多人以为交河就是黄土高原窑洞的翻版，这就错了，黄土高原的窑洞多在悬崖上，或是在平地掘坑，叫地坑院，而交河是在平地上掘出一条条巷子，然后掘出一个个屋子，屋子相互连接，窗子很明亮，宽阔的地方是街道，狭窄的地方是民居小巷，还真有诗情画意。交河四面环水，崖高沟深，难怪在沮渠无讳攻下它时，军事围困整整 8 年。

据记载，西汉元帝初元元年（公元前 48 年），交河设戊己二校尉，驻交河城屯田。魏晋时期，设交河郡。唐设交河县，一度曾为安西都护府的驻节之地。以后就一而再，再而三地战争，到了明永乐年间，这座城就已经全废。全废就成了一座空城，没有人还战什么？我有时就是想不通，战争到底为了什么？难道就是为了让一座城毁于一旦？于是，我沿着交河城的旧道，走进没有主人的屋子，走进水井、寺院、旧作坊、兵营、婴儿坑……望



着那些残破的墙壁，我不知向谁发问。“曾到交河城，风土断人肠”，当我想起岑参的诗，我真的有一种“风土断人肠”的感觉。直到小柴要为我们照相时，我才感到这回留个“到此一游”实在可贵。

整个一座城里只有我们4个人，空城不空，几只麻雀飞去后，更感觉交河故城被沧桑岁月吹打过后那种坚韧和不可。





吐鲁番，穿越千年的梦想

要读懂吐鲁番，先得读懂吐鲁番的历史，中华五千年，是否有吐鲁番的光辉一页？于是当我走向高昌，走向交河这些故城时，我感到了吐鲁番的分量。历史的长河从远古流到今天，也流到了吐鲁番，高昌故城、交河故城已经没有了往日的辉煌，它们要么成了一个土堆，要么成为千疮百孔的破墙，我想这就是历史。我是酷爱历史之人，常常抱着历史教科书陷入无限的遐想，在我的印象之中，汉唐的辉煌只在长安，要么在中原，因为从长安到吐鲁番有2000多公里，那时没有飞机，没有火车，也没有柏油马路，吐鲁番和广大的西域地区只能是边疆。但是在两千多年以前，有那么一支西汉王朝的队伍，他们开进了这世界第二低地，建立了“高昌壁”，进而发展至后来的高昌国。我想，若不是讨厌的战争，或许高昌要比今天的新城石河子还要漂亮。当我走进高昌故城之时，面对那堆土墙，丝毫发现不了高昌往日的气魄。高昌王，那个曾经娶过隋朝华容公主的高昌王呢？这可是他的宫殿呀，我沿着高昌故城里的那条土路，一直走进去，什么声响也没有，那只是一座空城，昔日头戴王冠的高昌王，也随着风流而风吹雨打去。这里寂静而无声，一座墙紧挨着一座墙，人都走了，城还



能存在么？就在此刻，我的脑际忽然不断闪现出攻城的厮杀之声，城就这样毁了，因为人能建造一座城，同样也能毁掉一座城。

在车师前国，我发现了众多的瓦砾，那些残存至今的洞室，依稀可辨的街衢，令我惊奇。这是一座怎样的城市呢？它建在高高的河洲之上，周围是绝壁悬崖，为了抵御战争，人们便选择了这一绝妙的境地。可是什么也没有用，这座城和高昌一样还是毁于战争。明朝吏部员外郎陈诚有诗为证：“沙河二水自交流，天设危城水上头。断壁悬崖多险要，荒台废址几春秋。”尽管如此，在吐鲁番旅游，交河故城还是值得一去的，因为城内的官署衙门、寺院佛塔、坊曲街道等建筑遗址依然完好，在交河城里走街穿巷，就像回到了那个遥远的年代。那天我与我的孩子在交河城里行走，孩子高兴地告诉我她在城里捡了一块石头，那块石头很光滑，她说可能是一块宝石，便小心翼翼把石头装进包里，她还想在其他洞室里找到什么宝贝，可惜找到的都是一些碎瓦片。我开玩笑告诉我的孩子，那块石头很可能就是古代孩子们玩的玩具，她信以为真。孩子总是很天真的，谁会宝贝留到今天呢？但是我要告诉她，这就是历史。历史是什么？是已经过去了的。过去的永远也不会再回来，岁月是如此，人也是如此。就像高昌和交河这两座故城，尽管过去有过怎样的辉煌，过去了就成为废墟，看到这些废墟，人才会有逝者如斯之感。

西域曾经是一个很大的概念，史称有 36 国，可惜它们并不像南方的大理，或是丽江那样的故城能够保存至今，这里有戈壁，有大漠，摧毁一个城池容易，要重新建立起来又谈何容易。我的朋友胡新明对这些故遗址特别感兴趣，他所居住的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散落着西域 36 国中十几座故城，他几乎走遍了这些古遗址，收集了大量的历史资料。他说历史本身就是一面镜子，当面对着这些故城时，人就会反思：为什么在历史上曾经辉煌一时的这么多城池会消失？为什么无数的绿洲会变成荒漠？全是因为可怕的战争，可怕的人类自我毁灭。看到故城的废墟，我们应该珍惜今天的和平。

其实，每次带朋友到吐鲁番，我并不愿意带他们到故城去看，因为各



人的爱好不一样,理解也不一样,有些人喜欢看看古迹,有些人不喜欢,所谓故城,无非是些土堆、破墙和土坑,看到它往往让人失望。我就遇到过这么一次,那次在吐鲁番阿斯塔那古墓参观,一位年轻的维吾尔族向导热情地接待了我们,从一个墓室到另一个墓室,我发现那里面的壁画精美极了,那些画有人物、有花鸟、有天文,特别是那幅花鸟画,清晰明丽,就像刚刚画出的一样,让我赞叹不已。当然还有里面的墓主人,那些千年古尸,与我们这些千年后的人相见,真是既看到了古人,也看到了来者,这种奇遇,可谓千年奇相逢,在世界上除了埃及外,恐怕就数吐鲁番了。据说其中还有高昌王国的一位将军,名叫张雄,想想他曾经征战沙场,驰骋纵横,誓死保卫高昌的壮举,让人忽然感到他不是死去的一具木乃伊,而是一位将军在深深地沉睡,他太累了,结果一觉睡了一千多年。但是许多游人对这些并不感兴趣而要匆匆离去。许多人问向导:难道一个旅游景点就这么一点东西?向导赶紧解释,这些墓室许多被外国人盗过了,还有一些文物在新疆博物馆。当我看到那些失望的游人时,我真为他们遗憾。尽管我喜欢历史,却学的是中文,说不上为什么,对古迹有了那么一点偏爱。但是到了吐鲁番,我真的好像读懂了那么一点点。

我想读懂吐鲁番,想搞清楚高昌王国和车师前国为什么会被敌人的铁蹄摧毁。这时闪现在我眼前的,还是可怕的战争,当今天的人们争论是谁创造了历史的时候,我想起中国人的一句名言:胜者为王败者为寇。不管什么时候,谁改写了历史,遭殃的永远是老百姓。兴,百姓苦,亡,百姓苦。

历史像一条河,有时发洪水,有时也断流。高昌故城、交河故城是被洪水淹没,还是因为河的断流而干涸?只有漠风知道,只有吐鲁番高照的太阳知道。今天的人们不会去追究历史。在吐鲁番旅游,当地人肯定夸耀他们的葡萄,吐鲁番的葡萄熟了的时候,那是最诱人的时候。“吐鲁番的葡萄熟了,阿娜尔罕的心儿醉了”。当那美妙的音乐响起,其实游人的心也醉了,因为谁不希望在和平的年代生活呢?



我的快感在沙漠驰骋

在我没有见过沙漠的时候，脑海中是一串带响的驼铃，那铃声透过大沙漠风尘日色灰的混沌，进而平静得“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风狂的沙漠，比洪水猛兽还要暴虐，它吞噬绿洲，沙进人退；孤寂的沙漠，犹如羌笛怨杨柳，总也等不到春风度玉关。从上个世纪末开始，不等春风度玉关，沙尘暴自己进了中国人的首都，不但国人惊慌，连日本人都惊慌，沙漠是沙尘暴之源，沙漠在一步步向人类发出威胁。那时，我也很担心，这大漠特有的风光，为什么一到内地竟变成了不驯的雄狮？可是，当我走进大漠的时候，脑子里一片空荡荡。起伏的沙丘，无垠的沙海，翻滚的波浪，那是一片多么纯净的海洋啊！

库木塔格沙漠位于吐鲁番以东 99 公里处，距离鄯善县城仅一公里，这是一片长 65 公里，宽 32 公里，总面积只有 2080 平方公里的小沙漠，当地人并不叫沙漠，而是叫沙山。一条流沙河将县城与沙漠隔成两半，据说这就是唐僧取经路过的流沙河，可它并不像电视上看到的河，严格地说它是一条小溪。也许在唐朝时，它是一条很大的河流，今天，这里杨柳掩映，遮天蔽日。流沙河成了一个公园，可当地人并不叫它流沙河公园，而叫沙山公园，因为在这里城市与沙漠和平共处，



树木、河流与沙漠共舞，当人们玩腻了青山绿水，只要走出几步，便是沙的海洋。我想起郭沫若写自己儿子第一次看到海的情景：啊，爸爸，看，海，大海！作为诗人的郭老先生当然也很激动，他认为这是人之初从本能里发出的诗。记得第一次走进塔克拉玛干大沙漠，我是陪伴云南一位朋友的家人，从乌鲁木齐到南疆沙漠公路，我们走了800多公里。面对沙海，朋友70高龄的老岳母激动了，当然更为激动的是孩子们：啊，沙漠，大沙漠，大海呀！我的女儿和朋友上大学的女儿不约而同地发出惊叹。我想这就是诗吧，难怪自古以来有那么多的墨客骚人虽然“西出阳关无故人”，但面对大漠却诗兴不减。当孩子们赤脚扑向沙漠的那一刻，我感到沙漠与人的亲近，塔克拉玛干大沙漠，那是33万平方公里浩瀚的土地，也许亿万年前，它就是一片蓝色的海洋，沧桑之变，人改变不了它，但是，它却是上苍留给人们唯一没有污染的干净之地。我感到沙漠给人们带来的不仅仅是视觉上的快感，还有心灵上的快感。

去库木塔格是应朋友之约，我说，沙漠，我去过。库木塔格，我也去过。吐鲁番的朋友显得很幽默：这次感觉肯定和上次不一样，因为我们有我们陪着你。大家哈哈一笑，我实在无话可说。

库木塔格就像我的一位老朋友，它静静地恭候着。

我想，我走过的流沙河可并不是一条普通的河，在唐僧师徒取经的路上，这条河带给他们更多的是西天取经的信念，坎坷并不是越过不了的河，而是这面前的沙漠。对我来说，这次是真的玩来了，此时，全国“非典”的恐惧还没有完全散去，但库木塔格是绝对的一片净土，这里几乎没有游人，更不惧怕“非典”会传染谁。40℃的高温天气，把沙山暴晒得地表温度有60℃—70℃，空气里除了阳光和沙漠的气味，其实什么都没有，每一座沙山就像农民堆砌的粮食。记得上次来库木塔格是黄昏，落日架在沙山上像一个孩子踢出的足球。那次，我们走着走着鞋子就穿不住了，只好手提皮鞋向沙漠深处走，最后躺在沙漠上就不想起来，真想好好地睡一觉。这次就不一样了，此时正是中午，想深入沙漠腹地靠光脚走进明显是不可能的。但是，沙漠给人视觉上的刺激，实在诱惑得人进入都不行。



“会开车吗？”朋友问我。

“不会，从来没学过。”

正说话间，另一位朋友已经在沙漠车前等着，这种沙漠车与公园里小孩玩的车功能差不多，只是车轮比较宽大，主要适用于沙漠里滚动。

“没关系，一说就会开了。”工作人员边说边发动机器。

朋友先做示范，油门一踩，一溜烟就进入了沙漠，我紧随其后，没想到这么好开，油门、刹车、方向盘，记住这三个功能，任何人都会开。瀚海潮涌，飞沙翻滚，随着起伏的沙包，我感到自己是在空中飘飞，一种从来没有过的刺激感，让我感到沙漠的宽容。这沙海就像一条硕大的地毯，怎么也不会摔着，有时让人感到沙漠就像母亲的胸襟，是那么温柔，那么慈爱。忽然间，由于我打错了方向盘，眼看要撞上沙丘，我眼睛一闭，猛一加大油门，车呼地一下从沙丘上飞出好远，这时自己反而感到自己像个赛车手，飘飘然，扬扬然。渐渐地，我熟悉了这车，知道了沙漠的温顺，不断加大车速，不断翻越一个又一个沙丘，才知道踏平坎坷有大道那种别人感受不到的喜悦感，才知道沙漠游那种与众不同的乐趣。其实有这种感觉不仅仅我一人，一会儿，三位女同胞每人也开了一辆车，她们叫喊着，惊呼着，我的同事不停地为我们拍照，把一个个惊险的场面记录下来。此时，中午的阳光像一台巨大的摄像机，镜头下是茫茫沙海，当然还有我们飞驰于沙漠中的快乐。一个多小时后，我兴奋地走下车，才感到吐鲁番盆地实在是一盆火炉。

远处是明光光的沙山，烘烤得人汗直冒，朋友说，要走上山顶最少得2个小时，可滑下来只有40秒，可以想象得出，上去是多么艰难，而下来一定比开沙漠车还要惊险刺激。这几年人们习惯了青山绿水，并未感到沙漠与人的亲近。如果说，沙进人退是沙漠之错，那么，人就大错而特错了，就像鄯善，一条很小的流沙河，一条宽约100多米的绿色走廊，它能挡住沙漠，让沙漠成了人的乐园，沙漠何错之有？大自然就是这么奇特，山脉、河流、沙漠、绿洲、海洋、湖泊、平原、盆地等，少了哪一个地球都会变得单调起来。

库木塔格，让我的快乐驰骋于沙漠。



青湖美，青湖水

当一条美丽的河流从乌鲁木齐这座城市消失之后，乌鲁木齐不再是优美的牧场，那个叫做“一号冰川”的河源依然青春，她的汨汨不断的溪流，犹如一个年轻母亲的乳液，取之不尽。可是，乌鲁木齐河呢？她到底流向了何方？那次我沿着乌鲁木齐河滩路（这是昔日乌鲁木齐河的旧河床）追寻到一个叫做五家渠的地方，我终于看到了青格达湖，那蓝蓝的天空，明净的湖水，还有那湖面上星星点点的游船。

我想这就是乌鲁木齐河了，河变成湖，这是一个怎样的演变，我不知道。当我想蹚过河去时，却发现自己坐在游艇上，那游艇开得飞快，几乎让人无法思想，只有双手紧紧抓住扶手，让惊险和刺激从自己胆战的心中划过。那是一片广阔的水域，鱼在水中舞蹈，大雁在水中嬉戏，游人如织，垂钓者死死地盯着水中的漂，他们将湖面当做了一部书，或者一盘棋。就在那一刻，我感到有一幅画需要我去描绘，可是纸呢？没有画笔，没有水彩，因为我不是一位画家。在青格达湖上，我的记忆就像一条弯弯的小河，想找到她的入湖口，却不知河又流向何处。

于是，我沿着湖岸散步，就像走在杭州西子湖的苏堤上，



欲把青湖比西湖，这里的景色，淡装浓抹也是很相宜的。第一次游青格达湖，我只是惊异于这明镜般的湖水，想做一次游泳，望着浩浩荡荡的水面，只好叹为观止。我的朋友一针见血地说：游泳，你敢吗？他知道我不会冒险，却用他的钓鱼杆诱惑我，那明明是老年人干的事情，我怎么会有那样的耐心和雅兴？无奈他把鱼杆递到我的手上，坐在湖岸边，加入众多垂钓者的行列，我却更像我的祖先姜尚，愿来者上钩。其实鱼比我聪明，它们不上我的钩，而是把钩上的鱼饵轻轻地吃掉了。我一点也没有埋怨狡猾的鱼，我想该感谢这一湖水，因为水阔才能凭鱼跃，有了这湖水才赋予更多的生命，鱼和人是一样的，只不过我们一起玩了一次游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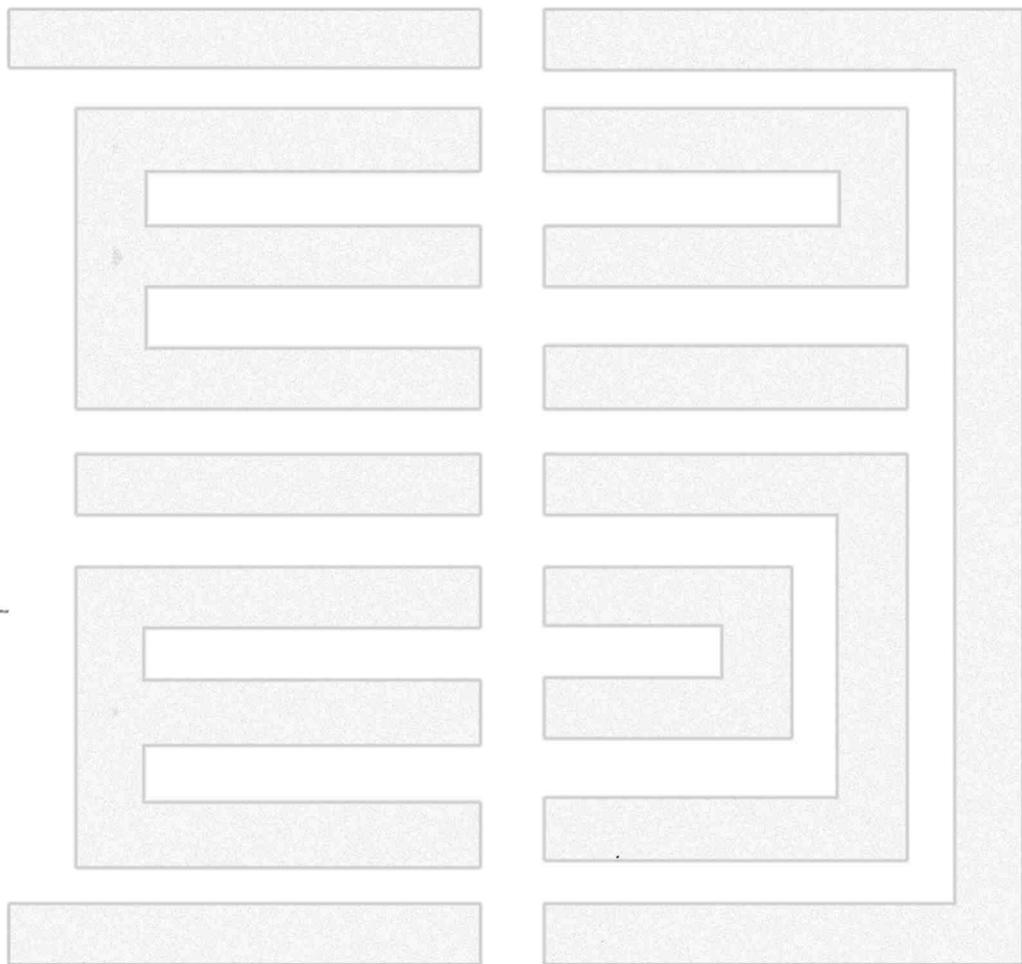
当我又一次来到青格达湖时，阳光轻轻地洒在湖面，湖岸的绿色疯长。她的青春撩人的美姿，就像傣族姑娘的孔雀舞，优美自然，典雅大方。不知是谁的创意，青格达湖上真的响起傣家歌，跳起了傣家舞，招来了傣家姑娘。在青青翠翠，郁郁葱葱的树林里，不时传来游人的欢笑声，鼓声响起时，那便是傣家木屋的姑娘们在迎客了。我想这时的每一位游客都会有一种兴奋，“傣家村寨”悠扬的歌声会把人们带往热带的西双版纳，随着鼓点，我发现这些傣家姑娘的眸子里更像那明净的湖水，她们的身材和她们所背的长长的鼓一样，那么轻松，那么谐和。这和我以前见到的青格达湖有了明显的不同，她不再属于单调，而是有了一种阴柔之美。

青格达湖如一位成熟的美女，那么含情脉脉。在这里树含笑，水含情，其实树和水是相互交融的，水是眸子，树是裙裾，这样才算得上完美。那天我无意之中走过傣家木屋，不小心被傣家姑娘的一盆水浇个正着，那水让我来了个透心凉，当我用手扶着眼镜，却不知浇水者是谁，在爽朗的笑声里，我忽然明白这是傣家泼水的游戏。第一次与傣家姑娘玩泼水如同小时候与同伴玩打水仗一样，一种童趣唤起我的兴致，我怀疑童年的梦真的还在记忆里。记忆之门打开的时候，我有些措手不及，便学着傣家姑娘的模样，逢人就是一盆水，那种开心一直让我珍藏。

应该说在我的心里还一直珍藏着一条河流，当一座新的现代化大都市崛起之后，那条河便永远地消失了，如今她成了一个湖时，我怎么也记



不起河的模样，但是，看到湖，我依然能想起那条河，不管湖也好，河也好，水永远是我们的生命之源。写到此，我的耳际响起了腾格尔演唱的《天堂》：蓝蓝的天空，清清的湖水……这是我的家……我的天堂。家就是天堂，青格达湖不正是五家渠人赖以生存的家园吗？





夏日的舞蹈

城市的广场上旋转着音乐的符号，这个比海边还要凉爽的夏夜，总有一种令人心动的音节。乌鲁木齐在舞动，在黄昏的舞蹈里尽显旖旎的风采。她像一个能歌善舞的少数民族女郎，每一次扭动都像在完成一件美妙的作品。

乌鲁木齐在阳光与雪山的映照之下发出动人的音响，从解放路、中山路、光明路、友好路、北京路、迎宾路……那是一个多情的夏天，擎天的建筑群里不时传来异域情调的歌。很多年前，我闻着这种欢快的歌走进了这座城市。她的楼房在歌中长高，她的道路就像每一个跳动的音符，她的绿色犹如她的名字一样优美，但她不再是牧场，她是一个很大的都市。

每天早晨我都要站在红山之巔，俯视乌鲁木齐那富有动感的身姿，那种成熟，那种性感，那种既现代又浓郁的地方特色，让你不能不热爱她。红山上晨练的人很多，跑步的、练嗓子的、跳舞的、打拳的、拉琴的，真的让人感到这是一座多么欢快的城市！其实我不会舞蹈，我只是喜欢欣赏，站在红山上，我的心灵也在舞动，那是一种不由自主。刀郎 2002 年的那场雪真的下早了一些，八楼的二路公共汽车已经变成豪华车，八楼早已不是这座城市的最高建筑，50 层的大楼已经比



红山还要高了。我的广东朋友说，乌鲁木齐真的像香港一样。那次他们来乌鲁木齐，我带着登上红山，在一场大醉之后，他们疯狂地跳起麦西来甫。这是一种维吾尔人很随意的舞蹈，他们说不知为什么，只要这种新疆音乐响起，就控制不了自己，好像整个乌鲁木齐都在舞蹈，都在歌唱。

夏天，乌鲁木齐大街小巷到处都有音乐响起，如果听不懂维吾尔语、哈萨克语，但那美妙的音乐能唤起你的舞蹈。国际大巴扎有纯正的维吾尔语磁带，有标准的民族歌舞，除了购物，那种欢乐的音乐也能让你留连忘返。也许哪个店铺刚开业，唢呐声、鼓声都能激发一种跳舞的欲望，等走近时，说不定已经有几个巴郎子正在跳着街舞，那一招一式，那扭动的身躯，比专业还专业。如果有哪家维吾尔人结婚，婚车的后面肯定会有狂欢的舞蹈车，同样是麦西来甫，手鼓的欢乐能拨动你心弦的共鸣。

我是这样走进夏天，一场春梦还没有做完，忽然被一阵音乐声惊醒，天热了，好像一切都在突然之中，昨天刚刚化完雪，一夜之间夏天来了，夏天是被音乐和舞蹈摇醒的。夏天，乌鲁木齐不能没有音乐和舞蹈，在音乐和舞蹈中，我觉得少了许多烦恼，当一天工作累了之后，我会相约几个朋友去散步，去人民广场、南湖广场，有时还会去火炬大厦广场，那里有快乐的人群，他们在歌唱，他们在跳舞。

人民广场是乌鲁木齐楼群中的盆地，她像这座城市的心脏，每一次脉搏的跳动都会牵动人们的神经，如果说过去这是一座政治广场，今天她已经被人们的舞蹈代替了。健美操是这个广场的主旋律，晚上九点到十点，乌鲁木齐的天空还有红红的太阳，刚刚吃了晚饭的人们已经聚集到广场了，跳舞，一切就是为了跳舞，健美操是一种时代的节奏，认识不认识，会与不会，你都可以加入这支健美舞的队伍之中，老人、小孩、中国人、外国人，每个人都在尽情地享受舞蹈的快乐。麦西来甫围观的人最多，这是标准的新疆舞，每一次音乐响起，只要是新疆人都会一展自己的舞姿，不管认识不认识，舞者就会走到你的跟前，做一个邀请的动作，让你一同跳舞，你千万不要害羞，很快就感到原来麦西来甫跳起来是这样轻松。许多老年人则选择了交谊舞，别以为他们老了，你看他们的动作还是那么轻松



自如，他们沉浸在俄罗斯老歌的记忆中，三步四步不减年轻时的风采。孩子们则把广场当做了旱冰场，从两三岁到十几岁，他们在行人中穿梭如飞，家长们要么跳舞去了，要么在看城市之夏的文艺表演，或看京戏，或看秦腔，音乐喷泉在纪念碑前发出彩色之光。这时，天空没有太阳，却感到原来夜色也这么美好。

我已经在这座城市生活 20 多年了，那一年大学毕业，走了很长的路，终于听到一种美妙的音乐，那是王洛宾的的作品，随后我发现音乐响起的地方就有舞蹈，从不懂音乐到喜欢欣赏舞蹈，我觉得自己与这座城市已经不能分开了。舞蹈，这是一种人类最原始的肢体语言，它让我爱上了这座城市，舞蹈中的夏天是醉人的。舞蹈，它的妩媚让这座城市有了一种动人的活力。



梦中的城市

我已好久没有去石河子了，尽管我不是这座城市的市民，但每次想起她，犹如梦境一般。石河子是一座新城，30年前人们这样称呼她，如今她依然一切都是新的，她与其他城市相比，没有沉重的历史负担，少了些老古董，同时也少了些巷子 and 胡同，她的一切都是清新的感觉，绿的树，青的草，宽阔的马路，整齐的楼房，洁净的城区。初到石河子的感觉总是那么简单明了，她就像一个单纯的美少女，谁见了都会喜欢。

石河子是一座军垦城市，历史极短，新中国成立前这里曾散居有20户人家，四周全是戈壁滩，50多年前，军垦部队开进新疆，据说王震将军拿着地图画圈，凡被他画中的都成了兵团战士开垦地，我不知道这是真是假，反正见了兵团人我有一种敬佩感，因为在新疆的戈壁和大漠上，兵团人用肩扛人犁建起了近200个城镇，石河子是最早建成的具有大都市风格的城市之一，人称“小上海”。我不知在石河子的军垦战士有多少上海籍，但可以肯定，从全国进入新疆的军垦战士中以前大多是农民，上海这样的大都市在他们的心目中永远是一个梦，让梦变为现实，兵团人硬是用汗水浇灌出了一片片绿洲。实际上，石河子有两座雕塑就可以概括她的历史，其中一座是王震



将军的塑像，另一座塑像是军垦第一犁。王震将军是兵团的总设计师，用人来拉犁是兵团人的创业的历史，石河子市只是兵团的一个缩影。

第一次去石河子，我曾经写过一篇文章叫《石河子，过日子的城市》，那是我的初次感觉，石河子在我的印象中特别适合人居，这里树多、草多，据说石河子的树木能绕地球转一圈，我不知这是怎么算出来的，反正石河子城市的绿色覆盖在全国都能数得上，并得到了国际人居奖。这么多年，我走过许多城市，其实都大同小异，无非是楼群林立，车水马龙，近几年不知什么原因，楼房又越盖越高了，人都成了空中楼阁中的孤立者，高处而不胜寒，如果城市的哪个角落出现了一片绿，肯定是人满为患。而在石河子没有这种感觉，出了门到处是绿色，楼房被绿色环抱，不光很难见到人群，连宽阔的马路都被淹没在绿色的海洋之中。在这样的城市里生活，让人感到一种舒适的平静感。我想这也许就是当年那些老军垦们梦寐以求的，当他们放下手中的枪，脱下绿军装，刚刚结束了战争的硝烟，他们就会静心去思想，战争的真正目的正是为了永久的和平，为了永远没有战争。石河子的绿色，正是老军垦们用勤劳的汗水编织出的和平的光环。

在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石河子红得像一片火，她曾吸引了无数热血青年投入支边事业，也给石河子增添了全新的理念，于是，有“小上海”之称的石河子在全国不胫而走，她更像一首抒情诗，让人热血沸腾。直到上个世纪80年代，当我从大学毕业要赴新疆工作时，首先在我的脑海里出现的是石河子，那时，诗人杨牧的诗《我是青年》激动人心，我知道石河子是一座诗城，那里有过艾青、杨牧、石河等一大批诗人，我也做过诗人的梦，梦和理想让我对石河子产生了向往。直到今天，石河子在我的印象之中一直是个不错的城市，出差石河子，早晨我总喜欢在她的林荫大道上奔跑，中午望着绿色，心情比阳光还灿烂，晚上的霓虹灯及歌舞升平的夜色更像一首浪漫诗。

石河子是一个文文静静的城市，她不喧嚣，更不会耀武扬威，她洁净，更无污染，她像一个有教养的淑女，有着老军垦人的质朴，还有着上海人的风雅。当有人问我，你最喜欢石河子的什么？我一定回答：喜欢在石河子大街上散步。



大唐北庭都护府

新疆吉木萨尔县又叫庭州，听起来好大一个名字，似乎与广州、郑州、兰州这样的大都市不相上下，事实上它是大唐时期北庭都护府的所在地。从乌鲁木齐到吉木萨尔两个来小时，在新疆已经是很近的了，但我一直没有机会去看看，有几次路过吉木萨尔，大都来也匆匆，去也匆匆。这次是朋友相邀讲课，我想借此寻古追昔，体味一下大唐的风韵和气息，让冬眠了一个季节的心舒展舒展。

古诗云：人间四月芳菲尽。而在古西域这块疆土，树叶才刚吐出小芽儿，杏树的花含着苞像小孕妇似的。吉木萨尔县城不大，在刚刚经历一个冬天之后，人们忙着栽树种草拓宽马路，我和朋友却极力想在县城的新华书店里找到有关北庭都护府的相关资料，结果令我大失所望，连一点痕迹都未找到。当地人告诉我，北庭这个地方叫破城子，现在还残留一座佛教寺院的废墟。

那天上午上完课，中午没有休息，在几位朋友的陪同下，我们走进了北庭。出了县城不久，一座座土疙瘩已经历历在我的眼前，朋友老王一直做着向导，他们同声告诉我：这就是北庭。如今城已经没有了，这和我见到过的高昌、交河古城相



比差之甚远，没有完整的城墙，只有这些土堆还记得那一历史的辉煌。千古江山，英雄无觅，斜阳草树，寻常村落，大唐恢弘，荡然无存。当地朋友介绍，其实北庭古城的城墙，在“文化大革命”以前还是完好的，只是因为学大寨搞积肥运动，城墙被农民挖土上地了，我心里一阵阵痛。据史料载，公元640年，唐朝廷在西域实行州县制的同时，在西州（今吐鲁番）设立安西都护府，公元648年安西都护府迁到龟兹（今库车），10年后升格大都护府，管辖东到阳关西至中亚的咸海等广大地区，下设昆陵、濠池两个都护府，公元702年昆陵都护府改设北庭都护府，府治在庭州（今吉木萨尔），7年之后又升格大都护府，与安西大都护府平起平坐，分辖天山南北，天山以西、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广大地区。北庭古城共分内外两重，呈不规则南北长方形，外城建于唐朝初年，周长4596米。内城建于高昌回鹘时期，周长3003米，在城西建有寺院，即现在残存的西大寺。尽管如此，从现存的规模可以看出，当年唐北庭的雄伟和壮观。

我们的车直接开到西大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牌子像一块警示碑文，是那样地耀眼。趁着买门票之机，我却先进了寺的院门，看见那个大大的土堆，就知道那一定是寺院的主体。朋友让我先看介绍，我却看到了院子里摆放的两根巨大的硅化木，它们分别有30多米长，这两根树经过了几千万年的地质变化，现在看上去是树，实际已经成了石头，这是新疆特有的产物，以前我见过许多硅化木，这么大还是第一次，我想当地之所以把这个东西摆放在西大寺里，无非是想告诉人们，岁月可以将树木变成石头，同样也可让一座城市成为废墟。

西大寺的管理人员只有一人，他说西大寺的毁损主要是伊斯兰教的进入，其次是“文化大革命”期间挖土当做肥用的人为因素。不知为什么，我一听到“文化大革命”那些愚蠢做法，心情就特别沉重，因为在我看来“文化大革命”，真正是革了文化的命，而首当其冲的是文物。管理人员为我们打开了一个小门，走下去，只有墙上的壁画，一个巨大的睡佛只剩下佛脚，据说大家挖土时，发现佛，并以为佛肚子里有宝，于是，佛就被分尸了。墙上的壁画很精美，反映的是高昌王的活动，一幅是高昌王和王后画



像，一幅是王子出行图，人物形象栩栩如生，一看就知道是唐朝人物，都是圆圆胖胖的脸，可惜这只是一部分，大部分还埋在土里，管理人员说当地拿不出钱来挖掘，害怕保护不了。随后，又打开了几个门，每个门里都有一尊佛像，更多的壁画几欲脱落，让人不敢再打开洞门。这是一千多年前的文物，在地下就能保存下来，却不敢重见天日，确实有点遗憾，但我想也许晚一点出土更利于文物保护。

出了佛门，我在想象当初则天皇帝的伟大之处，1000多年前的一个女人，竟然能够把边疆治理得井井有条，你不能不服她的高超智慧。据说，则天皇帝在位十分重视边疆的巩固和建设，北庭和安西两个都护府，就是她巩固边疆的方略。正好去年我去过一次乾陵，拜谒了那块无字的石碑，这个伟大的女人让我无话可说。当我站在西大寺的废墟上，望见葱茏的树木，望见青青的野草和环绕的水塘，我想到一个女政治家的远见和卓识，北庭古城是废了，但这块疆土在今天仍然飘扬着中国的旗帜，这里生存着唐帝国的子孙。北庭应该永存在每一个中国人的心里，“破城子”说明城是没有了，但人们心目中的城破不了，她依然是一个完整的北庭。



古典奇台

历史跨越亿万年之前，西域奇台还是个古生物的世界，这里没有沙漠，只有森林和草原，亚洲第一龙横霸的时候，它就像这个地球的主宰，你无法想象原野上有过怎样的弱肉强食，然而在经历了激烈的搏斗之后，天地间一场惨绝人寰剧烈运动，什么都没有了，只剩下一片宁静。古生物没有留下文字，只留下石头，恐龙成了化石，树木也成了硅化的石树，它们分布在奇台大地，于是奇台有了恐龙沟，有了将军戈壁。

奇台被翻开的历史，先是没有文字记载的人类，然后是中原人、欧洲人、匈奴人、突厥人、回鹘人、蒙古人等。中原人走进奇台，是在大秦之前？还是大汉之前？总之它比秦文化汉文化还要早，想象在秦汉以前的先人，不知是谁首先西行西域，接着歇脚在奇台，干粮用完了，水喝干了，漠风已经把他们吹得不知东西，那时，他们不知道有一个叫奇台的地方，而是一片绿色让他们停住了脚步，这块土地像中原土地一样广袤，于是便成了他们繁衍生息的地方。

今天的奇台人很细心地收藏自己的历史，恐龙化石、树木的化石，尽管它们都是石头，却是沧海桑田的巨变。古生物能变成石头，石头怎么也变不成古生物。就像奇台的今天，你



可以考证出古奇台,却怎么也不理解这块土地上所发生的一切。奇台就是奇台,这是一块神奇的地方。每次踏进这片土地,我总是怀着一颗好奇的心,想在这里发现什么,譬如古城墙、古酒坊、古庙、古民居,包括刀条岭上的怪坡。站在刀条岭上,时光把我的想象拉得比历史还要漫长。

我在想,谁最先到达奇台?石锄、石铲、石斧、石刀、石镰等这些用具是谁最先使用过的?这一切像谜一样馆藏于奇台博物馆。古城子,这是奇台的旧称,让人惊奇的是它的确很古了,过去人这样叫,说明它已经很有历史。秦砖汉瓦在奇台随处即是,但这并非关中秦地,这是距离古长安三千多公里的西域。陶器并不能代表奇台当年的工艺水平,代表什么?说明中原文化在秦汉之前就在奇台生了根。那时不能叫汉文化,只能叫中原文化。现在的奇台是新疆汉文化的发祥地,它与中原血脉相连。

去一次奇台博物馆,真的让人称奇,它可以称得上西域中原文化博物馆,在这里一切都了然。一是看石头,除了古生物化石之外,主要是石器,它出土的石器与中原出土的石器一脉相承,反映着农耕文化的特色;二要看陶器,奇台出土的陶器主要是罐、钵、坛、瓮、盆、壶等,这些陶制品,以汉唐最多,有些可以追溯至秦汉之前,就像西安半坡出土陶器一样,这里也有用来葬小孩的瓮;三看秦砖汉瓦,云纹大板瓦、绳纹方砖,这与内地出土几乎没有什么差别;四看古钱币,奇台出土的古钱币上至春秋战国,下至明清,甚至还有日本、越南制造的钱币。奇台实在让人称奇了,据说在古代,古奇台是丝绸之路上的一个重要商埠,明清时期在新疆它与哈密、乌鲁木齐、伊宁齐名,成为当时新疆重要的商业集散地。今天如果到了奇台,虽然奇台已经与其他三座大城市无法相比,但其商业气息依然如日中天。

东地大庙应该算奇台保留最为完整的古迹,已经有两百多年的历史,所谓庙里面供奉的就是关公老爷,当然还有娘娘庙、城隍庙,这些都是标准的汉文化标志,为何在西域众多民族信奉伊斯兰教的地方,唯独奇台保留汉民族崇拜神灵的遗迹?这一切恐怕都与奇台的历史和汉民族长期聚居分不开。中原文化的遗存,在奇台就像一条丝线,把古代中原与西域连



在一起。如果有机会去奇台县博物馆看一看,会觉得时光是如此漫长而又如此短促,已经淘汰的石磨、陶瓮、青铜釜,包括那些淘金人的干尸,似乎都想告诉人们一些什么,这一切都不重要了,因为奇台就是一部珍藏中原文化的奇书。

我是秦人,从小对于秦砖汉瓦已经不稀奇了,但是对于奇台总感觉有一股相同的血在流淌,那是永远割不断的历史,割不断的血缘。走进奇台民间,我以为走进了故乡村舍,那是地道的秦音,秦地已经淘汰的音符,奇台还在流行。奇台说着的国语,永远带着古典、古色、古韵的气息。奇台是西域路上记载中华文化的活化石,是一部珍藏中华文化的古典籍。

辛卯五月端阳之日,天气爽朗,粽香扑面,神游奇台,顿生赞叹:生我者中华,哺我者华夏之文化。古典奇台,中华一奇葩。



从石门子岩画看先人们的生活

前不见古人，古人也见不着后人，于是古人便把他们生活的图景凿刻在岩石上，岩石上的画见到后人时，后人很害羞，岩画上除了牛、羊、美女之外，只有人类交媾图。我仿佛听到古人在说：孩子，你们的先人就是这样生活的。

起初，在书上看到岩画时，我也像那些道学先生一样，觉得那些夸张的性器官和赤裸的性交场面很丑，总以为那些画是放牛娃的恶作剧，古人怎么会把纯属隐私的东西如此地暴露无遗？后来我知道这种岩画不但中国有，外国也有，当我真正站在石门子那块悬崖之下，忽然感到那块 14 米长，9 米宽的巨大画面，既是一部书，也是一部古人的生活图。这是在新疆呼图壁一个偏僻的山沟里，岁月跨越了 3000 年，谁把这幅图刻在悬崖上？我想一般的放牛娃没有这个水平，能刻出岩画者，一定是一位德高望重的智者，要么就是一位高超的工匠。他们面对悬崖时，就想写一部不朽的杰作，这部作品的全部就是他们日出日落的生活。

古人的生活很明确，也很单调，一是食，二是色。食是为了生存，色是为了繁衍后代。

3000 年前，生活在呼图壁石门子的古人，一不留神，让后



人看到了他们的一切，古人并不羞怯，看就看吧，那不过是一幅无声的图。古人的生活充满了传奇，他们的传奇就像山中的寂寞一样，放牧、耕作、与恶劣的环境作斗争，然后拚命地去做爱、生孩子，等孩子长大之后，再重复自己先人们的生活。我不知创作这幅岩画的作者要告诉后人什么，只是从众多的性交场面可以肯定，那是在强调人口的重要意义。一位政治家说过，人是世间最可宝贵的，只要有了人什么人间奇迹都可以创造出来。古人和今人出发点是何等的相似，只是当人间奇迹真的创造出来时，地球却发出了呻吟，人类已经以满为患了。

在石门子岩画前，我们无权责备古人为地球上生下了今天这么多的人类，那时候人类太少了，先人们在披霜露斩荆棘的艰辛中，感到了来自大自然的巨大压力，同时他们又在性的快感中感受到愉悦。生存和创造人类对先人们来说是同等的重要，当新的一天来临，先人们无法描画那是一幅怎样的蓝图，但他们做好了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准备。其实，在国内外的众多岩画中，内容几乎大同小异，放牧、耕作、舞蹈、性交，这几乎是古人生活的全部，只不过今天的人们走向了现代化，娱乐的方式更加多样化，人们更加重视婚姻的质量。石门子岩画只是公元前1000年父系社会的一个缩影，那是一幅巨大的古人生活图景，三百多个人物形象，使人想起那幅有名的《清明上河图》，区别却在相隔了2000年，一幅刻在岩石上，一幅画在纸上，一幅是人类繁衍生命图，一幅是人类商业交易图。然而，这两幅图都离不开人类，所以，当我看到那些夸张、极度膨胀的男性生殖器，看到那些性交的场面，却产生不了丝毫的淫秽感，因为有了先人们对于生殖的崇拜，才有今天的众多人类，才有人类的奇迹。

岁月是一条河，人类就是从这条河上走来的，岩画是先人们沿河行走时的一个片断，但他们始终见不着后人，当后人发现先人留下的遗迹时，深感我们今天生活得多么虚伪。如今已经是人类高度发达的信息化时代，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之光映照在地球的角角落落，我们没有理由嘲笑自己的祖先，而应该学会先人们的坦诚。



奎屯, 奎屯

走过了诗意般的石河子, 每次我的脑海总会出现奎屯的影子, 也难怪, 在新疆众多的军垦城市中, 奎屯的知名度仅次于石河子。两座城市就像一对孪生的姐妹, 只不过一个性格外向, 另一个比较文静一些而已。奎屯, 蒙古语为“寒冷”之意, 尽管她的名字有些类似于东北的村庄, 但她的前身确实是一个村庄的规模, 当一个村庄变成一座城市的时候, 戈壁滩上的寒风突然成了一首温柔的歌。

奎屯并不寒冷, 这个处于北疆金三角(奎屯、乌苏、独山子被人们习惯称为“金三角”)地带明珠中的明珠, 更像一个温柔之乡, 使路过者无不感到亲切。这里没有人欺生, 因为大家都是来自五湖四海, 河南人、上海人、江苏人、山东人等等, 说普通话、说家乡话哪儿话都可以流通, 特别是这里没有城里人瞧不起乡下的现象, 这就是一般古城与移民城市的区别, 奎屯本身就是由大多数农民出身的复转军人建起来的。因此, 这个城市就具有一种乌托邦式。在新疆的大部分城市里, 或多或少都有些伊斯兰教的风格, 奎屯没有, 她是全汉族式的, 若是信奉伊斯兰教的朋友来这里, 吃饭时要找清真餐馆, 绝不会像乌鲁木齐那样方便, 这里得费一些周折。但



是，这座城市没有任何压抑感，凡是经过这里的人，都会在这里歇歇脚。奎屯，看看她，到底是怎样的一座城市。

奎屯地处天山山前洪积冲积扇上，奎屯河从她的旁边流过，这决定了她的开放性，尽管你可以称她为农民的城市，但她的观念一点也不落后。她是一个移民城市，汇集了天南海北人的智慧，她不像西安那样的城市，文化底蕴很厚，而观念非常老土。奎屯，她的一切都是新的，因为，她不更新观念，就和农村没有什么区别了。这与她的历史短、资源匮乏有关。奎屯几乎没有什么资源，她是由农业发家，农业便是命脉。因此，奎屯的工业大多来源于农业。烟草、纺织、茄酱、酿酒等成了她的经济命脉。在西北，奎屯是唯一的全国明星县市，她的国民生产总值也排在新疆县市的前列。

20世纪90年代伴随着北疆铁路的修筑，奎屯人一夜之间让人刮目相看。先是沿铁路线的许多县市漫天要价，迫使铁路不得不绕过城市，车站只好建在戈壁滩上，接着是北疆铁路分局的选址，按说选址应在乌苏市，结果却选择了奎屯，事后人们都说奎屯人有眼光，是奎屯的优惠政策感动了铁路部门，结果，奎屯发展起来了，她成了金三角地区的经济中心，乌苏、独山子的人购物在奎屯，连吃饭娱乐都在奎屯。现在，只要到金三角地区看看，最红火的地方在奎屯。三地来来往往的车流，却围绕了一个中心，那就是奎屯。奎屯人做的第二件事是将卷烟厂与内地烟草企业联营，引进新的管理理念，结果又一次获得成功。如今，到过奎屯的人都说奎屯变得不敢认了，她的楼房比石河子市的高楼还多，可她并没有多少优势，甚至没有一点旅游业，但她却有了一定的知名度，那是全新的观念换来的。

那次朋友带我转奎屯时，我就想，若把奎屯放在沿海地区就好了，就凭这里人的素质和比较新的观念，奎屯肯定又是另一个模样。奎屯，在戈壁滩上是一颗明珠，在沿海说不定也是一座不夜城。



秋阳轻洒白杨河

新疆的秋天肯定是胡杨的秋天，不管南疆还是北疆，这时胡杨绝对是新疆第一风景。当我走进奎屯一三〇团白杨河时，秋阳就像少妇脖子上围的一条红纱，她轻轻地洒在胡杨林上，也洒在湖面上，胡杨林红了，湖水也红了，那是一道绝美的风景。

我是第一次来到白杨河，没有发现河时，我们的车已经蜿蜒地钻进了胡杨林，有一群蚊子把我们当做了不速之客，极不讨厌蚊子，因为它们并不咬我，我的血是O型的，真不适合蚊子吮吸，我知道蚊子在欢迎我。

我曾经走过了新疆的许多地方，有过多次被蚊子叮咬的经历，在额尔齐斯河差点被蚊子咬得放倒；在塔里木胡杨林，蚊子咬过之后，胳膊上的血就像一把小刀划过。可是，我还是喜欢新疆的秋天，胡杨对我有着无限的诱惑。来到白杨河，我真的要感谢朋友曲金海先生，他说来奎屯看胡杨吧！我以为他在骗我，从来没有听说奎屯有胡杨林，我知道有胡杨的地方一定有沙漠，在轮台，在尉犁，在和田，在木垒……这些地方都是摄影家们的天堂，因为胡杨有活着一千年不死，死后一千年不倒，倒后一千不朽的精神，更让人们感到惊奇的是



胡杨创造了人间的美呀！你看那活着的秋胡杨，多像会打扮少数民族少女，放眼望去，那一片金黄，能让你有感而发少年狂！

白杨河是美丽的。那胡杨，那湖泊，那安静，那倒影，那秋阳，那茅蜡草……真让人留恋。

这是生活在北疆盐碱地上的胡杨，别的草木死了，它们却坚强地活着，有些高大，有些并不高大，也没有死后倒下的虬枝，当周围已经被开垦成农田，这片胡杨林就像北疆孤守的卫士。我看到这片胡杨正好在深秋，树叶已经黄了却没有落下。走进林子，就像走进深林人家，实际这里没有人长住，只有一家小屋，好像是餐馆，又像是护林者。金色的胡杨染透了金色的秋天，让人不由自主端起相机。我从来没有搞过专业摄影，即使用简单的数码相机，也要把胡杨之美留下。当我们再往里面走，已经是水天一色，一个不大的湖，把胡杨的影子倒在水里，那是一片明净的湖水，有几只野鸭在戏水，全不把我们放眼里，偶尔，有一条鱼从湖中跳起，被秋阳照耀得闪闪发光。同行的朋友都按捺不住，想站在湖边照相，于是，我们的倒影也留在湖里，镜头里的人全在风景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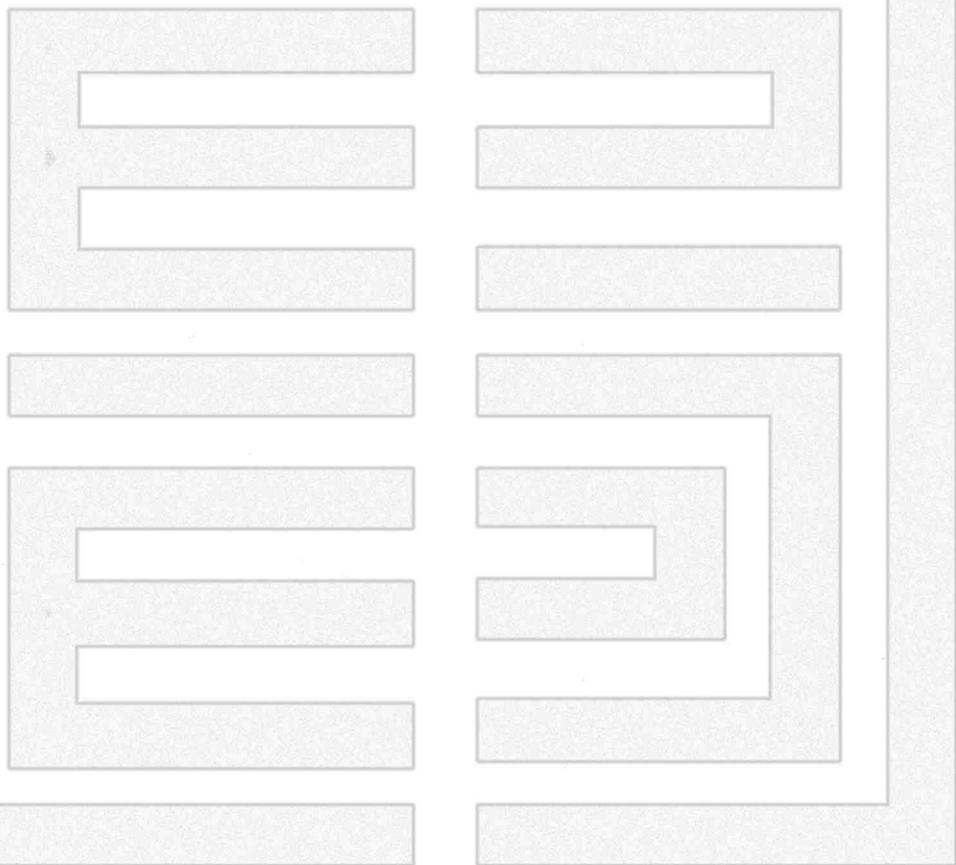
胡杨林里有小路，车是可以开进去的，我不想让美丽的风景从身边走过，便与同伴步行，赏美景，谈人生，好不惬意。这是每年一度的国庆长假，许多人去大上海看世博，许多人去了全国各地的著名风景区，我很赞赏曲金海先生这个提议，别去看那么多人了，这里的胡杨林其实很美。最让人感到庆幸，这里人少，想怎么欣赏风景就怎么欣赏，一不要门票，二不用拥挤，看到最美的景色，随便找个角度，风景就留在了记忆的风里。

在白杨河胡杨林，我见到了一位垂钓者，他把摩托车放在芦苇荡里，一个人坐在湖的港湾，没有人打扰他，他一个人在享受湖的宁静。我看他，就像看到了一幅古代的山水画，那是一幅画，更像一首诗。我以为这是在享受生活，在城里待得时间长了，很希望远离喧嚣和噪音，尤其是到了旅游景点，看到人山人海，感觉就是受罪。我想如果有钓杆，一定要坐在这样的湖边，与自然对话，享受钓鱼的乐趣，岂不快哉。连接湖心岛是一个大堤，那两边的茅蜡草很茂盛，有一对新人在拍摄婚纱照，我想他们



真会选地方。湖水清澈,象征他们纯洁的爱情;胡杨精神,更能象征他们天长地久爱情生活的甜蜜。他们是在让天地和胡杨做证。一个金色的秋天,一定是收获季节,我真心祝福他们。他们也许看懂了我祝福,因为我看到他们幸福的微笑,而胡杨树的叶子在沙沙作响。

站在湖心岛上,望着镜子一般的水面,我看到了自己和胡杨的倒影,我真的不如一棵胡杨树,但我想自己也能成为秋天里的风景啊!





金色照耀古尔图

古尔图是蒙古语“桥”之意，我没有发现桥，却走进了那片胡杨林，那是一片很大的林子，秋天里，太阳挂在高高的蓝天上，没有干燥的热，风里便有一丝丝温暖。我们的车是从奎屯出发，算起来也有一百多公里，走进古尔图，天高旷远，近处一小镇，远处层林染，那片金黄色的胡杨林，就像整个秋天在喜悦地呼唤和欢笑。

我的心在沉醉，在感受这秋天的美色，那是一种触电般的感觉，就像初次与心仪异性的目光对视，不禁砰然心动。古尔图的胡杨林到底有多美？它不是我在南疆看到的沙漠中的一丛绿，也不是千变万化的枯枝让人充满想象，更不是让人伤心的胡杨泪，它是一片望不到边的金黄色。金色的秋天，金色的胡杨，金色的原野，金色的古尔图。

据说这片原始的森林有 80 万亩，里面有着全世界最大的梭梭林，它曾经是蒙古王爷的避暑地。我不想考证这片胡杨林的历史，只是想感受秋天的美景。我知道这个季节，许多摄影家都去了喀纳斯，或者去了南疆塔里木，他们想拍摄出风景的艺术，于是乎变幻各种镜头，那是经过了加工的美，我以为当美变成艺术，就可能失去了一部分真实，古尔图的原



始胡杨真不需要镜头调节,本身就是美的艺术。我们一行数人,没有高级照相机,但谁也没有放弃这一难得的机会,留住美,让美永远铭刻在心里。走在盐碱地上,灰色的尘土很快在胡杨林里消失。偶尔看到一只野兔,谁也不愿打扰它,就让它在林子里飞跑吧!

胡杨林没有放羊的痕迹,即使有人类活动也很少,有几辆车停放在林子中间的马路上,而人已经消失在林中,他们与我们一样在欣赏胡杨美景。我以为在胡杨林里散步或者留影,就像童年在这里聚会,大家兴奋得忘乎所以,女士们在欢声不断,男士们则对着每一棵树认真地研究,好像年轮不是铭刻在树上,而是铭刻在岁月的风里。在新疆生活了20多年,每次看到胡杨,就像看到了希望。我想新疆如果能像南方那么多雨,胡杨就有可能覆盖整个沙漠和戈壁。如今能有幸走进这片原始胡杨林,它起码能唤醒我自己,真的要爱惜自然。我们互相提醒不要在林子里留下任何废弃物,包括塑料袋和餐巾纸。有一排脚印,那是为了辨别方向,如果有风或者雨就会消失,只要这片胡杨林在。

中午,太阳高高地照在胡杨林上,有人说饿了,我们却还没有找到梭梭林,于是我们的车沿着唯一的路继续前行,出了林子就看到了牧场,有一户牧民的房子孤独地坐落在荒野里,车子走近扬起滚滚尘土,突然间迷路了,只见一群羊在安祥地吃草,人是孤独的,而羊不孤独,两个骑马的牧民向我们走来,打听到了梭梭林的方向,接着原路返回。这次我们找了个向导,一个不到20岁的小伙,汉族,他说刚从高中毕业,家里承包有400亩地,但他向往外面的世界,觉得在这里生活太孤独。因为牧场紧挨胡杨林,种下的庄稼常常遭遇野猪和其他动物侵害,野猪有时是一群一群的,让人防不胜防。他把我们重新带入胡杨林,那里面更是美不胜收,他说对这片林子太熟悉了,哪些地方有动物出入他很清楚,作为牧民,最害怕的还是狼。我们真的很喜欢胡杨,而对于他说,多么渴望能生活在城里。

沿着胡杨林里的车迹,我们的车缓慢地行进,高大的胡杨树就像穿着裙裾的少女,热烈而奔放,每一棵树就是一处风景,黄叶、红叶、绿叶竞相展现它们的身姿。大约半小时,我们终于看到梭梭林了,这是全世界仅有



的巨大梭梭林地，车停下之后，有人饿得不行拿出了馕饼，有人按捺不住激动得向梭梭林奔去，那是密不透风的林墙，人冲不过去。林墙把我挡回时，我的朋友递来半块馕饼，狼吞虎咽之后，还是不忍离去。梭梭林把人的脚步挡住了，也挡住风，古尔图没有风就没有沙漠，站了一会儿，我想向梭梭林祈祷，感谢这片林子让我看到了美丽的胡杨。

我的朋友们还在照相，谁也不离开这片美丽的胡杨，女士们则摆出各种姿态，似乎要与胡杨媲美。胡杨是无声的，更是妩媚的。在秋天里，胡杨展现出的是大美，它妩媚而不娇气，自然而不扭捏，它们是新疆这片土地上美的灵魂。这不是我的发现，是胡杨的迷人，那金黄色叶子，也许比金币更为珍贵。

再次走出胡杨林，我有些感动，美景怎么永远可以留住呀！也许再过一段时间，胡杨的叶子就会落下，冬天就会来临，这是自然的规律。可是，我又想，冬天过去之后，春天还会来临，那时，胡杨林肯定又是一番生机勃勃。就像我们走入古尔图克孜加尔湖看到了湖水一样，春夏秋冬各不相同，冬天水瘦，春天水暖，夏天凉爽，秋天清澈。克孜加尔就像古尔图的眼睛，胡杨林就是古尔图漂亮的容颜。

美丽的古尔图，我终于感受到了美丽的秋天！



在天山峡谷漂流

从哈密绿洲向北进入东天山，所看到的山几乎寸草不生，每一座山峰就像一座燃烧的火焰，夏天，远远就能感到它的炽热。哈密本来就热，五月里气温已经上升到了37℃，看到光秃秃的山，连嗓子都感到在冒火苗。

这个犹如外星球一般的地方，其实距离哈密很近。哈密的朋友说：“这么热的天，走，漂流去！”我感到既新鲜又刺激，哈密本来是一个严重缺水的地方，有了这么一个去处，对谁都是一种诱惑。吃过中午饭，我们就出发了，正午的太阳能把戈壁滩晒出油来，但一想到漂流，胸中似乎有了一丝凉意。说是山，却并不高，越野车一直走在沟里，好像根本就没有上坡，一直在往下走，最后的道路就剩下只能过去一辆车，偶尔能看到零星的植物，细看分明是一些野西瓜之类，下到谷底，才发现河谷是那么深，一条湍急的河流顺着峡谷跳跃而下，就像一个调皮的孩子。沿着河流的两岸长着一些柳树，全都向着河水倒，若是不到谷底，很难发现这条像蛇一样的河流。当地人把这条河叫石城子河，因为峡谷中还有一座叫石城子的高峡水库。

我们的漂流就要开始了，穿上救生衣，换上凉鞋，抓住汽



艇上的扶手，心里还是紧张，因为这是我第一次漂流，尽管很多次在电视上看到那些老外们的漂流，也感到很过瘾，但危险也随时相伴，那些老外毕竟都是漂流的高手。好在我乘坐的汽艇上前后分别有一个年轻的舵手，杆子一撑，根本就没有了想的机会。

激流是无法勇退的。这是在我感受到汽艇像离弦之箭的那一瞬间，人首先想到的不是如何刺激，而是保命，如果有半点大意，那就有可能以生命做赌注。当第一个险要的滩或急浪躲过之后，才知道什么是险象环生。在这条河上漂流，先要躲避树，遇树枝必低头，别看这只有几十米宽甚至几米宽的河谷，树是它的风景，也是漂流的危险之一，每次遇到树，舵手都要提醒大家低头，等很快适应了，感觉低头躲树也很刺激。河谷中的石头很多，据说为了漂流安全，当地清过几次，但汽艇还是一会儿撞在石头上，一会儿被石头搁浅，一会儿汽艇被撞得调了头，一会儿撞到悬崖上惊飞了栖身的小鸟。

这是一个很少有人来过的地方，在平缓处，才发现峡谷原来是那么窄而又那么深，它像一条丝线一样，硬是让河流勒出一条深深的印子。这时又觉得这条峡谷像一条艺术的长廊，悬崖上的各种造型像人物，像动物，像一件件被人雕刻出的作品，我知道新疆的这种地形地貌大多是风的杰作，风把山上的土质刮走之后，然后一件件地雕刻石头，各种各样的造型就出来了，譬如五指石，在阿勒泰和博尔塔拉我都见过，这里依然有五指石，而河中的几块石头简直就是“南天一柱”的缩小。可惜漂流时无法带摄像机和照相机，沿途的景色只好一掠而过，忽然后边有人撩水，顿时有一种透心凉，衣服已经湿透了，我也什么不管，看都不看向后撩水，这时后面的人惊叫了，我向后扫了一眼，看到后面两人的狼狈相，心里一阵痛快。

舵手一再叮咛：小心，小心！不想汽艇卡在两石之间，大家不得不齐心协力，刚刚解了一个困，又遇一个最窄处，两个舵手急得左右躲闪，结果前面的舵手把撑杆也掉到河里，幸好撑杆被石头挡住，而汽艇里已经进水，我们坐在汽艇里面实际是泡在水里。就这样，一个又一个惊险被舵手一次又一次地排除，我们一次又一次感到了漂流像坎坷的人生。那两个舵



手很年轻,大约 20 岁左右,但是他们把汽艇驾驭得有惊无险,四五公里的漂流,就像又经历了一次人生,有很多体验让人回味,到了最为安全地带,舵手说:“好了,漂流到此结束,感谢大家的配合。”从汽艇站起来,每个人就像落汤鸡,这不能怪舵手,是大家觉得太开心的结果。我想,难怪这些年漂流在全世界那么火热,人们一次次挑战危险,不仅仅是为了刺激,还有一种对人生的体验和探索。

回到岸上,再望峡谷,山高谷深,两岸绝壁似刀劈过一般,那些野柳树、野杏树、野苹果树、野桑树就像画笔涂在这条深谷中的颜色。上到半山腰,朋友的车已经在一条简易的路上等待,说还得回到出发时的地点,顺便往上走几公里就是石城子水库。水库是“文化大革命”后期开始修筑的,直到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末才完工,路边有一块很小的平地,据说那就是当年修筑水库的指挥部,几间平房,几棵杨柳树,走着走着天空就剩下一条线,走到水库跟前,车就无法可走了,停下车,看坝堤像一堵高墙,从最底部的几米宽一直砌到四五十米宽,整个高度是 78 米,这么高的坝堤是很难见到的,一座丰碑可以做证。我们从悬崖上人工凿出的路走上坝堤顶部,那上面有四个字:高峡平湖。实际到了这里真的无路可走了,在陡峭的崖壁上有鹰的巢穴,一幅“老人戏狗”图栩栩如生,真乃天工杰作。

站在高处,一边是水库,一边是深深的峡谷,扶着栏杆也让人提心吊胆。我想以后漂流的人还会更多,每一次惊险过后,站在这坎堤上,也不会觉得人生的路越走越窄,即使车到了山前没有了路,但是水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天是蓝的,水也是蓝的,水滴石穿,水能穿过的地方,人也一定能漂流过去。



戈壁田园

戈壁滩没有说话，那是她的谦虚，那一会儿，没有一丝风，这片沉默了几千万年的土地，没有水也没有鸟儿飞翔。我感到口渴，因为有几丛红柳勾起了我的遐思，那曾经浩渺的海呢？我不知道去问谁，黑油山流出黑色的液体，那是石油而不是水。我就这样走进了克拉玛依，一个冬天过去之后，戈壁滩依然没有绿色。

这是一个比较沉静的城市，那是她的成熟。也许因为那场大火，她在思考着，有水的地方，同样会长出一片绿来。戈壁滩是寂寞的，就像她沉静几千万年一样，只有风像一把梳子，轻轻地梳理着她的思绪。这座新兴的城市，让我说不上熟悉还是陌生。总之，我走过的地方，会留下许多足印，从小拐、白碱滩、乌尔禾到魔鬼城，这原本不是一座城市呀，我说这是奇迹。克拉玛依的窝棚照射着骄阳，克拉玛依的楼房在荒漠上崛起，那黑色的原油像血液一样在沸腾。

油是变不成水的，这是常识，戈壁上能长出树、草、庄稼、蔬菜，我以为这就是田园了，而我看到了戈壁滩上的别墅。据说，要不了几年，那里都会变绿。那是多么寂静的地方，我想人类是需要安静了，需要静下来思考一些问题，譬如如何解



决用水,如何让大地披上绿衣。可是,我终于看到红灿灿的西红柿了,它是不需要土地来生长,无土的栽培技术,像变着魔术,黄瓜长得像弯月,辣椒长得像灯笼,南瓜长得如金果,还有各种绿色菜蔬,这是戈壁滩上的田园呀。我以为这是一首诗,或者一幅画,我的眼睛紧紧地盯着这片土地,克拉玛依,她曾经没有水,连鸟也不飞。如今,面对这座繁华的都市,不仅仅是羡慕,真想拥她入怀。

我不知用怎样的语言赞美戈壁上的田园,那是我当年的一个误会,贫脊的沙砾上无法放飞理想,当我从故乡长安一直向西,长长的河西走廊让我产生惶恐。我对同伴说,这一生就交给戈壁了。我是无意这样说的,实际什么都无所谓了。然而,戈壁上的田园,像我做的一场场梦,一切却是真的,这要感谢额尔齐斯河,她以丰满的乳汁滋润着这座石油之城。2007年的春天,我再次来到克拉玛依,田园建设早已露出春天般的笑声,那会儿我有些感动,大片的速生林含着春芽,别墅的院中好像没有小汽车也勾勒不出田园的色彩。我的朋友拿出一个大大的黄辣椒让我生吃,他说这是水果菜,我看了一眼,一口下去是甜甜的脆。好一个“大农业”!石油人有了自己的田园,有了自己的菜地,戈壁滩上长出的不仅仅是绿色,还有石油人的希望。

戈壁滩依然没有说话,我知道有人就会有绿色,就像当年石油会战一样,前辈们的劳动号子把戈壁唤醒,让地下的油层点亮这片沉睡的土地,然后城市出现了。我来时克拉玛依已经变得气魄非凡,绿色点缀的地方,如我们每个人的心田,绿荫能挡住烈日,先辈们的汗水也许变成了城市的美丽。我很想拥有一栋属于自己的别墅,就在克拉玛依,那是我们的田园。



独有的风景独有的城

戈壁滩上长出了绿草，牛羊变得肥壮了，这是一幅美丽的风景，也是许多人的渴望。雨水多了，走进戈壁滩心情也变得润朗起来。看见戈壁滩上每天长大的新城，已经不是惊奇，而是感动。我说的是独山子，这座与我没有多少关系的城区，那一年因为失恋，差点儿把自己也变成“独山之子”。我的老师说，去独山子吧，你会知道什么是创业。

独山子是西部石油城克拉玛依的一个区，但区比城漂亮。从克拉玛依到独山子一百多公里，感觉两者没有一点血缘。虽然有一条石油运输管道把两地连在一起，但独山子依然独立。独山子在泥火山下，泥火山却没有成为独山子的风景，独山子却成了风景独有的城市。独山子在戈壁滩上一天天扩张，城市绿了，戈壁滩也绿了。走进独山子，满眼是绿色，白杨树已经不是她独有风光，新的树种、新的草和花整齐得像一座城市穿上了西装。这是一座有着全新理念的城区，她的设计全部按欧美风格，当一座小区建立起之后，她的绿化随之而成荫。除炼油厂、乙烯厂等厂区，就是一幢幢住宅小区，从一区到十三区，错落而有致。道路笔直得像一条条线段，不论走到哪一条道上，绝对不会担心迷失方向。天是蓝



的,地是绿的,去一趟独山子,一定会让人感叹:这地方真好!

玛依塔柯宾馆是独山子最好的宾馆,五星级,19层的高楼在这座城区里已经很出名,楼顶上的花园,就像走入了空中的水乡。总统套房并不代表独山子的豪华,却实在金碧辉煌。总统卧房、总统夫人卧房、总统随从卧房、会客厅、会议厅,从设计到精心管理,你想象不到一座戈壁滩上小城会有如此实力。有一次,我在独山子采访,当了宣传部长的老师让人陪我转了炼油厂车间、乙烯车间,才知道什么是高新科技,每台电脑前总是年轻的后生,那才叫施展才华,便不由得想起老师让我去那儿创业的话,至今还有一点激动呢。这个不到10万人的城区,年税收竟是80多亿,许多有识之士成了这里创业的栋梁。如今,老师刚刚退休,他在天津发来短信:离开独山子时,实在难以割舍,那真是一块好地方啊!他是动情地离开独山子,20年前他去独山子,是人家把他当作人才挖过去的,到了独山子,农村的师母及两个孩子便成了有城市户口的人,他真的很激动,想当年他出身不好,连村办砖瓦窑厂当小工的资格都没有,于是,他当油漆匠、下煤窑,然后遇上高考恢复,上了大学留校任教。他说,独山子把他当人看了。如今,再次走进独山子,老师的话还在耳边,让我对这座城区刮目相看。

2002年我去独山子开会,知道独山子已经发展到十一区,现在十三区已经覆盖大片戈壁滩,那个绿呀,就像一个人脱胎换骨。当时安排参观乙烯工程,那时年产14万吨,现在已经是百万吨了,这个工程吸引了全国的精英,他们都是一色的年轻人,许多是刚从大学毕业的学生,而在自动化的监控室里,他们成了这里的主宰。时隔五年,一条更长的管道从异国输入独山子,一个更大的工地展现在人们的眼前,一座座厂房拔地而起,一个个油罐巨大无比,一列列油罐车长龙一般从输油口罐装而过。我说,这是一片热土地。也许过不几年,她的年税收收入肯定不是80多个亿,甚至是成倍的增长。从哈国年输入独山子的原油是2000万吨,新的炼油加工上马之后,那将是怎样的一个辉煌呢?这个大工地在做着回答。独山子将是一个新兴的工业都市,是一片最有希望的热土。末站站长才从陕



西科技大学毕业两年，他管着从哈国进入中国石油管道的末端，一脸的信心让你感到独山子的活力。他知道从哈国到中国原油是怎样的流动、计量、去渣，怎样在冬天里防冻，这一切全在他的脑海里，那是一整套程序。我知道年轻是从这里开始，而我年轻时，一切都在梦里。

这是一个高素质的城区，也是一个安静的城区，平日里人员稀少，因为他们大都坐在计算机旁工作呢。大街你见不到一张纸片，甚至见不到尘土，只有路边的花草在向你招手，若是碰到一个人，没准就是一名工程技术人员。他们是这里的创业者，一切都在靠智慧。独山子的学校堪称国内一流，它们都是花园式的，升学率比较高。有一所高职院校，就业率能达到百分之百。走过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门前，我好好地看了又看，心想我的孩子如果不去内地上学，我一定让她在这里读书。独山子的大工地正等着这些学子，这所学校培养着她的市民，还有未来的高科技人才。

独山子还有着许多理想的梦，大工地在一步步向着北疆城市奎屯靠拢，那不是求爱，而是结合。这个被称作“金三角”（独山子、奎屯、乌苏）的地方，三方都在示爱，只有独奎越走越近，几千米、几百米……路两旁的树长高了，戈壁滩上的草绿了，高速路上，一辆一辆的车飞驰而过，再望一眼独山子，那分明是一片独特的风景啊！



徜徉在伊宁大街

进了伊宁市我真的不想坐车了，这个花园般的城市就像一个迷人的美丽少女，那种妩媚宛若少女的一笑。我一直以为，那拉提草原和昭苏草原是伊犁的漂亮的裙裾，到了伊宁才看到了少女的动人面庞，正如那首歌中唱道：我骑着马唱着歌路过伊犁，看见了美丽的阿瓦尔古丽……我想，这个美丽的阿瓦尔古丽姑娘也许就在伊宁的大街上散步呢，不管是南来北往的人，只要是个真正的男人，谁不想多看她一眼呢。

那次我们下榻的宾馆就叫花园宾馆，晚饭后，几位记者同行异口同声要在伊宁大街散步，这正好符合我的心意，我想能在伊宁的大街上徜徉，不管是斯大林大街，还是阿合买提江路，那种感觉别提有多么惬意和安逸。伊宁本来就有花园城市之美誉，更重要的是这里有一种俄罗斯式情调，城市遍布了绿荫和花草，俄式建筑也可以随处看到，尽管这里的俄罗斯族人并不是很多，却依然可以看到50年代中苏友好的影子。

夜幕下的伊宁大街很是热闹，散步的、摆夜市的、唱卡拉OK的、喝啤酒的……这一切也许在国内的任何一座城市都能遇到，而在伊宁更显得别有一番滋味。此时，微风正轻轻地敲



打着树叶。尽管我们刚刚吃过晚饭,当地兵团师首长做了热情地款待,每个人都喝了一些酒,但是大家还是禁不住夜市的诱惑,除了散步,还想坐下来与当地人一样喝啤酒,吃烤肉。在新疆哪有男人不喝酒的,何况在伊犁,这是新疆真正的酒乡,“英雄本色”就出自伊犁。就在大家主意已定时,我却极力想在大街上走走,一是想去看看一位老记者袁棣一,二是确实想领略伊宁美丽的夜景。我的想法得到了新华社小徐的响应,他说也想去看看老袁。

老袁是地道的湖南人,退休已经许多年了,以前他是伊犁日报的记者,人极好,特别是对于记者同行,只要是去伊犁的记者,不管认识与否,他总是热情地接近你,于是久而久之,老袁便成了大家的朋友。老袁的好处是退休不退职,在伊犁你随时能看到他的影子,只要有采访的事,肯定少不了他,他说,自己不与本报记者抢新闻,稿件只向外投。尽管,有些年轻记者对老袁有这样那样的看法,但他对新闻事业的热爱和追求让人佩服。记得我第一次认识他是在冬季,我们去了许多牧场,每到一处,他就与当地的哈萨克族牧民打得火热,一口流利的哈萨克语时时逗得那些牧民们大笑,而那些哈萨克族妇女更愿意与老袁聊天,东家长西家短,反正我是听不懂,听不懂许多人就说老袁色,说他人老心不老,老袁听了反而更加得意。我知道,这是老袁长期深入基层采访的结果。别看老袁个子矮,长得不怎么样,牧民们就是喜欢他,大家亲切地叫他“哈萨克巴依”,老袁给我的名片上也是“袁棣一(哈萨克巴依)”。这是让我感到吃惊的称呼,老袁却喜欢,几十年的记者生涯,他已经完全与当地哈萨克族同胞融为一体。

那一晚夜色很美,伊宁大街上歌声不绝于耳,习习的凉风就像一首首小夜曲,而天上的星星就像一盏盏灯。我与新华社记者不知不觉到了老袁家,可是老袁不在,他的俄罗斯儿媳和两个“二转子”(新疆人对不同民族结合生育的子女的称号)小孙子的回答让我很是失望。因为,我不知道俄罗斯族的习惯,晚上不敢贸然进入老袁家。在回来的路上,我一直在想老袁的为人,因为他从来都是与人为善,所以他不但民族团结搞得



好,连家庭都是民族融合式的。其实,我真的很羡慕老袁,他作为一名记者,能把自己融入各民族之中,多少年后,还有那么多人记起他,实在不容易。尽管,我们没见着老袁,能够在伊宁大街轻松地散步,也是一种很悠然的事情。

见到我们的同伴时,发现他们都喝得狂热了,一路采访已经一个多月,大家到伊宁彻底放松了。云南记者王雅鸿小姐和新疆日报的王星逼着我喝酒,怎么解释都不放过,后来发展到去卡拉OK摊上与别人抢话筒,结果吓得其他人全走光了。我们一看事情闹大了,赶紧给摊主解释和道歉,摊主赶忙说没事,摊儿却开始收了。事后,我们真感到对不住那位摊主,如果放在其他地方,不赔损失肯定走不了。我们原打算晚上还散步到伊犁河大桥,可是,大家面对伊宁的夜色,真的醉了。



六月美景秀天山

六月天，我们一行8人，告别了古城龟兹，向伊犁进发。这一路对我们来说都极为陌生，库车就是古代的龟兹，今天已经是一个具有现代化的城市，与南疆其他地方没有什么两样，浓郁的维吾尔族风情，热闹的巴扎（集市），大大小小的清真寺，这些对于久居新疆的我们并没有什么好奇，只有从云南来的王雅鸿小姐感到激动。这也难怪，仅历史上的龟兹国就让人感到神秘得不能再神秘了，加上新疆的少数民族与其他省区少数民族有着明显长相上的不同和风俗习惯上的巨大差异，到了新疆总感到有一种异域情调。但是，我们的目标很明确，要完成跨越南北疆的一次大的采访活动，必须穿越天山公路。

我敢说碧野写《天山景物记》时，肯定没有来过这里，这是一条横贯天山南北的路，据说当年为修筑这条路，有无数部队战士献出宝贵的生命，可见此路修筑之艰难。那天我们从库车出发时就做了充分的准备，水、馕、面包、咸菜等，就像要参加一场战斗，这一切只有驾驶员想的最为周到，油要加足，水要多备，还有必要防寒的衣服。出了库车城，大家显得异常兴奋，一路高歌，一路欢笑，戈壁滩被远远地甩在身后。



进入峡谷，歌声笑声便戛然而止，高大的山系阻隔了外界的一切杂音，大家似在听深谷中流淌的水声，又若进入了无限的遐思。你怎么也想不到，一股小小的溪流，能将这高大的山脉切割成巉岩绝壁。这些峡谷就像胡同，两边裸露的石崖上没有一根生长的植物，只有在沟底的小溪边有着零星的榆树或红柳。路是沿着小溪，从悬崖的半山腰部深深地砍了下去，就像山舞银蛇。路上的车越来越少，偶尔看到一辆车，司机就早早做好错车的准备，让大家一点也不担心安全问题。司机最担心山上的路是否开冻，因为天山公路大半年时间车辆无法通行，7、8、9三个月是它的黄金季节。

我们很轻松走出峡谷，车蜿蜒上山，忽见瀑布从山涧飞流而下，大家一阵狂喜，硬是车不坐了，要拍照，有几位车未停稳就已迫不及待，生怕别人抢了先，其实这里并没有别人，只不过是当摄影记者的职业习惯而已。当我冲向瀑布的时候，我感到自己也成了风景。巨大的瀑声震耳欲聋，飞溅的水花让人感到一阵寒意，我们高喊着冲向瀑布的顶端，却发现上面还是瀑布，激动，还是激动。我发现，任何人面对美丽的风景，永远像个小孩，那种天真，让人一下子回到了童年。

这就是天山啊！茂密的森林，一片苍翠，水是纯净的水，山是葱郁的山。再往前走，人真的会醉，那是一个接一个的海子，绿绿的湖面将山和树倒影在水中，有一种天上人间之感。也许对我来说，只听说过仙境，但并不知仙境到底为何种境界，这美丽的境界足可以让我终生难忘。我去过天之涯海南，那多情的椰树风光曾让我流连忘返；我去过可以称得上人间仙境的九寨沟，那种山有多高水有多长的原始自然景色，让你怎样描绘她都不会夸张。但是，这些地方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去的人太多了，她们缺少那种宁静的美，这不是海南的错，也不是九寨沟的错，而是人的错。站在一个叫做龙湫的海子边上，似有天籁一般，没有风声，也没有水声，只有寂静。我从来没有经受过这样的寂静，此时此景，我感到自己在经受一次心灵的洗礼，似乎我们远离了尘世间，而到了一个新的境界。远处，隐隐约约有几间房子，据说是林场所在地，并不见人影，只有旱獭和



刺猬在路上毫无顾忌地穿行，正是因为静，这里才成了它们的乐园。

于是，我们继续盘山而行，漫山遍野的山花让人沉迷，司机不得不一一次次停下车，尽量满足每一个人的拍摄要求，因为人的到来，天山显得更加秀美动人。在这个时候，我们才忘乎所以，天山的美丽，让人忘掉了这块土地上还有戈壁和大漠。我们都感谢这一次采访，云南王小姐还动了真情，嫌我们都结了婚，否则，她可以嫁给我们中的任何一位，当然更重要的是她为新疆男子汉的大气而感动。我们一行40多天，她是唯一的女性，走了不少地方，她给大家也带来了不少乐趣，深厚的友谊就像我们面对天山而感动一样。一会儿，我们的车穿越了天山隧道，眼前忽然一亮，不知谁喊了一声：看，羚羊角！在不远处，也许每个人都看见了，司机一个急刹车，大家拚命向羚羊角奔去，真正拿到的只有一位，算了谁也不用抢，放到车上，谁要回去再说，就当咱们玩了一把游戏。

美丽的巴音布鲁克草原就在眼前，停下车，躺在草地上仰望蓝天，你会感到这个世界是如此多姿多彩，而人却是如此的渺小。这里是中国最大的天鹅保护区，动物和人类一样，都有追求美的强烈愿望，它们把这里当做了自己的故乡：蓝天、草原、湿地、湖泊、牛羊，这是它们生长的摇篮。当我们的摄影镜头对准这些生灵们，它们却显得毫无畏惧之意，马牛羊们大不了回头看一眼，依然不屑一顾吃着它们的草，好像在说你们人类也不过如此。巴音布鲁克草原属和静县管辖，这是蒙古土尔扈特部落的后裔们生活的地方，他们从沙俄东归至今已有一百多年了，他们是草原上的雄鹰，而这片丰美的草原，才是他们的自由的家园。

为了赶路，我们实在不能留住这美丽的风景。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这种风景永远属于草原，它是镶嵌在天山深处的一幅美妙的画卷。在拉尔墩达坂，我们看到了冰川，才感到了一山有四季，十里不同天到底是一种怎样的境界。应该说，自从进入天山，一路绿色，奇花异草，美不胜收，冰川真正算得上异景，在一块山凹处，厚厚的冰层在这里汇集，形成巨大的冰盖，车从人工搭建类似隧道的冰层下经过，一条条冰柱悬挂其间，冰清玉洁，如龙宫一般，大家还是禁不住诱惑，闯了一次龙宫不算，



每个人还要照一张“到此一游”，作一个纪念。下山的时候，一群呱拉鸡不停地横穿马路，这些小家伙还真的不怕人，见了人就像促迷藏，人下去，它们就钻进草丛，你刚离开，它们又上路了。最后，我们总算抓了一只，王小姐爱不释手，不料，兵团日报的蒙立国再三劝大家放掉，他说，这也是一条命，也许放掉它，能保我们一路平安，再说一路采访，谁来管它，吃了它就是一条命，结果三说两说，我们的心都软了，只好让呱拉鸡自由飞去。

下午，一片黄色的大地展现在我们眼前，油菜花香扑面而来，远远望去，就像黄色的锦毯，在道路的不远处，放蜂人正在采蜜。我想，这是什么仙境哟，记得中学时学过的一篇散文《荔枝蜜》，当时觉得很美，后来又觉得做作的成分太多，而这一路我们见到的实在太真实了，大家不约而同向放蜂人奔去，结果又吓得一个个抱头乱窜，还是新华社徐记者有经验，他让放蜂人将蜂蜜称好送过来，大家很快都吃上了蜜，连早上带的所有面包都派上了用场。我敢说，这是我一生吃到的最好的蜜，而且是在天山深处，它让我感到生活的美好，自然界才是我们人类甜蜜的家園呢。

这时有一群牛羊从远处走来，王小姐说她想做一次牧羊女，就从牧人的手上拿过鞭子，她认认真真赶着牛羊，哞哞和咩咩的声就像合唱，又像劳动者下工的号子，而此时草原上正在升起不落的太阳，我们知道那拉提草原到了。人说，不到伊犁不知新疆之美，伊犁之美当然要数那拉提，于是，一天的疲劳全然消失。



在伊犁看草原

我是春天走进那拉提草原的，其实事先没有约定，此前，家里阳台上的花开了，而我很久没有走出去，当城市的天空出现风筝，孩子们的笑声一遍遍传到我的耳际，鸟儿开始了它们美丽的歌喉，我的心便跟着风筝在高飞。我想去一趟草原，看看蓝蓝的天空，碧绿的草地。

那拉提草原在遥远的伊犁，伊犁有多情的阿瓦尔古丽，也许没有去过伊犁的人，一定会唱《阿瓦尔古丽》这首歌，记住了这个美丽的姑娘，其实，每个人的心里都在向往一片绿草呢。人说不到伊犁不知道新疆之美，因为伊犁有大草原，譬如那拉提草原、昭苏草原、巩乃斯草原，果子沟在我的印象中，只是作家笔下的一篇游记。我还是向往伊犁，尽管在新疆我走过很多地方，也去过伊犁许多次，但每次到伊宁，走过斯大林大街，遛遛伊犁河大桥，好像还是从一个城市到了另一个城市，心里总觉得是空的。

到了草原的时候，才知道伊犁如此之美，伊犁没说话，草原也没有说话，我想对草原说，你才是我心中的阿瓦尔古丽。阿瓦尔古丽是一首歌，是一位多情的哈萨克少女，是美丽的草原景色。站在巩乃斯河边，画卷就这样打开了，这是奔流



不息的河，永远在为草原而歌唱，它的每一次跳动的浪花就像高高低低的音符，尽管你听不懂哈萨克人的语言，却能读懂阿肯弹唱出的音乐。那拉提草原就这样展示在人们面前，上苍竟把一个巨大的地毯铺在大地上，草原就是草原，一望无际，不管你会不会骑马，这时你的心都会发痒，哈萨克人狂奔在草原上，让你羡慕不已。

许多年前作为一名记者，我早已熟悉了这里的山水，如今我是一名游客，没有了初来乍到的激动，却在细细欣赏这幅作品，它的浓墨重彩调色得如神来之笔。远山的顶上白雾笼罩，那真的像纱呀，而我宁肯相信那是蒙古人敬献的哈达。那拉提蒙古语即为有太阳，传说中成吉思汗西征的军队发现这片草原时，他们正遇到风雪弥漫饥寒交迫，这个游牧民族看到草原就像看到希望。当我看到半山上一片一片的针叶林，就像看到了当年那支军队，威武挺拔，这是远山的特色。树是山的村民，山是树的根基，而草地呢，是大地上的金毯。近处，牛羊在吃草，它们很安详。草地上开着各种野花，游人不敢采，那是牛羊马们的美食。哈萨克牧民把牛羊赶到草地上，他们却在草原上与游客做生意，骑一次马多少钱，那要看怎样砍价，如今这个世代游牧的民族，让人刮目相看了。每次走过草地，最好不要做游客，而要做朋友，游客是来玩的，朋友是来交心的，当你走入他们的帐房，他们把你当做朋友，大碗的酒，大碗的奶茶，大碗的那仁，大块的手抓羊肉，酒肉下肚却怎么也喝不醉。

春天刚刚下过一场雨，草原和山坡上洒满了露珠儿，草儿青青，黄色的花儿铺满大地。一只牧羊犬独自在草地上跑来跑去，不知道这是谁的狗，连这里的狗也长得如此漂亮。同行的几位女大学生让我为她们拍摄合影，我感到她们与草原一样美丽。在一条清澈的小河旁，我向着远处望去，心里有一股清凉在流淌，花的芬芳沁入心脾。有年轻人在大声呼喊，那是他们在释放，今天的人们太需要草原了，草原的绿色，草原的空气，草原的纯净，草原的胸怀，而我需要草原清洗我的头脑，让我认真读懂草原的广阔。

那拉提，这是一个有草原，也有太阳的地方，来过之后，伊犁就藏在心里了。



草原上美妙的琴声

我想《绿色的草原》这部影片至今看过的人恐怕没有几个，在我未到伊犁之前，根本就不知道还有这样一部电影，当这部电影诞生的时候，我还没有出生，可是它的一首电影插曲中国人几乎家喻户晓，那就是《草原之夜》：“美丽的夜色多么沉静 / 草原上只留下我的琴声 / 想给远方的姑娘写封信 / 可惜没有邮寄员来传情 / 等到千里冰雪消融 / 等到草原上送来春风 / 可克达拉改变了模样 / 姑娘就会来伴我的琴声。”应该说，这是一首反映兵团的歌曲，可克达拉只是伊犁霍城县的一个小镇子，当我们的车到达六十四团团部，恰与它的词曲作者擦肩而过。田歌来过了？田歌来过了。团场领导准确地告诉我们。

在此之前，我真的不知道田歌是谁，而他的一首《草原之夜》，让我知道可克达拉这个地方。可克达拉在哪儿？每当唱这首歌时，我的思绪一直在草原上飘荡，那美丽的夜色，那美妙的琴声，还有草原上送信的邮寄员，这些成了我的无限遐想，脑际里始终像有一幅画。于是，我对音乐家不是敬佩而是崇拜。这些年来，歌坛上出现了众多的星，我的心中除了已经逝去的邓丽君之外，没有崇拜过任何歌星，我以为能给人们



带来歌声的快乐,首先应该感谢那些歌曲的创作者,1234567 任何人都可以写出,但变不成美妙的音乐,只有歌曲的创作者能给人们带来歌的欢乐,其次才有歌星的演唱。所以,有一次我从电视上看到已是白发的田歌用他略带沙哑的歌喉唱《草原之夜》和《边疆处处赛江南》,我感到非常激动,那是他从心灵里发出的音乐,他的陶醉正是我的快乐,为了那草原上的琴声,也为了那红花如火草原。

到了可克达拉,我才真正理解了《草原之夜》这首歌的含义,这里有一大批当年的热血青年,在那火一般的岁月里,他们抛弃了优越的城市生活,积极投身于边疆的建设事业,他们之中有军人,有知识青年。尽管对于20世纪五、六十年代,我们今天的人有着这样那样的看法,但是他们却无怨无悔。六十四团的团长就是如此,不过他当年是带着女朋友一起到了可克达拉的,如今他们已经成了年近花甲的团场守卫者。《绿色的草原》最早是缘于六十四团一位叫董志刚的副团长写的一篇小通讯《让水》,内容是反映中苏两国兄弟般的友谊,可克达拉地处中苏边界,在用水紧张的情况下,两国边民表现出了一种国际主义的风格,即使在今天,当地人提起中苏两国当年的友谊还会激动不已。我有时想,国与国之间的交往就像人和人之间一样,不知哪一天恼了,可是,曾经的美好记忆,却深深地每个人的心里扎了根。

如今的可克达拉已是一个新型的漂亮城镇,这里绿树成荫,鸟语花香。我们去可克达拉的那天晚上,团里把晚饭安排在牧业连连长依麻木的家,热情的主人摆上丰盛的手抓羊肉、手抓饭,就在依麻木院子的葡萄架下,大家欢快地跳起麦西来甫。这是我当记者以来最为放松的一次,在新疆这个民族大家庭中,每个民族都有他们的一些风俗习惯,但喜欢歌舞却是各个民族共同的,只要音乐响起,相信不会跳舞的人也会控制不住自己,因为,这种场合没有人笑你跳的好与坏,高兴就行,也只有在这时候,你会发现每个人之间的平等,即使平时不爱表现的人,这时也变得可爱起来。阿合买提江是这个团的政委,幽默而风趣,记得有一个小插曲:团里有一位宣传干事,长像很像维吾尔族,但他确实是汉族,他是母亲带着他



从上海来到可克达拉,然后他的母亲嫁给了一位军人,加上那天他喝了不少酒,那些维吾尔族女同胞很喜欢与他跳舞,结果使他对对自己的身份怀疑起来。阿合买提江政委只说了一句话:“你妈妈年轻的时候调皮得很”便惹得大家哄堂大笑。其实在新疆因为生活久了,许多民族之间仅凭相貌已经不好分了。当大家一起欢愉之时,谁还去计较你的民族。也许只有在这时候,我们才感受到生活在和平的年代里是多么快乐,各民族之间兄弟般的关系是多么地可贵。

当我们离开依麻木家时,已经是凌晨3点,草原上一片漆黑,寂静的夜空闪烁着不眠的星星。从牧业连队回来的路上,没有琴声,只有我们的歌声。《草原之夜》在我们的反复高唱中似乎成了地球上唯一的声音,我们没有了睡意,只有亢亢的情绪。我们要寻找草原上的琴声,可是,太晚了,从团场职工宿舍的篱笆墙里,不时传来几声狗的礼貌的召唤。在夜风吹拂着树叶不停地发出沙沙声响中,我们终于敲开了团场中学一位音乐教师的家门,这位音乐教师的丈夫是一位文学爱好者,他们夫妇热情地迎接了我们这些“疯狂”了的记者,于是,琴声在草原响起,还是那首《草原之夜》,真正的可克达拉人唱起来,那是一种真挚和自豪的情绪。这些兵团的后辈们,用醞醞歌声唱出对父辈的敬佩,也唱出了团场新生活的美妙之音。

歌声和琴声在屋子响起时,窗外夜空里正环绕着袅袅的余音:美丽的夜色多么沉静/草原上只留下我的琴声……



穿越哈日图热格河谷

国庆大假，我们选择了穿越哈日图热格河谷，那天，一会儿云，一会儿雾，并不适合摄影，不过我很高兴，因为我们走进了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最大的一片原始森林。头天晚上，我联系车辆，朋友说路不好走，一般车上不去，何况河谷到了秋季已经没有人，吃饭也成问题。我说，与我同行的都是摄影爱好者，他们不是为了玩，主要是为了出一些好片子。好朋友二话没说找来两辆车，并派他的一位蒙古族副局长亲自陪同进山。

这是博州最大的山脉阿拉套山，一条并不很大的河从山谷流出。山上苍松密布，谷底白桦葱葱。哈日图热格，蒙古语意为“黑雕”。哈日图热格河像一位出落得楚楚动人的姑娘，一出山就迫不及待投入到博尔塔拉河的怀抱，就像见到了久别的情人。河水很清，在山石的撞击下，掀起雪白的浪花。已经是十月，河流的寒冷让人不敢走进，那水是刺骨的，几次走近河边，都让我不禁打寒战。山谷纵深 15 公里，按说，并不长，可我们一个上午竟没有走到她的尽头，一是路不好走，二是他们一路都在摄影。

路是简易路，沿着河谷而上，不是过河就是翻越沟坎。前



面是辆生活工具两用车还好一些，我所乘坐的是一辆桑塔那，蒙古族副局长钢纳亲自驾驶，害得我一路边走边下车修路。路边的呱呱鸡像与人捉迷藏似的，车走到跟前，它们都懒得飞，好像到了它们的领地谁也不怕谁。沿途小桥流水不断，每过一座桥都让我提心吊胆，桥身并不宽，每座桥头都是一个高坎，车在缓行时，要冲越几次。据说，整条沟一共有14座桥，我们只走过了两座桥，车到山前没有路了。按照咱们中国人的俗语，车到山前必有路，其实车真正到了山前，什么办法也没有。

整条河谷树木参天，松树、白桦树、苦杨树把哈日图热格河谷笼罩得严严实实。此时此景，正是摄影的好时机。两辆车走走停停，深谷里冻得我不敢出车门。可是，他们照相时一切也不顾了，河流、树木、落叶、苔藓、小桥、山鹰等等，这些都摄入了镜头，想怎么照就怎么照。这是一个无人的山谷，据说夏天的景色更迷人，所以就有许多城里人带着帐篷来山谷小居，真正地亲近自然，听鸟语，赏风景，住毡房、吃羊肉，回归到原始的状态之中。这不仅是博尔塔拉城里人是这样，全世界的人都是如此，只是在这原始的森林里，体验人的原始生活状态，也许更有一番滋味。初秋，天渐渐凉了，哈日图热格山谷一片寂静，城里人走了，并不多的牧民也离开山谷转到冬窝子去了，山谷回复了往日的平静。哈日图热格河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水源，往日流淌的河水依然那么清澈。树成了这里的主人，白桦树依然是白的干，绿的叶，到了该成熟的季节，白桦树、苦杨树的叶子纷纷落下，在地下铺成金色的地毯，走在上面，真想躺下去，那一定是很舒服的。有一只鹰从我们的头顶飞过，嘴里叼着一只肥肥的呱呱鸡，它不知摄影者手上的摄影镜头为何物，因为惊吓，把自己得到的食物丢下，我一看，呱呱鸡的一只眼睛已经没了，在这个世界上，弱肉强食还是随处可见。

我还是非常佩服这些搞摄影的，那种苦苦追求、不辞辛劳的精神，就像我的一面镜子。这是我第二次跟随一帮搞摄影的跋山涉水。去年国庆长假，我们在喀什开会，去了帕米尔高原，这一次我们好不容易甩开了那些摄影大部队，进了哈日图热格河谷，感觉没有了一点压力，否则，我总有



想加入他们行列的欲望。这次进入山谷的一行都是我的同行和同事，他们想拍摄什么就拍什么，避免了一窝蜂。只是这一天，天空并不那么爽朗，白桦树、苦杨的叶子还没有完全金黄。在这深山幽谷中，两辆车一会儿相会，一会儿又不见了踪影。每次，我都是站在车旁，或是冻得缩进车里与钢纳副局长聊天，发现他对哈日图热格河谷也很陌生。山谷里面还有什么景点，他一切都不知道。后来才听说，山谷里还有“一线天”和“冰笋洞”。我的朋友告诉我，那些景点根本去不了，必须徒步才行。

走到一个吊桥跟前，车只好停下，我与钢纳留了张影，就发现他们几位一下失踪了似的。实际上，这15公里的河谷，我们并没走到头，再往里去的人更少，我们也很担心，出了门不能不考虑安全问题。好在我们一直是顺着山谷的简易路走，山谷里也不怕迷失方向。在我们停车的地方，有一座简易的房子，房上长着两棵苦杨，在瑟瑟的山谷里，它们长得很健壮，我拍下了一张那座房的照片。一个哈萨克老妇人从房子走出，这是我们进入山谷见到的唯一人类，但我们听不懂她的话。我只是很敬佩房顶上那两棵树和在这里生存的老妇，其实树根扎得并不深，可它们成活了，只要还有水。生命就是这样顽强，就像这原始森林，千百年来，死的已经死去了，森林依然葱葱郁郁。

我去寻找我的同伴，发现他们在一片沼泽旁照白桦的倒影，那数码相机显示的是那么迷人的风光，我想这是被相机加工过的，同样的景色怎么一进入镜头就是另外一种美。一会儿，他们几位围在一股溪水旁，那光线不是很好，水是从树丛流出的，水很小，听不到流动的声音，一片片绿色的青苔像海绵一样把水吸湿了，可是这一微小景致也未躲过他们的镜头。由此可见，生活中美的风景无处不在，只要你去认真发现。我感到这一趟哈日图热格之行，他们的收获比我大得多，在这山色空蒙的河谷，一次充实的旅行，就是一次心灵的洗礼。



大风掠过阿拉山口

海啸般的风从德鲁日巴越过了阿拉山口，那种肆无忌惮让人感到末日的到来，风过处，没有一棵树，连草都少得可怜，平地上是风尘日色灰的天幕。一年四季风，从春刮到冬。风跨越了国界，把这个亚欧大陆桥上的点当做它必经的通道，它才不管德鲁日巴和阿拉山口是哈国还是中国，风没有国籍，北冰洋的风可以从中国陇海线最西端阿拉山口，一直吹到连云港，甚至太平洋。

大风过后，朗朗的天空上没有一丝云，连一只飞过的鸟也难见得到，站在中哈边界线上，望着飞驰而过的火车，才感到国与国之间是这样平静。这本来是一条畅通的地方，若不是有着鸽窝般的哨卡，谁都可以走过去。我站在口岸上，望着不远的德鲁日巴，心想，那就是国外了，这个和阿拉山口有着同样经历的镇子，她望着我，我望着她。不能再走了，走过去就是国外，我心里提醒自己，其实不用提醒也走不过去。此时，我真羡慕风，当大风起兮，狂风大作，谁能阻挡得了。在这个地球上，只有人，才为自己划了许多线。阿拉山口实际上是一个非常宽阔的通道，它的畅通是因为火车，火车从连云港通到这里，直到欧洲的阿姆斯特丹，就像我们在这里开了一



个通往西方的大门，火车只是一把钥匙。

我是第一次到阿拉山口，那一天没有风，阿拉山口很静。阿拉山口镇是在风口上建起的，楼房有了，街道上有了一些低矮的树。据说这里已是中国除了满洲里之外第二大陆路口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把她当做了兴州的希望，因为博州处在了对外开放的前沿上。那天，我走在阿拉山口的购物市场，看到琳琅满目的洋货，感到就像出国一样，这些货物也许是从遥远的莫斯科或者是土耳其安卡拉来的，而我已经实在不稀奇了。其实那些经营洋货的都是中国人，他们扯着嗓子让你买法国香水，这只是在阿拉山口上，国门是开的，谁还稀罕？说不定买回的又是国货。但我佩服这些长年奔波在商海中的人，他们可以跨越国界，把生意做到国界，甚至全世界。中国人为什么不可以走出国外？这是我从小一直思考的问题，我上小学时，我的老师说过全世界有五分之四的人处在水深火热之中，而唯有我们中国人可以大碗大碗地吃面条。今天，我不想责怪我的老师，因为他从未出过国。这些商人们应该是出过国的，在阿拉山口上，他们也架起了东西方的桥梁。就像我们的祖先，以丝绸作纽带，让东西方的文明播撒在全世界的土壤上。

阿拉山口是一个风口，一年之中有160多天的八级狂风天气，那每秒50米的时速，让人感到震惊，可是，当你回望她身边的艾比湖，那茫茫的水面，却有了一丝的轻松。但是，艾比湖阻挡不了风，风也阻挡了口岸的一天比一天健长。如今，阿拉山口酒店商铺遍布，宽阔的马路，繁忙的货场，让人感到她就是一座即将崛起的城市。我曾经走进口岸上的木材货场，看到堆积如山的白桦木，这些木器厂材都是从国外运来的，心里想着这些树木如果能生长在阿拉山口就好了，那样就可以挡住风。阿拉山口尽管不长树，但这里有着发达的木业加工，于是，那些从国外源源不断运来的树就变成了木制家具，然后人们把这些精致的木材加工成品从阿拉山口装上火车运到韩国、日本、澳大利亚等国，当然阿拉山口不仅仅是这些，目前，通过集装箱运输过境阿拉山口的国家有哈萨克斯坦、日本、俄罗斯、美国、韩国、乌兹别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等国家，她的过货量排在



全国内陆口岸的第二位，这是一个很了不起的数字。阿拉山口只是一个桥头堡的作用，桥就是这样架起的。

第二座欧亚大陆桥。当我从阿拉山口坐上火车，听不到风声，只有风力发电的叶轮在转。其实让我感兴趣的并不是阿拉山口过货量多少，而是她的开放。国门打开了，风可以进来，人也可以出得去。如果有一天，国与国界线也没有了，我是否可以从阿拉山的口岸上直接徒步到德鲁日巴？

大风掠过阿拉山口，我没有亲历，但我看到大风过后的口岸城镇，一个开放的明亮窗口。





福海归来不吃鱼

福海也称乌伦古湖，她是乌伦古河从阿尔泰山流下之后的尾间湖，河变成湖就像大地的一个拥抱，湖叫做海就像一个蓝色的幻梦。每次到了福海，不光想看海，还想吃鱼，当鱼变成美食，福海的水依然很清澈，我看见鱼在湖里自由地吃着水藻，呼吸着阿尔泰山独有的空气。我说，鱼，对不起我想吃你。鱼没有理我，它义无反顾地向着湖的深处游去，当福海那些酒店餐厅传出诱人的香味，鱼在餐桌上像睡着了一样，于是，鱼成了我的美餐。

我一共去过两次福海，分别是春天和秋天，春天鱼多，秋天鱼肥，冬天的捕鱼节没有赶上，当电视上捕鱼的场面一闪而过，便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了。在冰冻的湖上打鱼，就如同经历一个冬天的童话，湖面很平坦，几米厚的冰层犹如给整个太湖盖了个房子，鱼在水底生活，车和人在湖面行走，茫茫湖面，散布着几个星星点点的人类。人想吃鱼，就在湖面上每隔几十米凿上一个冰洞，然后用专门下网的机器把渔网下到湖里。据说，许多年前，一网下去能捞几十吨，年产鱼六七千吨，现在一网下去能有几吨就不错了，年产也几乎减少了一半，不是因为鱼少了，而是吃鱼的人太多了。每年的休渔期



一过，人们恨不得天天满载而归。

福海真是口福之海，在福海吃鱼宴很少有重样，煎、炸、蒸、炖、烤，鲜鱼、干鱼，只要到了厨师们的手里，一条条活蹦乱跳的鱼就成了作品，吃一口鱼肉赞口不绝，喝一口鱼汤鲜美无比。白斑狗鱼、东方欧鳊、贝加利亚罗、银鲫、黑鱼、梭鲈、河鲈、鲈粘、哲罗鲑、江鳕、鲤鱼、鲢鱼等等，这些鱼类都是北冰洋水系的鱼，既是冷水鱼，又大都是食肉性类鱼，纯天然野生，吃起来自然肉香有劲。回想平时所吃鱼塘里的鱼，感觉吃了福海的鱼，其他的鱼已经没有什么好吃的滋味了。我到福海的第一个晚上，朋友请到餐厅吃饭，一条野生鲤鱼上来吓我一跳，一个巨大的盘子里，盛着一条足有5公斤的整鱼，鱼头对准我，好像不是我要吃它，而是它要吃我，主人说喝鱼头鱼尾酒，我知道这个规矩谁也躲不了，喝了一杯酒，好像有些沉醉，不是因为酒，而是因为鱼。其实，那天晚上喝了不少酒，当5公斤的鱼变成了骨头，巨大的鱼头在向我张望，朋友让我把鱼头吃了，我自己也变成鱼了。

去过渔村之后，有几天都不想鱼了。渔村在湖的边上，说是渔村不如说是活鱼餐厅一条街，走进渔村香味扑鼻，每家餐厅都有做鱼的绝招。这里做鱼与福海县城不同，必须用湖水的水，必须原汁原味儿，不同的鱼有不同的做法，红烧、清炖、煎炸、烧烤等各是各的味儿，吃鱼肉，喝鱼汤，一顿饭下来，不知道吃了多少条鱼。乌伦古湖像一个慈母，把自己丰满的乳汁奉献给了鱼，也奉献给了人类。

4月，南疆早已绿树成荫，福海还留恋在冬天的梦里，草地上的雪已完全融化，湖里的冰才开始解冻。那天我在福海刚讲完课，朋友就带我去海里叉鱼。天还没黑，夕阳像一抹轻柔的纱罩在湖面上，而巨大的冰盖像一张雪白的纸张，让人可以展开想象的翅膀。如果有一支画笔，这巨大的纸上不知能画出怎样的画卷？此时，湖边上的冰已经化了，鱼老板带我们踏上冰层，我害怕冰层塌下去把自己也喂鱼了，老板说冬天他们就在冰上生火做饭，汽车随意在湖面行走，尽管现在是春天，人走上去依然没有问题，因为冰是一个整体。我上去的时候，看见鱼老板开始从冰洞拉网了，



很快拉出 8 条白斑狗鱼和一条小白鱼，那是我们的晚餐。有几位民工开始炖鱼，几间土房子在湖边上就像几个远古的土堆，炖出的鱼是脸盆盛的，极香，一个破板子钉在一起成了餐桌，一人一个纸杯，一双筷子，没有凳子，大家站在湖边吃，一种简单古朴好像我们回到了原始的从前，我想这就是原生态了，我很感激民工们做出的美味。

晚上，湖面上一片漆黑，有几丝微风把干枯了的芦苇吹得沙沙作响，真的伸手不见五指，一切万籁俱寂。穿上皮筒衣服，拿上鱼叉，打着手电筒，沿着芦苇寻找，白斑狗鱼正在静静地睡眠。鱼遇到亮光是不动的，把叉子轻轻接近鱼，一叉子下去，鱼就在劫难逃了。那一晚我一共叉了三条白斑狗鱼，这些平时凶猛的福海骄子，就成了我的俘虏，非常感谢我的朋友，我不想叉了，趁鱼之危那不是我的本意，其实我的内心有些惭愧。在这个地球上，一切万物总是逃脱不了鱼一样的命运，譬如鱼吃鱼，我也吃鱼。

福海，总让我想起“福如东海”，这一片美丽水域是福海人的福祉，除了口福，就是幸福了。我曾经写过一篇文章《乌伦古湖，让我把你当做海》，如果说作为内陆省区没有见过大海，乌伦古湖就是一片汪洋大海，这里有着一千多平方公里的大海，有海就有鱼，有鱼就有福海人的福。福海鱼是这片土地上的独有，吃过福海的鱼，就能想起在中国西部的福海，有一条大河在向北流的时候，同时也带去这片土地丰富的滋养，那些众多的鱼们便从北冰洋出发，开始沿着额尔齐斯河逆流而上，它们也在回报着这片土地。

在走过了许多地方，吃了许多河里、湖里、海里的鱼之后，福海鱼能让人一辈子难忘，那片美丽的海子，还有那充满着神奇的水上魔鬼城，就像一片心里的宁静，福海归来只有福海，其他的鱼不想再吃了。



湖光山色喀纳斯

那块秀丽景色像我仰慕已久的山间女子，那多情的回眸，能勾我无限地遐想，我多想走近她，让她那美丽的笑靥，像山涧的溪水一样在我的心中流淌。

这是一个九九艳阳天，我把心中的情诗唱给了山岳，轻轻地走进喀纳斯，欧式风格的布尔津让我有了异域一样的感觉。那水是清的，喀纳斯河、布尔津河静静地从深山流向平原，留下大片大片的翠绿；那草原如锦毯般铺满了大地，牛羊在吃草，牧人的毡房正冒着淡淡的炊烟；那漫山遍野的树在小心地告诉我，这是一块梦幻般的天堂。我迎着有“东方瑞士”之称的阳光，见到了喀纳斯，喀纳斯正如我渴慕已久的情人，她的一笑一颦让我的心情激荡。

黄昏的时候，风微微地摇着树叶，喀纳斯河在轻轻地歌唱。我们下榻在喀纳斯的木板房里，刚放下行李，就迫不及待地冲出房门。啊，多么清新的空气，多么明媚的山谷！高大的山系被葱茏的白桦林覆盖，那刚刚升腾起的云雾如轻纱般挂在山腰上，如诗如画。我们居住的地方正好在图瓦人的村寨里，一片木头房子。在我的印象之中，图瓦人如喀纳斯一样神秘，就像泸沽湖的摩梭人，他们真是一个独特的群体。据说这



个民族是蒙古人的后裔，可是他们却有着与蒙古人不一样的生活习惯，他们不住蒙古包住木房，语言也与蒙古语有所不同。千百年来，图瓦人日出而牧，日落而归，至今繁衍缓慢，人口不足千人，一直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他们的生存方式也像谜一样。图瓦人村寨与我们下榻的木板房只有一个栅栏之隔，那些房子全是用木头盖起，一座一座散落在树丛里，很能让人想到欧洲的某一个地方，在此之前，我见过图瓦村寨冬天雪景中的风光照片，那简直美极了，难怪人们要把喀纳斯比作瑞士，称之为东方的瑞士，实际上不用走太多的地方，到了图瓦人村寨，已经不信也得信了。我很想走进村寨与图瓦人拉拉家常，却看见了一个个门前都竖立着商业招牌，饭馆、商店、客房，心想图瓦人也开始经商了，这也许是因为旅游开启了深山游牧民族的思想。进了一家栅栏，看见一位漂亮的少数民族姑娘在收晾晒的松子，我把她当做了图瓦人，松子的颗粒很大，我以买松子作幌子，想接近她，结果，那位姑娘笑了笑说她是哈萨克族，并告诉我村寨里已经没有图瓦人了，他们搬到了山上，把木房全租了出去。这多少有点遗憾。图瓦人，到底住在哪个村寨，就像这山间的每一座木屋，只有树儿在，林深不知处。

在村寨边的公路上，游人三三两两，环保车就像城里回家的班车。第一次到喀纳斯，我觉得很盲目，因为陪我们上山的朋友吴有义先生严重感冒，本来让他做导游，此时他已睡在床上，谁也不忍心去叫醒他。于是，我们顺着公路走，觉得风景好的地方，就给每人来张到此一游，一会儿，两三个胶卷已经用光。在喀纳斯河畔，一座木桥横跨两岸，汽车、游人、牧人一批批地经过，河水像数着岁月的年轮。这就是喀纳斯河啊，她汹涌澎湃，气势喧昂，在两岸密密麻麻的树的掩护下，做着永不回头的昂扬之气，一直向着山的蜿蜒深处流去。我们此时感到了河的亲切和可爱，在桥头，在河中的每一颗露出水面的石头上，都留下了我们的影子。与我们同来的几位姑娘更高兴，她们不但要留下倩影，还要留下水中的倒影，她们说要留住她们的青春，还有她们的美啊！

第二天，我们起得很早，晚上的一场秋雨，使喀纳斯如沐浴出水的女



神,那是一种清水芙蓉般的绝色。不久,太阳挂上山巅,随后又挂在树梢,初升的太阳让喀纳斯多了几分神韵和姿色。我想,该出发了,吴有义先生已经精神焕发,他说要好好做一次向导,第一站就是观鱼亭。观鱼亭建在高高的山上,环保车拐弯抹角把游人送到半山腰就上不去了,一条木板做成的栈道沿山而上,到底有多少台阶,谁也记不住,一路都是游人,随处都有人照相。上观鱼亭看喀纳斯,真有点横看成岭侧成峰之感,如果拿出照相机,眼睛闭上也能照出好风景。站在观鱼亭上,实际看不到鱼,喀纳斯湖倒像一条美人鱼,她漂亮地躺在这个秀美的山川之中,明净的湖水如少女的眸子。观鱼亭的位置是在前后两座山的中间,前山后山都隐没在白桦林里,在太阳的照射下,远望山色,分别是红、黄、绿,加上湖光的映照,赤、橙、黄、绿、青、蓝、紫色全有了。我想观鱼亭,更多的应该是观风景。喀纳斯湖中的鱼据说很大,主要是哲罗鱼(大红鱼)、细鳞鱼(小红鱼)、北极回鱼及江鳕等冷水鱼,以前传说中的喀纳斯湖怪,据科学考证,就是大红鱼,有些人见过大红鱼跃出喀纳斯湖的壮观场面,可惜并不是所有的游人能够看得到的。这就像尼斯湖怪和东北天池湖怪,有许多人见过,却并不了解它的真面目,谜就是这样形成的。有人说,新疆人很蠢,本来是一个谜的东西可以招徕游客,偏偏让几个教授长年去观察考证,谜被揭开了,喀纳斯湖神秘的面纱便没有了。我倒赞同这种科学的态度,实际上什么怪也没有,试想水里除了鱼还能有什么,要么是水獭?海豹?

从观鱼亭下来,太阳已经挂在中天,早晨还穿着毛衣,这时就该换短袖了。一路照相,一路美景,再看图瓦村寨,每一座木屋都在树的掩映下,开始露出了它们的真面目,那是多么美的村寨呀。尽管大家开始饥肠辘辘,可是湖还没游呢,谁也不想错过这么一次机会。下了山,一时找不着码头,只能顺着小路,往密林的尽头走,反正就是那个方向。码头也是木头码头,吴有义先生已开好了票,我们一行正好坐在一个汽艇上。湖面上的风很大,刚脱下的毛衣又穿了,坐在湖中仰望观鱼亭,山高人小,而此时身在湖中,真的不由己了。人在汽艇上,两岸树木只能远看,所有的风景擦眼而过。这是一个有着25公里长,两公里宽的山中水域,湖面海拔近



1400米，最深处达188米多。飞驶在湖中，时间不长，却像轻舟已过万重山。汽艇肯定开不到湖的尽头，据说距喀纳斯不远还有双湖、千湖、阿克库勒湖，有些还没有开发，如果再到中俄边界的友谊峰，原始森林、高山湖泊群和沼泽地以及亚高山草甸带，景色更是美不胜收。开汽艇的小伙子把艇停在水中，让我们尽情地照相，示意下次还可再来。我想，人的一生中，怎能把所有的美景都拥入自己的怀抱？

于是，我们沿着喀纳斯河走，刚才的湖现在已经是河了，她像一个调皮的孩子，我们走，她也走。河道就像生命的轨迹，水流过后留下了生机勃勃的树，松树、白桦树、胡杨树。当洪水过后，这里成了树根的世界，它们造型各异，实在不用人工雕琢，完全是一件件完整的艺术品。我们被感动了，本来是坐车，这时改作步行，走河边的栈道，如走进了喀纳斯宫殿。我有时搞不明白，这是谁的奇思妙想，是河水啊，河水是一位多么伟大的艺术家！我们一路走一路照，每个人不管懂不懂艺术，但在一尊尊艺术品面前，都想留下美好的形象，因为追求美是人类共同的理想。然而，早晨出发时，我们拿了十个胶卷，已经被很快咔嚓完，大家一阵遗憾，但是美却留在了心里。

其实，喀纳斯最妩媚动人的应该是河湾，不知这是谁之过，这些河湾竟被划在管理区之外，河湾距图瓦村寨并不远，但来时不能下车，只有回去时可以停车。这几个湾分别是神仙湾、月亮湾、卧龙湾，半岛形的河湾给人的感觉就像到了九寨沟，水面碧蓝，晶莹透明，那些已经倒下的树在水中已经腐朽，却把斑斓色彩留给了自然。传说神仙湾里那两个小心滩是神仙游玩时留下的脚印，我仔细观察时，一位牧人却递给我一杆马鞭，示意可以骑马照相，其实我已不想留影了。半岛上长满了树，就像别致的水中盆景，我站在河湾的风景中，却发现自己也成了风景。秋天里有些树叶开始黄了，映在河湾中的树，就像做了一场梦。我想，这几道河湾一定是神仙的杰作，如幻如梦，总让人感到那么玄妙。

出了贾登峪，我梦醒一般。喀纳斯，原来是那么真实。



克兰河，白桦林

阿勒泰可以称得上我国最西北的城市了，克兰河像这座小城的筋骨，从城里横穿而过，这很符合古人逐水草而居的习惯，阿勒泰城就在克兰河谷，也许很早的时候她就是牧人们的冬牧场，我是这样想的。阿勒泰不像南方城市那么清秀，完全是草原式的奔放，不信，你站在河堤上望一望，河里全是巨大的石头，南方哪一座城能像阿勒泰这般粗犷？

说实在话，我对阿勒泰的第一印象与我的想象相差十万八千里，以前我总以为阿勒泰一定是很清秀的，肯定妩媚动人极了，没想到阿勒泰就那么一条河，两条路。如果没有克兰河，阿勒泰就没有了魂，如果没有河中的石头，阿勒泰就没有了根。这一河水养育了这座城市，同时又让这座城里的人生活得提心吊胆。我知道这是一条发洪水频率比较高的河流，可是人们谁也离不开这条河流。

克兰河的上游，是一片原生白桦林，这多少让我有些吃惊。其实她距离市区还不到两公里，当地人叫白桦公园。如果说她纯粹是一座公园，我可能不会走进她，当我的朋友张永江告诉我那是一片天然白桦林时，我的眼前浮现出了哈巴河白哈巴的景色，因为白哈巴我去过，青青白桦，悠悠碧空，吹



来的是北冰洋的风。在中国最西北部，人们很容易把这里的景色与俄罗斯或者欧洲的景色联系在一起，中国的大多数河流都是向东流的，唯这里的河流向北流，白桦林、针叶松，连河里的鱼都是外国品种。我们走进白桦林，刚刚下过阵雨，阿勒泰市区因为修路，到处泥浆飞溅，可是到了白桦林，却像进了另外一个世界。

先说这些白桦树，那简直与外国油画上的没有多少区别，平视，白白的桦树干像被谁统一粉刷过一样，走进林子里遮天蔽日，看不到天，更看不到云彩，在林子里说话似乎都有回音。在这个占地 1.5 平方公里的林子里，如果不是那些人工修建的小径，一个人走进去真会迷失方向。我从小生长在山里，大片的松林，大片的橡树林都见过，但那都是山林，唯这片白桦林完全是生长在平坦的河川之上。她的主题很明显，一色白，青杨、野蔷薇、锦鸡儿、绣线菊、野刺玫等十几种灌木只能作桦树的陪衬。据说这片白桦林九十多年以前曾发生过火灾，现在桦树生长得依然密不透风，真是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阿勒泰朋友张永江也是个文人，他知道怎样讨好文人。林子里有许多人工铺设的小路，弯弯折折，像人生的路一样，你可以在上面行走，却走不出人生的蜿蜒。自从进了林子，我们一直是独辟蹊径，穿林海，过溪流。那是我们自己走出的路，这正如鲁迅所言，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便成了路。一会儿溪流，一会儿小桥，我不知道这里面到底有多少条溪流。进林子时说是公园，可我们并没有见着其他人，整整一个上午，我们都穿行在林子里面。那些溪流都不大，水很清，让人搞不清到底来自何方。我想这真是一个奇妙的世界，她的灵气就在一个“水”上，树离不开水，水离不开树，其实白桦树还是主角，溪水隐藏在树丛里，可是，当人走累了，听见了淙淙的水声，然后掬一捧，喝上一口，那是惬意极了的事。后来我才知道，白桦林实际是六个河心湖小岛组成，难怪我们进了白桦林像在捉迷藏一样。

这得感谢克兰河啊，有河才有白桦林，有了白桦林，河就像一首甜甜的歌。



应该说这一次阿勒泰之行，我们提前做了充分的准备，除了带照相机，摄相机我们也带了，因为平时编辑们总为别人做“嫁衣”，太辛苦了，大多数都是第一次到阿勒泰，这次出来也是为了让他们放松放松。但是在白桦林里，每个人表现得像孩子，譬如照相时做个滑稽动作，或者大家开一些工作时不敢开的玩笑，这些细节都被录在摄相机里。特别是大家在河边捡石头，那个认真的程度，真像每个人回到童年一样。白桦林相间的一条河沟，整个河床布满了大大小小的鹅卵石，大家也想赶时髦，想捡一些有艺术价值的石头收藏，结果人人眼花缭乱，无法判断其艺术价值，只有看到别人把石头放到销售柜台，才会大悟。有几块大石头，大家一致认为玉石，我们考证了半天，最后还是带回来了，不知是不是玉，不雕琢，真不知能否成器。

中午饭是在林子里吃的，我们终于看见了蒙古包，几位哈萨克姑娘端来了风干羊肉抓饭，那个香也许飘散了整个林子，笑声从林子传出时，白桦树却像披着雪裘的美少女在舞蹈。静静地坐在林子里，才发现林子还有那么多仿古的小亭子，它们与白桦林融为一体，如果不注意，真的发现不了。林子还有陨石、石人、天然居、名人题诗，我有意看了当代几位新疆名人的诗，可惜没有带笔，一句也没记住，倒是有几则小幽默，让我失笑出声。我知道，这片白桦林，实际上是画家、摄影家，包括艺术院校学生写生的最好地方，其实他们与我一样，还是喜欢这亭亭玉立的白桦树，喜欢这片林子。



在额尔齐斯河上

额尔齐斯河汹涌的波浪像草原上奔腾的野马，信马而由缰，那激昂澎湃的涛声犹如马的嘶鸣。这是一条流向北面的河，当她注入北冰洋时，国人看不见，她像出塞北国的王昭君，做了大河向东流的叛逆，一个去而不回。仅这一点，我欣赏她的个性，当众多的河流成为母亲河，成为华夏儿女的乳液，她却默默地向北，一直向北。水草丰茂的边界线目送着她远去的身影，像母亲眼望着出嫁的女儿。

这里是中国最为西北的一条边界线，白桦林、红柳林以及密不透风的植被把这条河隐藏在两个邻邦之间。还记得那遥远的白房子，那个叫做北湾的地方，那个从清朝到民国一直守卫在边防哨所的马镰刀，每次读作家高建群作品都让我激动不已，我知道自己走在了马镰刀站过岗的地方，也是作家高建群曾经站过岗的地方。尽管这是一块一直争议搁置的地区，却因为有了一代又一代的中国军人，它终于在上个世纪末明确划归祖国的版图。青青的白桦林默默地铭记着这一切，滔滔的额尔齐斯河俨然是一道跨越不了的界碑。

那是一个六月天的早晨，我们一行顺利渡船越过了额尔齐斯河，雪白的浪花唱起欢乐的歌，其实那仅仅是为了一次



体验。我从小是在河边长大的，故乡的河无数次地出现在我的梦里，可是当我面对额尔齐斯河时，我感到那是一首澎湃着激情的乐奏。河的对面是一支钓鱼的团场连队，青一色的年轻人，他们的青春诗一般刻写在了额尔齐斯河上。据说在上个世纪60年代末70年代初，这里一网下去可以捞60吨鱼，春天是鱼的产卵季节，北冰洋里的鱼逆流而上，在北湾，鱼们以为到了它们该歇息的地方，于是，这里形成了鱼的天然产房。我的好奇不仅仅在这条河流上，自然还包括这里的鱼。那天，渔业连队专门做了一次捕鱼表演，一张很大的网顺着河流而下，两个渔业工人在不到300米的地方收网了，大家一阵兴奋，连鞋子都来不及脱，蹚进河里一起拉网，真正体验了一下额尔齐斯河上渔夫的生活。那时，蓝蓝的天空上没有一丝云彩，静静的北湾除了河水的波涛之声，只有那一望无际的绿色，河水蟒蛇一般在蜿蜒而行。喜悦来自额尔齐斯河，也来自于捕鱼的收获，鲟鱼、鲤鱼、鲈鱼，还有我叫不上名字的鱼，渔业工人们说以前他们还可以捕到青黄鱼，这种鱼价钱很高，一公斤可以卖几百元，可是现在捕不到了。我没有见过青黄鱼，想象就是俄罗斯鲟鱼，它应该和中华鲟一样得到保护的，但是，还保护什么，现在连鱼的影子都没了。尽管额尔齐斯河至今还是一条无污染的河流，她的清澈，她的碧浪，她的每一秒流速都让我眼睛发亮，然而，这条河少了一个鱼的种群，就像这条河失掉了一个孩子，那正是母亲的心头肉。额尔齐斯河汹涌的浪潮那是她的愤怒吗？天知地知，可是为什么唤醒不了人们贪食的欲望？当我走进额尔齐斯河，我一直在为这条美丽的河流祈祷。在中国还有哪些河流没有被污染？又有哪条河能像额尔齐斯河一样让人少一些担心？

此时，一阵呼啸的风撕破了我思绪，绿色的河畔上传来暴雨到来的阵响，树木在狂舞，不知从哪儿到来的蚊子疯狂地咬人。刚才还瓦蓝的天空，此时阴云密布，雷声震破天地。我们以百米的速度向渔业连队的帐篷跑去，结果还是被淋成了落汤鸡。雨中的蚊子就像蜜蜂，见人就往身上贴，躲进帐篷的蚊子来回飞，而且越打越多，连队工人为我们手上脸上都抹了蚊油，蚊子竟能隔着衣服叮人。我实在坐不住，就站起来，尽可能不



到雨里,但是雨下了快一个小时还不停。司机着急了,他害怕额尔齐斯河发洪水,因为车就在对面的河岸上,躲雨事小,车若被冲走那事就大了。我们过来时,大家坐在一条船上,此刻船舱已经下满了雨水,我和司机下到船上一桶一桶把水往外舀,舀得船舱见底时,船老大说那就分两批过吧,下雨渡河太危险。我们四个人先上船,雨打得人几乎睁不开眼睛,河水依然在泛着波浪。本来这次渡船就提心吊胆,谁知到了河中央,柴油机突然熄火,船老大怎么也无法在短时间修好,船只好顺河而漂,其实再有50米就出国了,也许到那时,我们真成了非法偷渡者,生命能否保住也很难说,不过到了关键时刻年长几岁就是不一样,当我们绝望之时,老大哥杨克勤让大家不要慌,前方拐弯处有一棵柳树,只要大家身子统一倾斜,抓住柳树就有了希望。这是一种望梅止渴的启发,我们终于成功了,抓住柳树,船靠了岸。船老大修他的船,再去接第二批人。

为了躲避蚊子,我们飞快地上了车,不想车门刚打开,蚊子立刻又像蜜蜂一样忽地进了车厢,每人只好脱下衣服拼命往外赶,可是车门不关只能越赶越多,关上车门进来的蚊子又赶不出去,看来人蚊大战怎么躲也躲不过去。车在泥泞的河滩上一动也不动,大家只有一个愿望,把车赶紧推出,我们在后面推,司机却被蚊子叮得乱打方向盘,直到第二批人上岸,我才感到像救星一般。那一刻,我一手推车,一手抹脸上的雨水,而脖子上就像一群蜂在筑着巢,让人奇痒难忍。我用右手狠狠地抓了一把,结果抓了一把蚊子,血几乎染红了我的手。车推出河滩的一刹那,我们几个小伙子就像受了惊的牛,在额尔齐斯河上歇斯底里狂跳狂喊,等安静下来,发现每个人的脸都变了形,新华社记者当场发起高烧,他们数我的脸上已鼓起了43个包。这是我一生见到最多的蚊子。当我们走出额尔齐斯河,太阳已经高高地悬挂在空中,滔滔的河水就像什么也没发生。

后来才听当地人讲,北湾是世界四大蚊区之一,多年来,中苏对峙,边民互不来往,密密麻麻的林木,丰厚的水草使这里成了蚊子的乐园。至今驻守在北湾边防站的战士们依然住在白房子,蚊子便成了他们的陪伴。当然,这里最多的边民是兵团人,他们出去干活必须带蚊罩,罩上还得抹上



柴油。一件有趣的事，据当地人讲，北湾这地方除了蚊子，还有一种叫小咬的虫子，它们能把乌鸦咬得从天空掉下来，苍蝇也被这些蚊子和小咬给消灭光了。我一想，这是不是也是一种食物链呢？望着奔腾的河水，踏上真正属于我们的土地，尽管经受了一场与蚊子的大战，但是，我的心里竟是那样地踏实。

在额尔齐斯河上，我被这奇异的风光、奇异的生物链惊呆了。但是，我还是要敬佩这些守卫边防的军人和兵团人。其实，他们长年都在作战，冬天和寒冷，夏天和蚊虫。额尔齐斯河可以做证，白桦林也可以做证。在新疆，我去过许多边防线上采访，孤独、寂寞、远离城市，那是一种意志的磨炼。每到一个边防站，战士们就像见到了久别的亲人，尽管那里有着美丽的风景，但谁也摆脱不了孤独。

大河向北流，天上的星星也像北斗。额尔齐斯河，一条向北流的大河啊！



做客锡伯人家

过了伊犁河大桥不到一支烟工夫，察布查尔锡伯族自治县就在眼前。察布查尔锡伯语意为粮仓，对于这支拓拔鲜卑人的后裔，我一直有一种神秘感，尽管在全国锡伯族有十几万人，唯有新疆这支3万多锡伯族人保留了自己独有的语言，有着自己民族语言的报纸。据史料记载，17世纪末，锡伯族被清政府编为外八旗，披甲为兵，1764年，清政府为巩固新疆边防，征调锡伯族官兵及家属3000多人从遥远的东北迁到新疆。这段历史是我到了新疆以后才知道的，而在锡伯族人心目中，他们的故乡在东北。我不知道锡伯族人有一种怎样的乡愁，只知道每一个锡伯族人忘不掉的一个节日，那就是每年的阴历4月18日“西迁节”。

我是下午到的察县，第二天一早，用了不到半小时就把县城转完了，可见县城之小。我的锡伯族同事傅查新昌是一位作家，他的小说《父亲之死》中描写的巴库镇也许就是这座县城，可是，现实中的镇子与我的想象相差甚远。那天早上逛完县城，我实在不知道该干什么，因为在这座县城我没有一个认识的人，本来是采访一个会议，却早来了一天，正好是星期日。这时，我感到自己在这个县城像一个多余的人。于是，



我站在大街上看过往的行人，其实行人也不多，春寒料峭的镇子上，有几家饭馆刚刚开了门，摆摊设点的小贩们陆陆续续推着车向汽车站方向进发。此时，我很想找一个人聊聊，想了解锡伯族人 200 多年来到底是一种怎样的生活。当春阳恩赐一般洒向这个镇子，锡伯族人新的一天才刚刚开始。在自觉不自觉中，我走向了一支武警大队的院子，这是我记者生涯多年的习惯，采访无着时，就去找部队。

认识语言学家那逊巴吐，这是我万万没有想到的事，武警大队领导向我介绍那逊巴吐时，只说他家是锡伯族，人缘极好，他们家与部队只有一墙之隔，在战士们心目中，那逊巴吐家就像自己的家，连有些小战士生日都要到那大叔家里过，假若谁有思想问题，忽然之间什么事也没有了，那一定是那家人的功劳。多年来，那家一直是拥军模范，夏天送西瓜，冬天送蔬菜，更重要的是大队把那家当做守卫边疆，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场所。

我是在大队领导的带领下，从部队大门绕了一大圈才找到那逊巴吐，平时战士们更直接，因为怕哨兵，干脆就翻墙头，那逊巴吐让我看他们家与部队相隔的墙时，只见墙上一个大豁口，据说部队为此已经堵了不知多少回，那逊巴吐怕把战士们摔着，就随便在墙上搭了个梯子。大队领导说，那大叔和顾秀萍妈妈就像战士们的爸爸妈妈一样。那天，那逊巴吐和他的老伴顾秀萍高兴极了，拿出了藏放多年的“伊力老窖”酒，切好了上等的伊犁马肠，我们从上午一直聊到天黑。那逊巴吐说他的名字是蒙古族名字，因为他从小在蒙古人家长大，其实他姓扎。他讲锡伯族西迁的历史，讲那支 3000 人的长征队伍，他们是如何告别沈阳锡伯族家庙，一直向西。它让我忽然想起唐代诗人杜甫的那首诗：“车辚辚，马萧萧，行人弓箭各在腰，爷娘妻子走相送，尘埃不见咸阳桥。”那种壮烈的场面，我的眼泪忍不住在眼眶里打转。据说，那支队伍到新疆整整走了一年，有些人直接死在了路上，而在路上又生下了 300 多个孩子，当锡伯族的长官到达伊犁开始点名时，有些回答已经不是男人，而是他的妻子和孩子。清政府当初答应他们 60 年换防，可是至今他们在新疆已经生活了 2 个多世纪，4 个 60 年已经过去了。锡伯族人一直没有回到故乡，在他们心里乡愁就像伊



犁河酿出的老酒，而留在他们心中的只有一个家乡，那就是祖国。我感到在那逊巴吐家和其他场合提到“祖国”二字的意义一点也不一样，平时的宣传太空了，让人看不见摸不着，而此时，能让人感到祖国的亲切。

那逊巴吐并不是政治家，他是察布查尔锡伯族自治县一个很小的官员，档案馆的馆长，爱喝酒，他的夫人顾秀萍是教师，她说，那逊巴吐一生就是让酒喝坏了，不然还能当上更大一点的官儿。那逊巴吐对官儿已经无所谓了，所以老伴说他时，他只是一笑：“来，咱们喝酒！”我不知那天喝了多少酒，反正我和武警大队的两位领导都没有喝醉。喝到酒酣处，那逊巴吐拿出了一本很厚的《满汉大词典》，我没想到他是这本书的编撰者之一，其他几位编撰者都是大学教授，唯有那逊巴吐是一位小馆长，也是唯一精通满语的人，为编此书，他曾在北京工作过一年，也许对他来说，能在此书留下名字，也是他一生对民族语言的最大贡献。他是语言大师，我想这样评价他一点也不过分。他通晓汉、维吾尔、哈萨克、俄罗斯、蒙古、满、锡伯七种民族语言，但他从不夸耀自己，因为锡伯族天生就是语言学家，在察县，你随便拉出一位锡伯族人都能说出四五种民族语言，我的同事傅查新昌就是如此，说五种语言不成问题。这是长期在各民族大家庭中生活的结果，3000人的队伍，能在漫漫的历史长河中繁衍生息，并能完整地保留住民族的语言和风俗习惯，不是一句话两句话能说完了。那逊巴吐和他的老伴还可以引以自豪的是，他们将自己的4个孩子培养成了大学生，其中一个从清华大学毕业已经小有成就。他拿出他们的全家福，让我羡慕不已。

这是我第一次真正了解锡伯族，第一次在锡伯族人家做客，在酒中，我真正体会到各民族和睦相处对我们是多么重要，而维护国家的安全和领土完整更应该是每一个民族的共同责任。在那逊巴吐家，他们夫妇反复告诉我，锡伯族人能够存在到今天很不容易，因为在锡伯族人心中，祖国是大家共同的家，各民族之间就像兄弟一样，只有自己的家最安全。就在我写此文时，俄罗斯和沙特正传来爆炸的声音，我又想起那逊巴吐夫妇的话，真不明白这些人为什么要对无辜的平民下毒手，在同一个地球上，不管哪一个民族，哪一个宗教，大家兄弟一样好好生活有什么不好呢？



博尔塔拉随笔

从火车上一觉醒来，发现天已经亮了，远处一道红色的云霞，先把天染红了一大片，然后映照在水面上，火车似乎就在水上走，让人以为还在睡梦里没有清醒，当再一次揉揉眼睛，却发现水里冒出的是芦苇、梭梭、红柳等植物，一群野鸭忽地从水面飞起，终于看到眼前一大片的湿地，这就是艾比湖，有人告诉我，博尔塔拉已经到了。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是新疆最小的一个地州，面积只有海南岛那么大。博尔塔拉蒙古语意为“银灰色的草原”，我也是第一次真正走进她。

艾比湖，向阳之湖

这次去博尔塔拉是参加一个关于新闻摄影的会议，按照会议上的安排，我们下榻在艾比湖宾馆。从宾馆的名字足见艾比湖在博尔塔拉人心中的地位，所以这里我不得不对艾比湖做一些说明。

艾比湖蒙古语意为“向阳之湖”，因为她在阿拉山口以南向阳的位置，古称“喀喇塔拉额西柯淖尔”，由于是直译，汉语听起来很拗口。第一次听说艾比湖是从媒体得知，人们担心



艾比湖会成为第二个罗布泊。据历史记载,艾比湖曾是一个淡水湖,水面达到过 3000 平方公里,由于第四纪高山冰雪融水期结束,气候转暖等原因,湖面干缩,矿化为咸水湖,20 世纪 50 年代,它的水面还有 1070 平方公里,到了 80 年代干缩为 500 平方公里,惊人的干缩速度不能不引起人们的担心。

尽管我不曾干过地质,却在地质部门工作过八九年,我知道环境对我们人类该是多么地重要。在新疆,罗布泊干了,艾丁湖干了,其他的湖在一天天缩小,如果有一天,所有的湖都干了,人类还如何生存?可是我们知道环境保护也只是近几年的事,以前,我们不是也围湖造田吗?曾经把山上的树都砍光去炼钢铁吗?当今天我们发现自己破坏了自己的家园,不知去起诉谁。前几天,我刚看一片文章,说当年有某位领导人站在天安门城楼,严肃地对北京市长说,过几年要从城楼望出去都是烟囱。这让我想到艾比湖,艾比湖的缩小,是否也有我们人类的一份“功劳”?过度的开垦,大量的植被遭破坏,我们人类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

不过这次到博尔塔拉,那一片朝霞让我一直像沉浸在梦里。博尔塔拉州宣传部门向我们介绍情况时说,艾比湖又一次长大了,进入本世纪,艾比湖长了一倍还多,目前已经有 1300 平方公里的水面。原来到阿拉山口的火车道被水淹了,铁道不得不一次次后移,现在坐火车到了博尔塔拉,感觉火车像在水面上行走一样。

艾比湖里不产鱼,只产盐和砵硝,储量都在上亿吨。上个世纪末,人们蜂拥艾比湖,当地人并不知道这些人在水里打捞什么,等明白过来,却发现艾比湖里有比金子还珍贵的东西,那就是卤虫,是高级的鱼饲料,价格极为昂贵,被人们称之为“软黄金”,它的储量居中国盐湖之首。这让我对艾比湖刮目相看,其实就那一片碧绿的湖水,她让人看到环境保护带来的希望。10 月天,艾比湖异常宁静,天鹅、大雁、野鸭平静地在水上觅食,也许曾为艾比湖担心的人们,此时,听到从草原上传来的蒙古人悠扬的江格尔弹唱,心里一定感到安慰。



在博乐大街散步

博乐是一个美丽的城市，她是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的首府，城不大，干净的马路上到处是出租车和人力三轮，出租车一次五元随便在整个城市跑，人力三轮车只需两三元即可，而我每到一地最喜欢散步。博乐的街道比较宽阔，车道、自行车道、人行道严格分开，两旁的树木与新疆其他地方一样，以杨树、槭树为主，特别是槭树，因为树冠大，走在大街上本身就是一道亮丽的风景。

在这样的大街上散步，那是一种多么难得的享受。散步是我思考问题的习惯，只有在这时候，我感到思路大开，对人生，对社会，反正是平时工作无法想到的，这时都可能进入自己的思维。一个人走在一个陌生的城市就会这样想，假如我也是这里的一分子，举目无亲，也许会像那些人力车夫一样蹬三轮车，或者也能摆个地摊擦皮鞋。我给我的朋友说过，民工能住的我也能住，民工能吃的我也能吃，因为我也当过民工。尽管现在地位上与民工不同了，却怎么也忘不掉上大学前的那一幕：我在一个水泥厂工地干活，每晚睡觉不到5小时，包工头比起资本家要黑多了，晚上加班到半夜，天不亮就叫起床，累死累活，结果伙食住宿除掉，一天挣不到一块钱，直到大学通知书下来我已经干了10天。不知为什么，一个人散步，就冒出这些陈芝麻的东西。我只是要强调，不能小瞧这些人下人，每个人的命运谁也说不清楚。在新闻摄影会上，我曾提到几年前的一张获奖照片《同是下“海”人》，一个老板拿着大哥大坐在凳子上打电话，一个擦鞋的人一边给他擦鞋，那是一幅多么形象的社会画面！

出了艾比湖宾馆就是博乐市的步行街，走过去是兵团农五师的所在地，其实这个城市有一半兵团人的功劳。我曾作为一名记者去过40多个团场，每一个团场就是一座小城镇，兵团人在新疆建了近200个小城镇，其中在博尔塔拉就有11个这样的团场，当然她的工业企业在博乐市随处都能看到。这几年，各地都在发展兵地融合经济，博乐也不例外。步行街实际是一条比较轻松的街，轻松地走过去，才感到新疆的经济成分里离不开兵团。



青德里大街是博乐最为繁华的一条街道，我曾不止一次在这条街上散步，这条街可以看到蒙古风格建筑，国庆节期间，她的广场上聚满了人，江格尔弹唱那种悠扬的抒情的美，让人感到英雄的壮怀激烈，尽管我听不懂一句蒙古语，却能从演唱者的表情上感觉到那种震撼。江格尔据说就是蒙古族传说中的一位英雄，蒙古同胞一直传唱到今天，可见英雄在蒙古同胞中影响之深远。博尔塔拉的蒙古族据说在成吉思汗西征时就到了，以后有从张家口一带来疆屯田的，有渥巴锡汗率领土尔扈特部从沙俄东归的，这个伟大的民族，多少年来一直把自己本民族的命运与国家的命运紧紧联系在一起。在和平的日子里，我们可以散步，也许什么都体会不到，可是在博乐，不论在哪个民族的心里都很清楚，家是一个大家庭，各民族之间就像亲兄弟一样，只有在祖国这个大家庭，才有享不完的温暖。

草原上的盛会

一年一度的那达慕是博尔塔拉草原上最盛大的体育盛会，来自温泉、精河、阿拉山口及博乐市的蒙古族同胞，像过节一样，他们骑着马，开着拖拉机，穿着民族盛装，使这个草原节日显得异常热闹。

早晨8点半吃过早饭，9点钟我们就向会场赶，实际上会是11点开，据会议组织者说，人太多，害怕我们一时进不去。通常那达慕大会都在每年7月进行，而且地点是在赛里木湖畔。赛里木湖是博尔塔拉的一颗明珠，她周围环山，景色迷人，近500平方公里的水面就像一面镜子，清末文人宋伯鲁曾描绘：“四山吞浩淼，一碧试空明”。可是，近几年参会的人越来越多，草原植被破坏严重，并造成污染，当地政府只好将那达慕大会移至博乐市以外8公里处。一进入会场，我就发现周围的山包上已经有不少人，当会场坐满后，场外的山包上已是黑压压一片。

说心里话，尽管我是汉族人，但此时我对游牧民族有一种敬佩。想一想，铁木真当年横跨欧亚势如破竹的铁蹄，那才叫金戈铁马，气吞万里如虎。蒙古族大部分是放牧的，可是为了一个那达慕大会，他们也许准备了一年，为的是在赛场上一搏。他们没有前怕老虎后怕狼的种种担忧，那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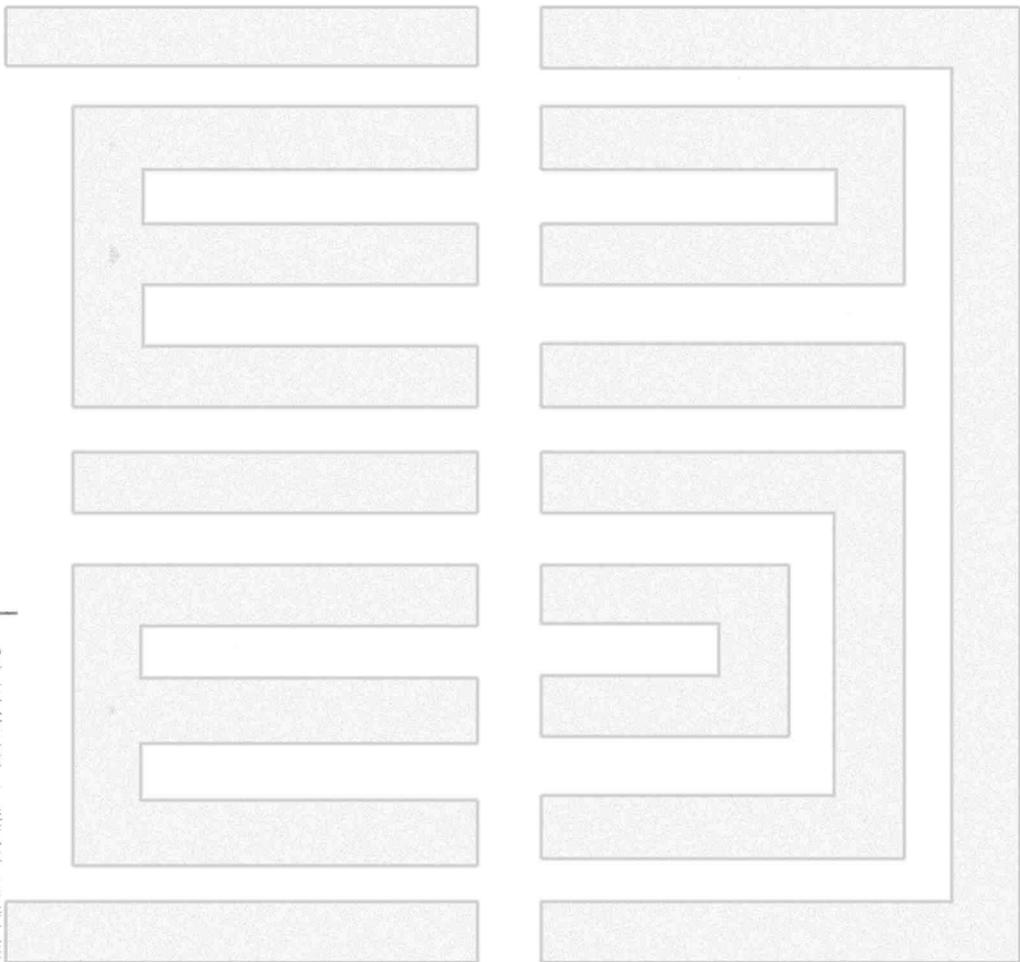
慕就是在赛一种精神。一个敢于大碗喝酒，大块吃肉的民族，那才叫痛快。今天的那达慕大会也许比之以往要隆重得多，有了开幕式，请了一些名人，国旗方队、会旗方队、各代表方队、蒙古族江格尔演唱队、汉族腰鼓队、维吾尔族麦西来甫舞蹈队、哈萨克族阿肯弹唱队等等，这个会已经不是一个单纯的体育盛会，而是一个民族团结的大会聚。

比赛开始的时候，全场一片沸腾。赛马的选手都是些十几岁的蒙古族孩子，这些经过草原摔打的英雄少年，就像雄鹰一般，枪声一响箭一般飞驰而去。我的同行们都下去拍摄那一个个美妙的瞬间，只有我与所有的观众一样坐在看台上，我也在欢呼。第一组比赛结束，第二组接着又开始了，一切都在紧张之中。以前看那达慕大会都是在电视上，等到了现场，感觉自己比选手还着急。这是在赛场上，可以想象，在无拘无束的草原上，少年们骑着马驰骋的英姿，因为那是没有限制的自由驰骋。“有了好骑手，骏马生双翼”，优胜的马会被誉为最好的马，优秀的骑手也会受到奖赏。一会儿，刁羊、姑娘追、赛骆驼、摔跤等一个接一个的项目开始。刁羊，让我想起美国人玩橄榄球，只不过他们是一群人在抢一个球，草原上的人骑在马上，争抢一只羊，刁夺时，那种潇洒，那种驾驭马的娴熟，都能让人感到眼花缭乱。姑娘追，让人感到草原上男女追逐嬉戏的快乐，这是哈萨克族的传统项目，据传说从前有一只白天鹅化成一位美女，和一位哈萨克猎人结为夫妻，结婚那天，他们俩骑着两匹白色的骏马，像白天鹅一样飞来飞去，互相追逐，这便是它的来历。现在，比赛场上一对接一对，男的在前面飞驰，女的在后面紧追，有几匹马实在太肉，结果小伙子挨了不少鞭子。但这只是表演，看台上的人高兴，而我们的生活有什么能够比得上让人高兴呢？

那达慕那天，正是国庆节的第二天，博尔塔拉的天空格外明朗，太阳也特别地恩慈草原。本来那几日来过一次寒流，在遥远的乌鲁木齐刚下了2003年第一场早雪，博尔塔拉草原却秋高气爽，我很快乐地度过了一个愉快的假期。想一想，艾比湖的日出，博乐大街的悠闲，草原上那达慕带来的快乐，我终于对自己走过的新疆画上了句号。因为理想，我走进了新



疆,因为记者职业,我走遍了新疆。这是我的第二故乡,我的家,我的爱,筑在故乡的阳光之下。认识我的朋友,请理解我对这片土地的爱,别以为这是遥远的新疆,她的遥远就像我的梦,她的美丽就像我们的心灵,这是我的第二故乡,我把爱洒向大漠,我的灵魂已经奔驰在辽阔的草原上。





山的脸谱

怪石沟,不如说是怪石山,怪石在山上,沟借山而出名。

十月初上,博尔塔拉的天空像洗过一样湛蓝,我们一群人轻快地进入被称作怪石沟的地方。一条小溪像山羊撒过的尿,梭梭、沙棘懒散地长在它的两旁,似乎有意告诉游人,不要看沟,还是看看这里的石头吧。此前,我在艾比湖宾馆见过别人拍摄的怪石,感觉就是京戏的脸谱,京剧脸谱是艺术,是国粹,我不知该给这些石头如何定义,它就是石头。

裸露的花岗岩远看似山,近看似千变万化的脸谱,那是石头的表情,也是山的表情,似喜,似怒、似悲、似泣……真不知山经历了怎样的沧桑,几千万年还是几十万年?总之山比人老,石头经历的风霜雪雨,我们人类没有经历过。当有一天,人类发现了这么一座山,才觉得它是那么怪异。怪是什么?就是与别的不一样,其实,人和人都不一样,何况石头乎?

沟有多深,不知道,据说再往前走就是边界,因为进山时就经过了一个边防哨卡。两岸的石山就横在面前,沉默的山听不到鸟的叫声,只有我们这一行人的叫喊。我想做一次单独的旅行,让沉默的山与沉默的我做一次对话,也许石头能说话呢。无奈导游叫住我,为了安全不许单独行动。他说:“女



同胞可以拔些草喂羊，这里有头山羊呢。”起初，我以为真有什么羊，心想跑这么远的路到这里喂羊，还有什么意义。结果我发现许多女同胞手上拿着刚刚拔的草，在那里照相呢，羊就是石头上的那个图案。从数码相机里看女孩子喂羊，还真像那么回事。由此我明白当地哈萨克人为什么要把怪石沟叫阔依塔斯，那意思是有像羊一样的石头的地方。

趁着大家都在照相之机，我还是一个人先上山了。山上没有路，一条充满荆棘的沟便成了路，石山、石缝、梭梭，还有那一张张怪异的脸对着我。“你好！”我在心里这样问候它们，而它们好像在笑我，做着让人琢磨不透的怪相。我很快上到山顶，眼前是静卧的骆驼，望月的犀牛，爬行的乌龟，戏水的大象，狂吠的天狗，嘶鸣的战马，展翅的雄鹰……这分明是一个石头动物园。山说，这是石头的世界，石头说，这是自然的万象，我说，你们告诉我如何让岁月变成风，让我懂得山和石的感情。山依然沉默，石头依然沉默。我想自己不是一个称职的记者，面对这些怪山、怪石，我实在不知如何向它们发问。我站在山头大声呼喊，好像对面山头上的飞来石在做着回应，两个大石中间的一棵树在风中轻轻摇摆了一下，算是一个礼节性招呼，而从远处传来依然是我的声音：山，我来啦！山知道从古到今来过许多人，石头还是石头，当石头变成风景，石头上留下了岁月的泪痕。

一座山，我读不懂，只有风能把山吹出音乐，那些布满山石上的坑坑洼洼，像岁月的音符，它们能表现出山的真情和实感。我站在山顶，但走不进山的心里，当怪石令我发呆时，我听到山下有人喊我，让做一个造型，他们把我当做山的背景。这时，我看到山下的人类，其实都是我们的同路，他们把一个个炮筒似的镜头对准我，同时也对准了山，我知道自己不会成为一座山，却能站在山的高峰。“再来一次，再来一次！”喊声不知是从哪里传出，我只好一次次任由同伴们摆布，一会儿做狂呼状，一会儿做振臂状，几十人把我当了山的主角，空灵的石头还是原来那一副副表情。山见得多了，石头也见得多了，就像那些从石缝里长出的树，下雨的时候，水流走了，它们还得成活，见怪已经不怪了。



我从山上下来时，黄昏的落日已经被山挡住，那些马牛羊骆驼们像送客一样，等着送你走了之后，它们尽享山的宁静。只有这些山的脸谱，它们像骷髅，像垂暮的老人，像鬼怪，做着让人说不清的怪状。我把想象的空间留在山里，也想做一副同样的脸谱，如果有一天，有人能读懂我的脸谱，也就读懂了山。

怪石不怪。为什么我们要把与我们认为不一样的叫做怪，就像孙悟空猴面人身，猪八戒人身猪脸，人们并没有把他们当做妖怪，而真正隐藏在人间的妖怪是那些人面兽心的家伙，怪石沟只是一些与众不同的石头罢了。



温泉的天空

九月秋阳高照，我们走在去温泉的路上，霜露初降，木叶葱郁，天阔地旷，车少人稀。那空气纯净得能嗅出山和大地的气息，刚刚下过的第一场早雪，使周围的山脉像镶上了一层银色的花边，更像蒙古人敬献的哈达。

我感觉像走在去西藏的路上，天空中没有一丝云彩，水中只有树的倒影，天上人间更像两面镜子。一只雄鹰从草原上空飞起，它像进入了无人之境，在自由地飞翔，在这样一个美丽的季节，天是蓝的，地是金黄色的，秋高气爽，一切都是那么真实，初次进入温泉，感觉就是一幅油画。

这是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一个边境县，我与朋友王哲、熊俊、程华都是第一次走进她，唯有大胡子赫磊已经是这里的常客了，他们全是摄影发烧友。刚进入温泉县不久，他们已经沉不住气了，边走边喊司机停车。当三个“大炮筒”对准雪山时，我有一种想大声喊叫的冲动，嗓子感觉异常清丽，这蓝蓝的天空，清新的空气，连整个人都有了一种被清洗了的感觉。我说，真喜欢这里的天空。陪同我们一起去的朋友说，温泉虽然是国家级贫困县，但最富有的就是空气。于是，我像一个孩子呆呆地看天，拚命地吮吸这被天地净化了的空气，



好像要把二十年来被城市装满了心脾的灰尘统统洗掉似的。从博尔塔拉州首府到温泉不过百余公里，沿途到处是已经成熟的玉米，草原上不时有洁白的羊群，这个时候正是牧人转场的季节。我有时对搞摄影的人不甚理解，总以为他们照相是在浪费胶卷，见什么都照，见什么都好奇，现在却感到他们像诗人。出发时，王哲就一再念叨，要拍摄牧人秋季转场的场面，现在总算心满意足了。高高的天空，碧绿的草地，牛羊从远处走来，骑马的牧人高高地扬起马鞭，这是一幅多么美丽的图画啊！在我们几个人中，王哲和赫磊刚刚从西藏回来，就是为了摄影，他们在青藏高原上奔波了二十多天。他们说西藏的天空太蓝了，在高原上感觉就像在天上一样。他们拿回的照片我见到了，有天空，有草地，有马牛羊群和藏野驴群，那一切都纯净得如洗过一样，让我羡慕不已。

中午我们到了温泉县城，城不大，就那么几条路，有十几分钟能把整个县城转完。走下车是一股冷风，让人不住地打战，抬头看县城就在雪山跟前。当地接待我们的朋友说，太冷了还是先吃饭吧！这时我们都真的感到饿了。可是一路上，他们谁也没有说饿，照相的时候连我们的存在都忘了，现在大家都不由自主地看看天空，只有太阳高高地悬在那里，太阳似乎也饿了。在一个很小的餐馆里，主人的热情让我们忘记了寒冷，一路上赫磊一直惦记着温泉水煮土豆，还提前给主人打过招呼，吃水煮土豆，很特别，他们说让我好好地感受一下高原上的风格，结果一大盘水煮土豆几乎被一扫而光。主人告诉我，在这里吃饭绝对环保，因为在温泉只有日光没有化肥，日照时间长，使得面粉也成了名牌，那馒头吃起来只有香和甜，而且越嚼越有味道，再加上草原野蘑菇、野茭蒿，这些平时我们无论如何也吃不上东西，让大家久久地回味着，走时还不忘带上几个温泉的馒头。

从温泉的山翻过去就是哈萨克斯坦，实际上并没有路，更没有口岸，于是这里成了动物生息繁衍的地方，雪鸡、雪豹、棕熊、雪兔等就像出入无人之境，土生土长的温泉人闫广宇讲起野生动物眉飞色舞，他说自己曾经是一个好猎手，现在又是一个动物保护主义者，从猎杀野生动物，到保



护野生动物，这是一个人观念的转变，他说如果有一天温泉只剩下人时，那该是多么地寂寞。那天午饭后，我们登上温泉山，山不高，却能一览温泉大地，听闫广宇讲温泉，你会觉得这真是一个神仙待的地方。温泉，意为“神圣的水”，温泉水就在我们登临的山脚下，距离县城只有几百米，据说每年有众多的人来此洗浴，温泉对关节炎、神经麻痹及各种皮肤病有显著疗效，这是高原上特有的地热资源，很多人到温泉都冲着洗温泉浴，而更喜欢这犹如被水洗过一样的天空。

看吧，博尔塔拉河从远处的雪山缓缓流出，像被哪一位画家重重地画了一笔，于是，色彩有了，那就是成片的苦杨林，它们把温泉盆地一分两半，形成了大面积的湿地，这就是温泉湿地，野鸭、北鲵成了这片湿地的主人。因为它们的存在，湿地就变得有了灵气，它们更像温泉大地上的点睛之笔。热情的温泉人一再表示不好意思，说没有能让我们洗上温泉澡，因为温泉正在重新整修，说明年就好了，他们说洗温泉县的温泉比西安华清池的还要舒服，我不知道二者到底区别在哪里，但记住了那一份比温泉还温暖的话语。王哲、赫磊、程华只顾拍摄他们的风景片，当我放眼温泉，忽然一想，这不是著名歌手王宏伟的家乡么？难怪他有那么动人的歌喉。当地人说，王宏伟就是温泉县兵团八十八团的，在这样一个偏僻的地方能走出一位全国著名的歌手，温泉人引以为自豪。我想，任何一个名人都离不开哺育过他的那一片土地，在这天高无云的地方，真想亲吻这像母亲一样的土地呵！

站在温泉山上，念天地之悠悠，便有了一种海阔天空之感，那种感觉让人的心胸也随之宽阔起来，因为我们久居城市，没想到走出去天地是如此宽广。温泉，一个很小的地方，让我记住了她的一片天空。可是，当我即将走下山时，有一个碑吸引了我，那上面记载着温泉人为抗日战争而捐献一架飞机的感人事迹，我的眼睛一热，尽管这是半个世纪以前的事，温泉在我的心目中变得那么高洁，就像她的天空一样。我想一定读完它，读完曾经飞越天空的那架飞机，还有温泉人那一颗颗爱国之心。



睡在戈壁滩上的辣椒

车子到达安集海停了下来，这是我的主意，安集海是新疆沙湾县一个小镇，以前这里以盛产大白菜出名，现在我只是看到了辣椒，在一望无际的戈壁滩上，辣椒就像红色的海。辣椒在静静地酣睡，在聆听地球心脏的跳动，南来北往的车怎么也唤不醒它们的梦香。我终于知道安集海为什么叫海了，其实这里没有海。据传说，安集海的海水被用去扑灭火焰山的烈火了。

安集海是我每次从乌苏经过时的一个车站，而下车的人很少，我这次能从安集海下车，完全被戈壁滩上晒的辣椒感染了，那上万亩的辣椒晒场，有一种无穷的诱惑力。我想亲亲辣椒，它让我感到多么亲切和熟悉！我是陕西农村人，从小在没有菜下饭的情况下，我们只好选择辣椒，油泼辣椒面是陕西人的最爱，也是我的最爱，有道是陕西人“没有辣椒嘟嘟囔囔”，那好像就是说我的，我要感谢辣椒，它让我度过那个缺粮少菜的年代。

安集海呀，我终于看到了这么多的辣椒！这丰收的辣椒，给了人们带来了多少希望，这分明是希望的辣椒！

我迫不及待奔下公路，向辣椒晒场扑去，随便抓了一把，



就像抓一把我的过去。我是从小吃辣椒长大,那时因为穷,一罐油泼辣椒面也许能吃半年,却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辣椒,如果当时有这么多辣椒,就用不着白开水泡馍,也许我能长得再高大些,因为辣椒能下饭,辣椒能把我的胃刺激得无所不能地接受,可是,我生活的年代见不到这么多辣椒,只能把辣椒当做油一样吃。我想拍下这辣椒晒场,让我的孩子看看,这辣椒晒场多么壮观,它是陕西人的生活情绪。

至今我的家里离不开油泼辣椒面,那是母亲每年从陕西寄来的,现在还有,然而母亲再也不会给我寄了,2010年8月母亲已经永远离开了这个世界,现在这些辣椒面吃完就得自己去买,那里面已经没有任何牵挂,更没有亲情,辣椒面就是辣椒加工而成。而看到安集海的辣椒,让我忽然记起母亲,她是怎样把摘下的辣椒晒干,然后再用药滚子加工成辣椒面,又从陕西寄往新疆,如果她知道新疆也有这么多辣椒,她肯定会在地下安息。

安集海这个镇子让我永远忘不掉辣椒,现在辣椒不再是苦难的回忆,而是美丽的风景,我拍摄下辣椒,好像这是我家种的,它丰收了,喜悦挂在辣农的脸上,也挂在我的脸上,它是辣农的辛苦,也是我的感情。我从晒场边上走过,总害怕踩上了辣椒,踩了它耳边会响起老人的叮咛“造孽呀”。在农村,我们经常会听到“造孽”二字,那是因为浪费了,因为不爱惜。在农村辣椒是珍贵的,没有它就不知道饭如何去吃,其实,现在城里也一样,没有辣椒大厨们已经不知道如何做菜了,不光是川菜,其他菜系都离不开辣椒。

我想与辣椒合影,那是一种乡情的味道,朋友便满足我的要求,捧起一掬辣椒,总也掩饰不了心中喜悦。辣农看见了以为我们是记者,他们从远处赶来,聊起辣椒,总是充满信心,这个不大的镇子,有着5万多亩辣椒的种植,产量有着五六千吨,他们说陕西、湖南、四川等省的客商都会来安集海,这些爱吃辣椒的省份,已经把安集海当做了辣椒基地。安集海在新疆,看似遥远,但是不管口内外,咱们吃的是一个地里产的辣椒,能有多远?

离开安集海,没有想到买点辣椒回来,妻女一阵埋怨。我说被安集海丰收的辣椒冲晕了头脑,但我却把祝福留在了安集海,有了这大片天下的辣椒,咱们的日子一定能像辣椒一样,红红火火。



泪洒中哈边界线

到达裕民的时候，我不知道这里到底距离边界有多远，只知道裕民并不富裕，她是新疆塔城地区最为贫困的县。据当地人讲，在1962年的“伊塔事件”中，这里的人几乎跑光了，“老大哥”的政治宣传可谓强矣，因为那边是人类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在我刚出生时，我们的共和国曾发生了三年可怕的人祸，尽管我们一再强调那是“自然灾害”，开足了舆论工具搞“阶级斗争一抓就灵”，而那边的舆论攻势似乎比起我们还要强大。当不明真相的人们远离了他们的祖国，这里只有空阔的原野，起伏的山峦在默默地流泪。于是，兵团产生了，这些当过兵的农民子弟肩负起了守卫边防的重任。

新疆有5000多公里的边境线，在裕民的一六一团场有着80多公里。这是几年前的一次采访，刚开始团里领导向我们介绍情况时，只说他们当年是受中央军委的命令种地，现在没有人命令还是种地，尽管每年撒下的种子可能连成本都收不回，但种地依然成了他们的一种天职。我们的吉普车一直向山里进发，一路上大家有说有笑，可是，当正式进入山里，笑声忽然没了，土疙瘩路颠得让人五脏六腑都快出来了。其实这些山并不高大，也没有茂密的灌木丛，只有很深的草和



荆条，车便在山顶上飞奔，一会儿没有路了，司机就顺着山坡直上直下，那坡度几乎是90度，吓得我们都闭了眼，几次险些翻车，我的手死死抓住车上的把手，再看司机依然沉着地开着，感觉像在玩特技，而我们的魂早被吓得不知去向。

到了连队，和煦的阳光照着贫脊的山坡，荒草摇动着多情的手臂。这里一片寂然无声，好像从没有发生过什么，我知道距离国界已经不远了，但是，孙龙珍烈士的故事一次次地在我的脑海里闪现：1969年6月10日，苏联10名骑兵绑架了我边境地区一名牧民，怀着身孕的女民兵孙龙珍闻讯，放下小女儿，随大家赶往出事地点，不想苏军首先开枪，孙龙珍壮烈牺牲。这是上个世纪发生的事情，当然后来的冲突更大，同时发生的还有黑龙江上的珍宝岛事件，也许今天的人们早已忘记，如今对面又成了另外一个新的国家，可是到了边界上，曾经发生的一幕让人怎么能够忘记呢？站在山坡上，看着一望无际的土地，我想了很多，其中那些大片的土地原本就是我们的啊！那个叫做《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的不平等条约像针一样在刺痛着我的心，44万平方公里的土地，正是我眼前所看到的，我们的土地我们只能看看却不能进入，一条链轨拖拉机犁出的沟算是边界线，这是上个世纪80年代初苏联画出的线，我想逾越可那是违法。好在这里已经没有军事对峙，在无人看管的情况下，我们跨过了犁沟，在那边，每人痛快地撒了一泡尿，返回来时，我却真想哭。

在团场一连，一排破烂的土房子呈现在我的眼前，这比我想象中的兵团人相差甚远，我曾经去过新疆近200个农场中的40多个，感觉他们是世界上素质最高的种田人，军人和知识分子种地，又有很高的现代化耕作，每一个团场所在地，就是一座小城镇，何况在边界上，待遇一定会更好，谁知他们却是那样艰苦。就是我们的边防站，战士们只要到了年限都可以复员或是转业，一茬走了，又来一批，唯有兵团人没有期限。据说他们中还有人几十年来没有出过山，每年冬天，大雪封山，半年时间谁也出不去，有几次，职工得了重病，需要到山外就医，连队不得不派出推土机推雪，可还没有推出山，人已经死在半路上。听这个故事的时候，我们早



已进入市场经济时代,这些兵团人完全可以走出山外,就是在外地打工也比困守在这山里面强得多。但这是我们的国土啊,兵团人虽然不再穿军装了,但骨子里还是军人,已经失去44万平方公里土地的那种痛,会深深地扎在每一个兵团战士心里。那天在一连的打麦场上,有一群人在排队打水,一位女职工用轱辘绞了三次才打了一桶泥水,而后面的人还在等着呢,当地领导说,最让他们头痛的也是水的问题,因为缺水大片的油菜和麦子旱在地里,就这样我们去时,每位职工刚刚还为南疆少数民族缺水地区捐过款。这是一个6月的天气,中哈边界只有阳光并没有风,我们很想走进职工家里看看,便进了旁边的王礼顺家,尽管外面阳光明媚,屋里却并不光亮,低矮的土屋让人感觉不到一丝温馨,屋子的顶篷上挂了许多塑料袋,一问才知那是专门防漏雨用的,想起我们在城市里住高大的楼房住宅,睡舒适的钢管床,再看看王礼顺家,实在让我感到心酸,因为在我看来,这些兵团人他们为国家所做的贡献比我们大多了。王礼顺没说什么,只是忙着给大家搬凳子。他是江苏东海人,1964年从部队转业,把一生已经献给了祖国的屯垦戍边事业,几十年来仅回过一次老家,他说那是因为母亲去世了。其实,他多么想回老家啊!可是他现在已是拖儿带女的人,贫穷让他把家乡当做回忆的美梦。一会儿,他的18岁的女儿王红艳从外面回来,孩子长得很漂亮,身上却挂了一个塑料袋,一打听才知她得了囊包虫病,刚动过手术,因为没钱只好回到家,那塑料袋是专门排污物的,给我们开车的司机实在忍不住了,眼泪哗哗往下掉,他把身上仅有的200元钱塞到王礼顺手上:“拿去给孩子治病吧!”

其实,出了王礼顺家大家的心情都很沉重,当我坐在车里的时候,我的泪水怎么也无法控制,对面的哈萨克斯坦国的哨所历历在目,我在想一个问题,像王礼顺一样的这些兵团人,他们从遥远的内地来到这山沟里到底为了什么?人们啊,我们实在不应该忘记他们!他们曾经是兵,现在不是了,但是他们却是祖国边疆的守卫者,他们也是最可爱的人啊!

在起伏颠簸的巡逻道上,我的心情也随着车身的起伏而起伏,不知为什么,我们几个人都忍不住哭出了声,那天中午饭,连里为我们做了臊子



面,我怎么也吃不进去。我提议我们几位记者为他们捐点款,以示我们对这些兵团人的敬意,钱不多,一共捐了1000元,可是我们万万没有想到,这些钱在我们离开时又被团领导送还到我们手里。他们说,团场已经收到了各位的颗颗爱心,只要外界还知道有这么一群人,尽管他们是种地的,却同样在守着国门,这已经足够了。团领导不说便罢,越说我们心里越难受。事后,我一直感到不安,常常把自己与这些兵团战士相比,我们的幸福确实有着他们的一份奉献,可我们平时怎么也感觉不到。

几年过去了,我再没去过裕民,尽管后来央视《焦点访谈》为他们做过一期节目,那是因为在乌鲁木齐时碰到了胡德平,他是前总书记耀邦的儿子,他带领光彩事业委员会的成员和企业家来到兵团,那天他邀请我们几位记者吃饭,我没想到他是那么平易近人,便把裕民这些兵团人的现状告诉他,他也很激动,不久节目做出在央视播出,那时我正在南疆采访,节目播出又让我流出了激动的泪水。我不知道生活在边境线上的这些兵团人现在情况如何,但愿他们能成为真正的裕民。



骆驼山上

我们在阿勒泰度过了 2003 年的中秋节，晚上睡得很晚，第二天起床，顿觉浑身乏力，先一天从喀纳斯下来，一路劳顿，晚上与新老朋友一起又喝了不少酒，体力感到明显不支，为了不影响大家的情绪，我还是打起精神。一出宾馆，骆驼峰就在眼前，尽管山上看不到一棵树，但是，开门见山，也是一件很愉快的事，它让我又看到新的顶点。

登山。我对大家说。老孙是五十多岁的人了，他极不情愿，几个女孩子也望山兴叹，中秋节的晚上，面对热情的主人一次次敬酒，她们也表现得像男人，又一次次回敬过去。现在，只有我是最坚强的。对我来说，登山本身就是一种乐趣，在乌鲁木齐，我每天晨练就是登红山，阿勒泰市的骆驼峰，看起来与红山差不多，只是比起红山要陡峭得多。朋友张永江说他精神状态好时可 20 分钟一口气跑上山顶，我说要不喝酒，自己 15 分钟就能登上去。加上我们报社的办公室主任马万里一顿“烧乎”，很快就到了驼峰脚下。

山上真的没有一棵树，过了克兰河桥，再过一座小拱桥，开始就是人工砌成的石头水泥台阶，远看骆驼峰时，一点也不感到高，到了跟前，才知山高路远。老孙和两个女孩子又一



次打退堂鼓，一手扶着石壁，一边犹豫不决，过了低头崖，彻底不走了。朋友吴有义只好留下陪他们，我与张永江、马万里及编辑张津芬、驾驶员小赵一直冲向山的顶点。我想，是骆驼峰鼓励了我，骆驼是一种非常耐渴、耐严寒酷暑的动物，而在这座城市里，有这么一座山峰横在你的面前，你会感到那是一种精神力量。刚到半山腰，天上开始下起雨点，无形中使我们加快了登山的速度。当大雨来临时，我们终于登上山顶，看见了“金光宝塔”，那是前文化部长王蒙的题字。看来骆驼峰顶并不是阿勒泰市的最高点，但是，她是最佳观市容的位置。

观雨。上到山顶，一切都来不及，只好寻地方躲雨，山上没有亭子，只有石头，那雨下得扯天扯地。跑到山后，却看到了一个简易的躲雨篷，我们五人就像惊弓的鸟，站在篷下观起雨来。雨极大，天却是亮的。我说这是阵雨，那雨顺着明亮的天空飞流而下，呼呼的声音就像一架架飞机飞过，有时感到惊恐得吓人。远望，似乎雨是直冲我们来的，雨珠密密麻麻像赶趟似的。近处，阵雨把简易的篷子砸得嘭嘭响，我们只能站着，因为篷下全是雨水。小赵打开摄像机，录下了下雨的全过程。我就不明白，阿勒泰本来是个多雨水的地方，为什么这山上不长树，甚至连草也不长，想叩问骆驼峰，骆驼峰也沉默不语。那雨下了近40分钟，突然晴了，整个骆驼峰就像什么也没发生。这时，我们返回山顶，才看清了阿勒泰市的全景。

远望。阿勒泰城像个羞涩的姑娘，这个不足10万人的城市，以产黄金而出名。这时，我明白了骆驼峰上的塔为什么叫“金光宝塔”。据说，阿勒泰“七十二条沟，沟沟有黄金”，上个世纪80年代，淘金者蜂拥，就是山上有草，也可能连地皮都揭掉了。雨过天晴后，阿勒泰一切显得平静。平静的阿勒泰没有高大的楼房，克兰河像她的母亲的乳汁，让这座城里的人过着天伦之乐。其实，阿勒泰人也和所有国人一样，并没有过多的奢望，只求和平安康。这不是我的猜测，许多阿勒泰朋友告诉我，他们还是喜欢阿勒泰，这里没有污染，没有喧闹，湿润的气候，永远有一个很好的心情。站在骆驼峰顶，整个阿勒泰市尽收眼底，我并没有孔子当年登泰山而小鲁的感觉，只是觉得这个城市有许多可爱之处。譬如骆驼峰，作为这座



城市的人，谁都可以登临，山下的感觉与山上的感觉明显不一样，不信，你试一试，站在峰顶可以忘记工作中的烦躁，可以清楚自己在这座城市的位置，更重要的是会知道天有多高，路有多远，阿勒泰以外还有很大的天地啊。张永江是个细心人，他与我有着同感。一会儿，我们在骆驼峰上便有了新发现，原来骆驼峰在几千万年以前就是大海。

找化石。骆驼峰上不长植物，但是漫山遍野都是化石，随便砸开石头，那上面就有三叶草、珊瑚、贝类，这是我们上山的一个意外，骆驼峰原来是一座活化石。这样我们可以把阿勒泰的历史拉得长一些，再长一些，那个瀚海潮涌的阿勒泰，那个经过地壳运动而又不断变化的阿勒泰，海变成了山，植物变成化石，我们人类再经过几千万年还会变成什么？发现化石是在偶然之间，起先觉得这里的石头纹理与其他地方的石头不一样，怎么像麻点似的，仔细一看全是化石，有些石头还被人雕刻上了牛、鹿等动物，不像是古人手迹，倒像今人的杰作，雕刻的水平很娴熟，可称得上艺术，更不像玩童恶作剧。不论如何，我们都感到登骆驼峰值，我想就让老孙他们后悔去吧。

骆驼峰呵，实在是不可小瞧的一座山。作为人类，大都喜欢山青水秀，并把一切美好的词都给了南方的青山和绿水，甚至把秀水丽山比作妖艳的女人，妩媚的女人，楚楚动人的女人，人们把中国的汉字已经用得淋漓尽致，但是，谁会把美妙的词语用给戈壁、大漠、荒原，这些饱经沧桑土地，正像伟丈夫一般，坚韧不屈，无怨无悔，它给予了人类最大的想象空间。自然，这是一个多么大的概念，你可以征服它，但不能违背了它的规律。骆驼峰是自然界的一个影子，它是阿勒泰市的见证。



那是你的眼睛

走近湖边,让我感到那是你的眼睛,眼睛里面含着真情的泪水。这个叫做赛里木湖的水面,透明得像一面镜子,湖边上能看见湖水深处的鱼。

西方净海,有人也叫三台海子,那只是她的名字。而我更相信自己的感觉,那是你的眼睛,大地的眼睛。眸子里没有水时,那一定是沙丘,赛里木湖的一片净水,让人能看出大地的心灵。这是上苍留给人类的纯净,如果我们的的心灵还是纯洁的,那就与这一池湖水比比,可我们怎么也比不上净海中的一滴水呵。很多年前我去过博尔塔拉,也去过伊犁,经过的地方大都没有记住,唯有这片湖水深深地珍藏着。我知道那是自己的天真,每走一个地方,都出于好奇。又因为职业的习惯,走过了南疆、北疆,也记录了一些文字,但却从未记录这一片水域。赛里木湖还是那么纯净,她永远像一个藏在深闺人未识的少女。

五月,湖边的草绿了,它给湖镶上了金边,戴上了花环,这是季节的规律。碧绿的草地上,有很多牛羊在吃草呢,真的很动人。这时如果有腾格尔的歌曲在草原回荡,那一定更像一首诗或一幅画。可这不是我的家,我只是一个游人,为了一



片纯净的湖水，按动了我的快门。牧人的生活是悠闲的，就像蒙古人悠扬的歌。而博尔塔拉人把所有的歌都唱给了草原，当然还有这一湖水。

切丹和雪得克是一对传说中的情侣，所有的传说总有一个恶魔会扼杀爱情，因为恶魔也喜欢美丽的姑娘，切丹和雪得克为爱而双双殉情，真情与泪水变成了湖水，我宁肯相信这不是真的。这个传说我以为它并不美丽，它只是一个悲剧，就像我听梁山伯与祝英台的故事一样，尽管千百年来，人们一直在赞颂，年轻人爱情的梦多么美好，死了只能成为传说，而成不了美谈。赛里木湖，我不相信那是爱情的眼泪，宁肯相信那是美丽少女的眼睛。博尔塔拉是东归英雄土尔扈特人的后代们居住的地方，这个豪爽的游牧民族，能从沙俄的残暴压制下毅然回到祖国，他们的眼睛里一定是激动的泪水。赛里木湖，那分明是蒙古少女的眸子，是草原给了她们明亮的眼睛。

赛里木湖既是蒙古少女的眼睛，也是草原的眼睛，更是大地的眼睛。每当我走过伊犁，果子沟的美景怎样的迷人，我没有为之动情，那不是因为我的木讷，而是我忘不了草原上的眼睛，她能看透你的五脏六腑。她的多情，能让你望穿秋水，她的纯洁，让你无可挑剔。在湖岸上，我真的不想骑马，就想看看这清澈而明亮的眼睛。



乌伦古湖，让我把你当做海

在去喀纳斯的路上，我目睹了油城克拉玛依的璀璨和夺目，领略了魔鬼城的风力杰作，当乌伦古湖呈现在我面前时，我真的把她当做大海了。这浩如烟海，波光粼粼的水域，不就是海么？我是见过大海的，在厦门，在三亚，我曾一次次投入到大海的波涛中，海水的每一次拥抱，都让我感到了母亲般的博大胸怀。乌伦古湖，这个阿尔泰草原上的明珠，竟是那样让我动情。

九月初的阿尔泰草原雨水充沛，草木茂盛，牛羊肥壮，当我们的车子告别克拉玛依的戈壁荒滩，映入眼帘的完全是一片天苍苍野茫茫的景色，一路上人烟稀少，只有吃饱了的马群和骆驼群悠闲地在广阔的大地上散步，或者躺卧在草地上，而对过往的车辆不屑一顾。可是，不久我们就看见了大片的水域。蓝天、草原、水泊、马、驼、公路上行驶的车，这一幅美妙的图景已经吸引了每一个人的视野，同车的几位姑娘更是激动不已：“啊，太美了，那不是大海吗？”她们没到过海边，也没有去过南疆，不知道博斯腾湖，面对乌伦古湖，她们就像古人一样把她当做海了。我说，这就是福海，也叫布伦托海，即乌伦古湖，有着一千平方公里的水域，在新疆她是仅次于博



斯腾湖的第二大淡水湖。据史载：乌伦古湖最早叫乞则渤巴什海，宋朝庆元时代，成吉思汗和克烈亦惕部联军攻打乞则渤巴什海地区的乃蛮，乃蛮首领卜鲁欲可汗败逃，克烈亦惕部进入乞则渤巴什海地区，当他们到达湖畔，看到云蒸霞蔚，浩浩淼淼，水天一色的乌伦古湖时，即用本民族的语言叫出了“布伦托海”。实际上，海与湖到底有多大区别，只不过湖是内陆水域而已。今天在新疆的许多地方，人们依然把湖叫做海，或海子。乌伦古湖，汉民族形象地叫她福海，因为这是一块富饶的海域，她以母亲般的乳汁滋润着这片土地，同时她以丰富的渔业资源而闻名遐迩。

我们是下午五时到达乌伦古湖的，那天烈日炎炎，福海大地热情得似一把火，还未到达福海县城，朋友吴有义先生就在电话里告诉我，说我的运气真好，正赶上了今年最热的一天，因为2003年是个多雨的年份，温度一直上不来，而这一天福海的气温高达34℃。于是，他们不等我们进城就直接在半路等我们，见了面：“下海吧，到黄金海岸！”

那天海滩上的人并不多，岸边稀稀地散落着一顶顶遮阳伞，只见海面上烟波浩淼，有几艘汽艇在海面上疾驶如飞，随后扬起一条条白色的水龙。大部分人们只在海边的浅水中游泳，面对大海，人却显得那么渺小。我第一次下到乌伦古湖里，感觉到我的渺小，但却如躺进了母亲的怀抱。这是一个风平浪静的日子，我忘记了一路颠簸和疲劳，湖水像母亲的手一样，轻轻地抚摸着，像抚摸她久而归的儿子。这时，我在水里像一条鱼，可以自由地游来游去，尽管我的水性并不是很好，但我像回到童年，终于可以在母亲的怀里撒娇了。再看其他的游人以及与我同来的同事，他们和我一样，沉醉在一种幸福里，此时，乌伦古湖犹如一个沉默的母亲，当她看到自己的儿女能够自由自在地生活在这个和平的年代里，她是多么地欣慰。尽管历史上，这里也经历过无数次的战争，兄弟们之间一次次征战，一次次厮杀，然而谁也不是英雄，只有这平静的湖水，是我们的衣食父母，在和平年代里，我们快乐地生活着。

我的朋友见我在水里待得太久了，示意我一定开开摩托艇玩玩，他说那样更刺激过瘾。而我从来没有开过，那博大的湖面让我心有余悸，因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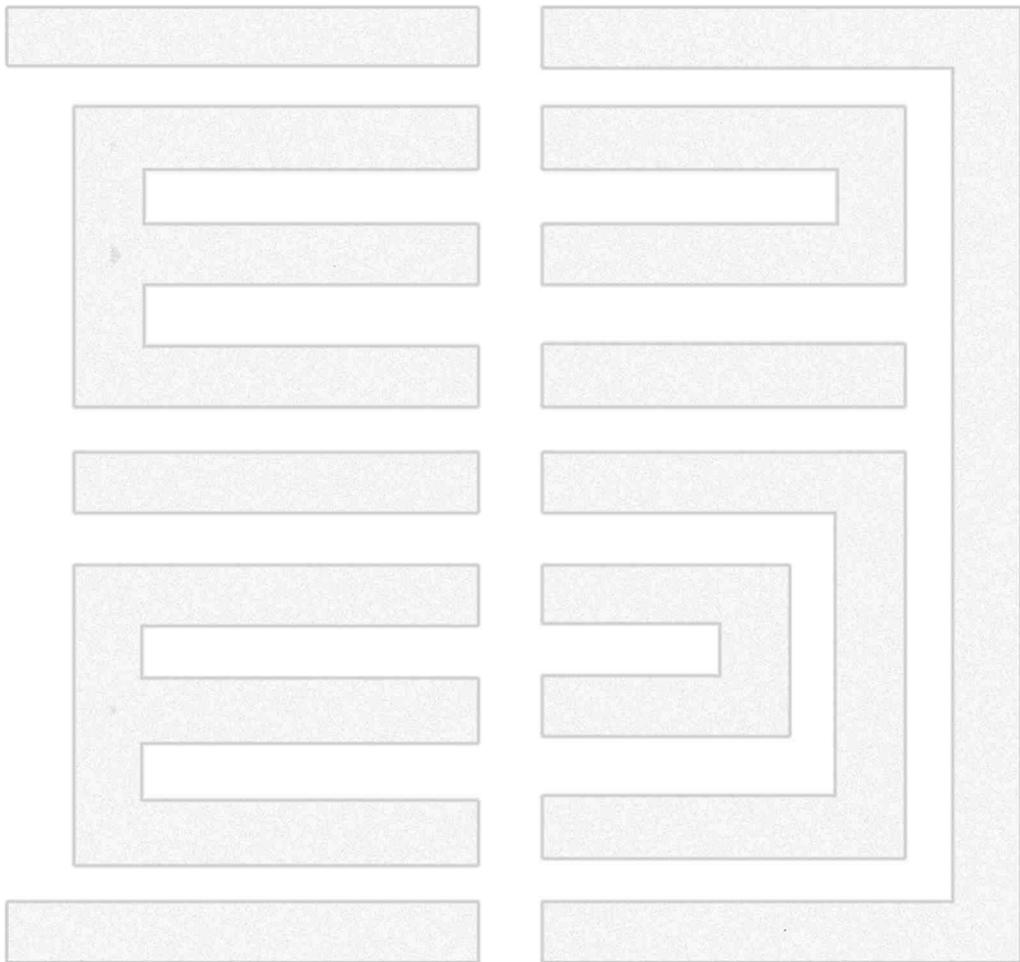
就在我来乌伦古湖的前两天,据说有两位游客骑的摩托艇因油用完,在海上失踪了一天一夜,最后才被搜救的人救起。我不敢冒险,朋友只好带着我,摩托艇在湖面上像箭一般,随波浪起伏而起伏,我们向着远方飞速驶去,壮阔的水面看不到彼岸。黄昏,夕阳染红了天边的晚霞,坐在双人摩托艇上,感觉有点像天马行空,天有多远,海就有多远。朋友说还远着呢,如果明天有时间再去鸟岛和水上魔鬼城。乌伦古湖上还有鸟岛?还有魔鬼城?这是我以前没有听说过的,新疆的魔鬼城很多,那都是风力的杰作,唯水上魔鬼城,是芦苇荡和水的倒影。那是一个虚幻的城堡,明朗的天,清的水,让人搞不清是天上人间,还是水里龙宫。我想在这里顺便更正一下许多人们对新疆的偏见,新疆不仅有戈壁和大漠,同样有海啊。有几次我回到故乡,同学和朋友总对我充满了同情,以为我当初选择了这块土地,实际上选择了荒凉。今天,我真想告诉他们,知道中国有多大吗?来这里看看,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

那天晚上,朋友为我们准备了丰盛鱼宴。我前面已经说过乌伦古湖是个产鱼的地方,到这里不能不吃鱼宴。要知道乌伦古湖也叫福海,湖里生长着二十多鱼类,鲤鱼、银鱼、贝加尔雅罗、东方真鲷、河鲈、白斑狗鱼等,这些鱼种大多属于冷水鱼,食性广,有些鱼本身就是食鱼的鱼,鱼肉吃起来质优味美,而且产量也大,据说最多曾一网拉过八十多吨。到了冬天,湖上冻着厚厚的冰层,汽车可以在湖面航行,人们经常在湖上凿出冰窟,然后把网下下去,再用马或拖拉机拉网,鱼成堆地往出涌,有些干脆往出跳,于是湖面上的鱼堆成了小山,那种景象你也许想象那是在东北某条江上,这样你就肯定大错特错了,这是在乌伦古湖上。那一晚,秋风吹拂,海水拍打着夜的宁静,我们相聚在福海渔村,吃鱼宴,喝金福海酒,谈人生,把酒论英雄。鲷鱼、五道黑、狗鱼、黑鱼,红烧、清蒸、烧烤、熏制、干炸等,每一道鱼上来都是一种不同的做法。我想这真是一番神仙般的生活,在很小的时候,我们就一直向往过这样的生活,盼望着敌人一天天烂下去,我们一天天好起来,而这一天,终于让我们等来了。在这样的晚上,我宁肯沉醉那么一次。面对朋友一次次敬酒,酒不醉人,我也自醉了。



那一晚我睡得真香，梦中我一直航行在海上，一次又一次寻找彼岸。“还在前边”不知谁这样告诉我，我在苦苦地追寻。

乌伦古湖，我把你当做海了，当我酒醒的时候，就想起那首歌：大海啊，大海，就像妈妈一样。





童话禾木

有人说禾木是被上帝遗忘了的一个地方，图瓦人是在被遗忘的一个民族，而真实的禾木更像一部人间童话。中秋节过后，禾木就是一幅卡通画，山由绿变红了，水由清变瘦了，几辆旅游车盘旋在半山上，犹如天马行空。

禾木，没有庄稼只有树，白桦、苦杨、针叶树、云杉是她的基本色彩，有几只牛和羊在悠闲地吃草，而草已经枯黄。从喀纳斯贾登峪距离禾木 58 公里，走进禾木感觉就在画中。沿途遇到的人类几乎全是摄影爱好者，禾木在他们眼里就像梦中情人。这是全国十大摄影基地，她吸引了无数摄影爱好者的目光，上至七八十岁的老头、老太太，下到十七八的小伙、姑娘，他们在禾木陶醉着，犹如陶醉在梦里。他们深爱着这里风景，同时自己也成了一道风景。

秋天属于禾木的早晨，天是蓝的，地是金黄或者碧黄，遥望远山，刚刚下过的一场小雪，像图瓦人敬献的哈达，有几缕阳光洒在山坡上，红红的叶子开始发亮。在图瓦人的村庄，有几丝炊烟从小木屋升起，让人感到她的安祥。图瓦人，据说在全世界有 30 多万人，大部分分布在俄罗斯图瓦共和国，而中国的图瓦人只有两千多。图瓦人属于我国北方最古老的游牧



民族之一，图瓦人在隋唐时称“都播”，元代称图巴或乌梁海人。有人认为，图瓦人是成吉思汗西征时留下来的守卫要塞和放马场的士兵，逐渐繁衍至今；也有人认为，他们的祖先是500年前从西伯利亚迁移而来，与现在俄罗斯的图瓦共和国图瓦人属同一个民族。近来，有俄罗斯学者研究发现，图瓦人可能是印地安人的祖先。我总以为图瓦民族像童话，图瓦人的历史，图瓦人的小木屋，图瓦人的生活，永远都像一部童话。人们的种种猜测，并不等于图瓦人的真实，真实的图瓦人日出而牧，日落而息。他们就像山里的白桦树，能抗风寒，也能勃勃生机。马是他们的交通工具，也是他们的朋友，与山为伴，与水为邻，吃羊肉，喝奶酒，吸天然氧吧，操着自己独特的图瓦语言，世世代代就这样衍衍不息。

禾木乡实际就是禾木村，地处中、哈、俄、蒙四国交界之间，这里没有一间砖瓦或者水泥房，小木屋是图瓦人生活的象征，它静静地坐落在友谊峰下的喀纳斯河上，据说这里不远处，以前还有80多户俄国人，他们大多是苏联卫国战争时期被赶过来的俄国贵族，直到上个世纪才搬走。乡政府就在村子中间，新修的柏油路到了村口戛然而止，村子里拒绝了柏油和水泥，一色的木头房子，土路上散发着牛粪的味儿。骑着马的图瓦小伙和姑娘很悠闲地从村子中间穿过，那些摄影爱好者则夹在他们中间，在他们眼里好像一切都可以入镜。

我的朋友张永江是一名作家，为了深入生活，他作为扶贫干部在禾木做挂职副乡长，一年前他在我的办公室里曾讲到他的设想，他想走进图瓦人，想了解这个民族，然后出一本关于图瓦人的书。一年后，他真的在实现这个愿望。先天晚上，我在喀纳斯喝了酒，躺在寒冷的被窝里给他打电话，说第二天去禾木，他以为我在骗他。因为禾木不是说去就能去的，进入禾木必须要乘坐环保车，禾木没有众多的宾馆，她只是一个小村子。

张永江走出木屋，满面红光，禾木滋润得他像个活神仙，我们没有拥抱，但眼神在交流，他说，禾木是上帝遗忘的后花园，他喜欢这里的生活，在这里永远保持了一颗愉悦的心。他带我们过了喀纳斯河上的木桥，河水却在无声地吟唱。桦林里有几头牛，看了我们一眼好像没看见一样。我



是陪同外省的客人，他们不停地赞美，这地方好呀，来过一次能将平时的烦恼忘得一干二净。我还是佩服图瓦人的祖先，当初怎么能选择这么优美的地方。图瓦人实际过的是桃花源般的生活，春天花开，秋天叶红，冬天雪满山，牛羊吃饱了躺在草地上，人马困乏了，躺在山冈，就像躺在母亲的怀里。图瓦人守住了这方热土，并没有想在任何一届政府那里领赏，只有躺在自家的小木屋，喝上一碗奶酒才感到自己过得是多么悠闲。

中午的饭是在小木屋进行的，张永江安排了奶酒，他说只有3度，喝过之后满口奶香。我喝第一碗的时候，与每个人的感觉一样，一股清凉从胃里划过，如同在喝喀纳斯的河水，那是一种透心的凉，喝进肚里，却甜在心上。这是我第一次喝奶酒，牛奶变成酒，这是图瓦人的智慧。第二杯下肚之后，我在看图瓦姑娘，她们并不漂亮，但却很健康。她们的歌声像清澈的河水，每一支歌都好像是在唱给禾木的山林和牛羊。我喝了多少碗酒已经记不清了，图瓦姑娘敬献的哈达还挂在我的脖子上，我不想沉醉，只想多看看这里神奇的山和水，如果有一天我醉了，那一定是在去禾木的小路上。

我承认自己禁不住张永江忽悠，一忽悠酒就可能喝多了，这时就控制不住自己，羡慕起图瓦人的生活。小时读的童话真不多，成人之后看过安徒生和格林的童话，感觉童话就是孩子的想象，虽然美但不现实，现在有一部真实的童话摆在面前，却好似自己又回到了童年。我们的午饭一直是在图瓦姑娘的歌声中用完，歌声停下时，能听到喀纳斯河水的流淌，正午的阳光不火热但很温暖。黑色的小木屋开始明亮起来，满山的白桦林在微风中哗哗作响，再看那山红遍野，好似梦中诗国。

离开禾木，酒还未醒，望车窗外，以为还在梦中。我把一掬禾木的空气抱在怀里，像捧读一部童话，秋天到了，冬天又来了，图瓦人还在延续他们的童话。从前，图瓦人在禾木村，过着游牧生活，冬天狩猎，夏天放牧，渴饮河水，饿食牛羊肉，小木屋里永远有喝不完的奶酒，世代代过着平静的生活……

我想着的时候，车子已经走在柏油路上。



凯撒儿的割礼

凯撒儿长得很帅气，他是一位 10 岁的维吾尔男孩。在亲友们为他举行的割礼庆祝仪式上，他跳着欢快的麦西来甫，有一群小男孩、小女孩围绕着他边唱边跳，好像大家在过一场盛大的节日。

按照伊斯兰教规定穆斯林男孩 6~12 岁时须举行割礼，即割去男孩生殖器过长的包皮，从此就可免于包茎中蓄积污秽而便于清洗。如今在新疆不仅是信奉伊斯兰教的少数民族实行割礼，就连在新疆生活的汉民族也有不少人接受了割包皮这一习俗，人们普遍认为割包皮有一定的科学道理。凯撒儿是一个聪明的孩子，平时在家里喜欢玩车，不久前他已经做了包皮手术，庆贺仪式是在他完全康复之后。他的母亲是我的同事，当她送来请柬时，只说了一句：“我们的凯撒儿已经长大了，欢迎您参加他的割礼庆宴！”。我感到很新鲜，与其接受这一邀请，不如说我很想了解这一民族习俗。

维吾尔人称割礼为“逊奈提”或“海提那”。将割礼仪式称为“逊奈提托仪”或“海提那托仪”。割礼原为阿拉伯半岛古代居民的习俗。根据阿伊莎所传的一段圣训说，先知穆罕默德认为属于人类赋性的有 10 件大事，即剪髭须、割包皮、用牙



刷、呛鼻、剪指甲、洗趾节、拔腋毛、剃阴毛、节约用水和漱口。曾经在电视上看过中国的回民族习俗,总觉得信仰伊斯兰教很讲究卫生,有些好习惯值得倡导,譬如信伊斯兰教的人从来不吃也不卖死去的牲畜肉,所以上清真饭馆吃饭就让人感到很放心。对于割礼,新疆所有信奉伊斯兰教的民族都很重视,而维吾尔族更把割礼看做是人生中的一件大事,要举行割礼仪式。

凯撒儿的割礼庆宴仪式是在晚上,乌鲁木齐春天的积雪还没完全融化,国际大巴扎赛达尔宴会厅却像春天般温暖,被凯撒儿父母邀请的宾朋像过节一样,大家满脸笑容,互致问候。凯撒儿的父母更是满脸喜色,他们与重要亲属身着盛装分成男女两排,站在宴会厅门口以迎接亲友。整个宴会厅宾朋满座,金碧辉煌,凡来参加宴会庆典的朋友被一一引导到指定的位置,秩序井然。凯撒儿一直不忘自己主角地位,不住地挥动着自己的小手臂跳个不停。

客人坐定之后,主持人宣布宴会开始,小凯撒儿说着我听不懂的维吾尔语,偶尔有几个单词我听明白了,他说感谢父母的养育,感谢亲戚朋友参加他的割礼庆典,希望大家吃好喝好。我忽然感觉他不像一个10岁的孩子,反而像一位成熟的成年人在演讲。他把话讲完时,刚开始与他一起跳舞的孩子们突然从楼上涌下到大厅,把凯撒儿围在中间,有的把花环挂在他的脖子上,凯撒儿则显得落落大方,好像有一种说不出的气质。站在一旁的女宾给每一个孩子送一份礼物,孩子们像一群活泼可爱的小鸟在雀跃飞翔。

客人早已开始吃饭了,刚开始上的干果、水果已经撤下,首先上来的是凉菜,然后是馕、抓饭、薄皮包子、拉条子、手抓肉等主食及热菜,客人边吃边欣赏凯撒儿与家人、亲友的表演。孩子表演结束,下来就是照相,凯撒儿与父母站在后排的中间,前排是祖父母、外祖父母、伯父母、叔父母等,最后他们一家又分别与祖父母、外祖父母照相。总之,凯撒儿度过了他这一生最为光彩的一个晚上。一会儿,音乐再一次响起,这时,孩子们退出,开始由凯撒儿的父母与大家一起跳麦西来甫,凯撒儿的父母成了



主角,接着就有人像献哈达一样,把围巾围在凯撒儿父母的脖子上,主人客人都显得彬彬有礼,时而他们又把围巾献给跳舞的客人。

在客人们吃饱之后,酒也开始上来了,喝酒只要大家尽兴就可以,没有人劝酒,凯撒儿的父母肯定要给客人敬酒,但麦西来甫一直有人跳。中国的少数民族大都能歌善舞,维吾尔族也一样,每次参加少数民族举办的活动,心情总感到很愉快。曾去过贵州的苗族村寨,也有同样的感受。凯撒儿的割礼既是维吾尔小孩凯撒儿的幸福,也是参加割礼仪式所有宾客的快乐,其实我们都应该学会快乐。



诗人王洛宾

王洛宾是诗人，其次才是歌者，这是在我读了《我的父亲王洛宾》之后，我被王洛宾的诗感动，也被他的歌打动，更为他坎坷的人生而流下眼泪。这位西部歌王离开我们已经十年了，但他的歌还在久久地传唱，因为他那美妙的诗句，那倾注了毕生的真情。诗歌，在中国的文字里是难以分开的，诗就是用来歌的。他的一生有近千首诗被人们一代代传唱，这恐怕前无古人，以后是否有来者也很难说。

在那遥远的地方 / 有位好姑娘 / 人们走过她的帐房 /
都要回头留恋地张望

她那粉红的小脸 / 好像红太阳 / 她那美丽动人的眼睛 / 好像晚上明媚的月光

我愿流浪在草原 / 跟她去放羊 / 每天看着那粉红的笑脸 / 和那美丽金边的衣裳

我愿意做一只小羊 / 守在她身旁 / 我愿她拿着细细的皮鞭不断轻轻打在我身上

这是多么美的诗啊，我不会写诗，但是被这诗陶醉了，何



况这首诗被诗人用民族音乐的形式又谱成曲。我记得《诗经》有一首诗叫做《氓》，那里面也有同样的意境：氓之蚩蚩，抱布贸丝，匪来贸丝，来即我谋。诗人王洛宾正是以他诗人的气质，放歌西部。在他的眼里，诗歌就是他的生命，他的一生，两次被投入监狱，狱中也成了他诗歌创作的源泉，《炊烟》就是他的第一首囚歌：

荒野里夕阳暗淡 / 囚车的木轮挣扎旋转 / 车夫暴躁地打着皮鞭 /
野兔惊慌跳进自由的麦田 / 囚人频息，马儿气喘 / 前面是无尽的坎坷路 /
后面盯着几只冷情的眼 / 饥饿的黄昏哟 / 炊烟总是那样地遥远

这让我想起另外一位诗人，那就是艾青，那首脍炙人口的《大堰河，我的保姆》就是在狱中写出的。一个诗人，你可以限制他的人身自由，却无法限制他的情，他的爱，他那超越常人的思维。王洛宾就是这样的一位诗人，不管他在马步芳的军队，还是解放军里，还是在监狱，只要有活着的王洛宾，就有他的诗歌被传唱，尽管他的诗成为歌时，由于政治的原因，被署了别人的名字，或者干脆是佚名，但对王洛宾却是巨大的精神力量。

在读他的儿子王海成所著《我的父亲王洛宾》中，有几次我忍不住掉眼泪。据说王洛宾在监狱的漫漫长夜中有过几次自杀的念头，一次，他藏了一条麻绳，在一个砖窑旁的草棚里，将绳子挂在了斜梁上，挽好了套，慢慢地套在脖子上，正要踢砖却听到了狱友在唱他的歌，那歌唱声是从不远处传来的，他愣住了，又听到第二遍，当他再一次看着蓝天和白云时，他有了活的勇气。他还要写诗啊，王洛宾出狱后一直在新生救业队里，因为他无家可归，有一次王海成带他到他的二儿子家吃饭，奇迹般地碰到昔日的老友维吾尔女舞蹈家康巴尔汗，他们俩紧紧地拥抱着一起，异外的重逢让他激动不已，于是诗兴又一次冲破了他那已经久久封锁了的心房：

我又重新回到朋友的身旁 / 又闻到了友谊的芳香 / 亲爱的朋友，
谢谢你 / 亲爱的朋友，谢谢你 / 从你的眼睛看到了悲伤 / 从你的眼睛



看到了希望

……

拨起了琴弦把生命来歌唱 / 歌唱那红酒的芳香 / 亲爱的朋友, 谢谢你 / 亲爱的朋友, 谢谢你 / 你的热泪不住地流淌 / 你的热泪滴在我手背上 / 你的热泪把我的手背烫伤

我是一口气读完了《我的父亲王洛宾》，这一夜从来不失眠的我失眠了，我在为一个坎坷的诗人失眠。我在想一个诗人被抓之后，家里留下六岁、四岁、八个月的三个孩子，还有重病在身的妻子，诗人是一种怎样的心情，而一个月后妻子的病逝，他不知道，当三个孩子成了孤儿，父亲什么都不知道，因为他在监狱里，孩子直到长大成人，他没有管过，孩子每次见到父亲，他总是戴着手铐。他是一位诗人，是一位伟大的音乐家，也是一个所谓的反革命，其中后者是那个年代的产物，放在今天就是颠覆国家罪，一个诗人，他的一生在讴歌生活，他有怎样的能量去颠覆一个强大的国家？就因为他在马步芳的部队里宣传过抗日？荒唐。倒是那个年代曾诞生了一大批奴性十足的口号诗、效忠歌，今天让我们想来都感到要呕吐，但是，王洛宾的诗却有着顽强的生命力，他的诗之所以能久久传唱，因为那是从他心底里发出的生命的音符。

他的一生注定是一位诗人，他写了许多歌毋宁说他写了许多诗，只是大多数诗人的诗我们能记住的少，而他的诗被以歌的形式让人们记住了。晚年的王洛宾充满了大红大紫，也招致了一些人的诋毁，有些人到了无耻的地步，特别是一名无耻到极点的香港歌星，不但把王洛宾老人一生心血改编得面目全非，而且诋毁诗人的人格，尽管老人官司赢了，却留下了终生的伤痛。

诗人王洛宾，他毕竟是一位诗人。一生什么都经历了，伤痛过后真情依旧。当海外不速之客三毛来到他的家，八十多岁的老人惊作少年狂，他有一首叫做《海峡来客》的诗是这样写的：



是谁在敲门 / 声音那样轻 / 像是怕惊动了主人 / 打开房门 / 顿吃一惊 / 原来是一位女牛仔 / 模样真迷人—— / 镶金边的腰带 / 大方格的长裙 / 头上裹着一块大花巾 / 只露着滴溜溜的一双大眼睛。

自然王洛宾老人在他每一首诗写完之后,他都会谱上曲,这样他的诗就成了歌。三毛死后,老人悲痛万分,《等待》一诗就是专为三毛写的:

你曾在橄榄树下等待再等待 / 我却在遥远的地方徘徊再徘徊 / 人生本是一场梦 / 请莫对我责怪 / 为把遗憾赎回来 / 我也去等待 / 每当月圆时 / 对着那橄榄树独自膜拜 / 你永远不再来 / 我永远在等待 / 等待等待 / 越等待,我心中越爱!

多情的诗人啊,情是他根,诗是他魂,歌便是飞翔的精灵。读着《我的父亲王洛宾》,耳边全是那些动听的歌,在那遥远的地方,在有华人的地方,到处都有一个诗人的诗被歌唱。王洛宾是永远的诗人,永远的歌者。在我读印度诗人泰戈尔的《吉檀加利》时,总感到泰戈尔是神,而王洛宾是否也是一个神呢?他是一位诗神,也是一位歌神。



在焉耆听秦音

第一次到焉耆，就有一种回到故乡之感，那纯正的秦音着实让我感到吃惊，尽管我是秦人，口音早已四不像了。但是到了焉耆，一种亲切感便油然而生，不由得家乡话也变得地道来。那天我在焉耆采访，陪同我的小吴问局长：晌午安顿到阿达去？我一听，这不是地道的陕西话么，焉耆这地方的人怎么会说陕西话呢？我问小吴，他说不知道，反正他们自小就这样说。

焉耆在古西域的历史上是很有名的，安息四镇其中就有焉耆。在古时，焉耆曾是个商贾云集地区，可以想象丝绸之路曾经给她带去的繁华，但是我无法考证，这个地方是否把陕西话也曾做过他们的官话？我可以肯定，古代在焉耆经商的人中，秦人不会多，这主要因为一是过去交通不便，二是身处皇天厚土的秦人有很多优越感，并不擅长经商。我猜测当时在焉耆经商可能有许多内地人，也有许多来自阿拉伯的商人，在进行商品交易时，必须通过一种语言进行交流，这种语言不可能是今天的京腔，极有可能是秦腔。不是么？走遍新疆，凡汉族人聚集的地方，口音基本是秦音。丝绸之路是以古长安作为起点的，在汉唐文化强盛时期，世界的中心在中国，



中国的中心在长安。我想象那时的秦腔应该像今天的英语一样,成为一种世界流行的语言交流工具。当汉唐文化处于萧条的时候,只有秦音留在了丝绸之路上,焉耆作为丝绸之路上的重镇,她应该还是比较发达的,其中也包括语言,就像今天以京腔为标准的普通话在全国各大城市流行一样,那是一种文明的象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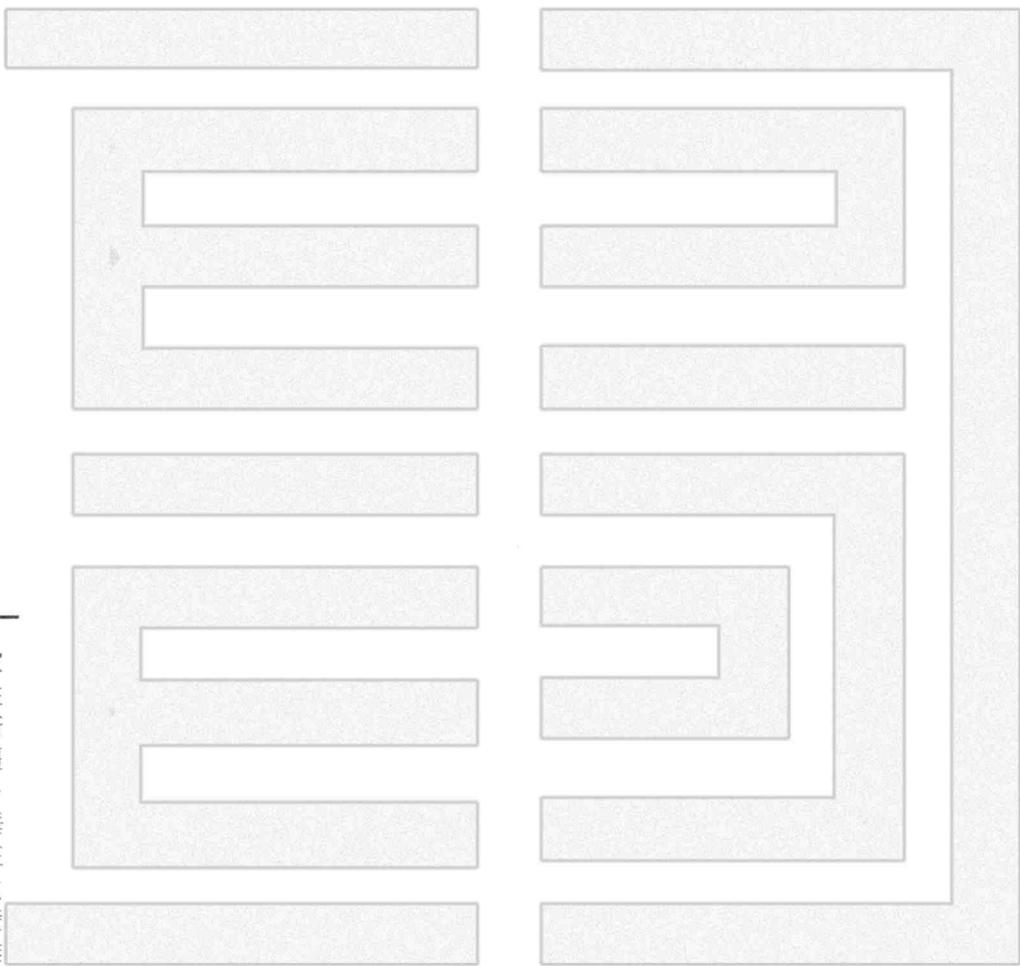
在新疆的汉话里,京腔和其他各地的方言哪一个也没有秦腔落户早,但我感到在焉耆听到的秦音比较正宗,它不像甘肃话或是宁夏、青海话有很硬的后音,焉耆话听起来倒有点像今天的陕西户县、长安口音,刚中还有些柔。这就更加坚信了我的判断,丝绸之路在这里有着深深的烙印。

焉耆是一个回族比较聚集的地方,回族擅长经商,这是人们所公认的,从回族的族源看,许多回族人就是通过丝绸之路交往而来到中国的阿拉伯和波斯的商人,焉耆人是否如此呢?他们的长相我已经判别不出来了,我只是一直在注意他们的说话,因为他们的秦腔比我说的标准。晚上,我住在焉耆宾馆,打开陕西卫视,电视上正在播放陕西电视台记者采访哈萨克斯坦陕西村的报道,据说在哈国和吉尔吉斯斯坦居住着近10万的陕西人,他们说着地道的陕西话,记者用纯正的陕西话问一位哈国的小女孩:“知道你的老家是阿达的?”小女孩不假思索回答陕西,然后记者与当地的许多人交谈,说的都是地道的陕西关中话,其中的有些词汇是已经淘汰了的词汇,只有在陕西有些偏僻的地方还有存在。这些陕西人全部是回族,他们在异国他乡生活了200多年,依然说着原汁原味的秦腔,据介绍他们还办了一张俄文报纸,读出来却是秦腔。当陕西的回族大阿訇与当地一位大阿訇相拥痛哭时,我也忍不住留下了眼泪。因为这是一部悲壮的民族史,他们曾经不堪忍受清王朝的统治,跟随着回族领袖白彦虎揭竿而起,又因为与侵略者阿古柏相勾结,结果被清兵赶出故土,逃走他乡。可以想象这200多年他们在怎样屈辱中生活和生存,却唯独没有忘记乡音。

其实焉耆许多人的祖先就是这支回族队伍中的成员,我在采访中问过他们祖先在什么地方,有些是甘肃,有些是青海,但有很大一部分人说



自己祖先在陕西，难怪他们能说如此标准的秦腔。不忘祖，这是中国人的传统，也许对于他们来说，保持乡音似乎心中还有那片已经遥远的故土。汉唐对于焉耆已经太遥远了，那是丝绸之路的过去，真实的焉耆应该是这片土地上的移民。





博湖，母亲的乳

博斯腾湖，史称西海。她是焉耆盆地上一面透明的镜子，1000多平方公里的水面，浩如烟海，缥缥缈缈。不管是从北疆去南疆，还是从南疆到北疆，凡经过博斯腾湖的人，到了这里眼睛都会一亮：这是什么地方？如此博大，如此明澈。她的周围可是光秃秃的山，甚至是浩瀚的沙漠。如果说罗布泊只是人们心目中的—个湖的话，那么博斯腾湖就是一个真实，她的真实让你感到震惊，在远离海洋这么遥远的地方，中国最大的咸水湖——罗布泊干了，而博斯腾湖的水每年却在以—米的速度上涨。20世纪90年代，我曾经两次遇到博斯腾湖水上涨，一次是冬天，一次是春天，那一片汪洋淹了博湖县唯一的码头，平时生意红火的活鱼餐厅成了水中的小岛，湖边的几个村庄不得不迁移他乡，因为湖水并不懂得人们居住的感情。

尽管如此，我依然感到博斯腾湖像一个救世主，她不仅养育了焉耆盆地上的所有人类，而且她以自己博大的爱，滋润着南疆这块神秘的大地。新疆需要水，塔里木需要水，塔克拉玛干需要水，罗布泊需要水，其实真正需要水的还是人类，水是生命之源。我曾经在塔里木看到过因塔河干涸而焦渴的



土地,见到过因缺水而欲迁徙的农民,没有水胡杨树死了,没有水人类就会失去家园。可是我看到了博斯腾湖,这是一汪清清的淡水,她让我感到水给予人们的希望。博斯腾湖像无私的母亲的乳液,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也许世人人都知道,如今塔里木河有水了,台特玛湖有水了,罗布泊说不定有一天也会重新荡漾在塔克拉玛干的深处,这一切全都是因为博斯腾湖。将博斯腾湖的水输入到塔里木河,这个决定是人类做出的,但是无论如何我们都得感谢博斯腾湖,她挽救了不仅仅是一条河,而是我们赖以生存的环境,还有 30 年因为塔河断流人们想圆而没有圆的梦。

我的朋友鲁波是一名税官,他在博湖沿岸收税已经十几年了,博斯腾湖取之不尽的税收他最清楚。那次他带我们去一个叫白鹭洲的地方,游艇在湖面上行进了一个多小时,荡漾的碧波,翻滚的浪花,让我陶醉。望着水天相接的湖水,我以为自己在海上航行,我想起《大海啊故乡》这首歌,那时真想吼两声,但又怕被湖水的波涛声和游艇上的柴油机声淹没,刚想到此,朋友老项提醒我:白鹭洲到了。其实白鹭洲并没有白鹭,不知是谁起了这么好的一个名字,这里只有阳光、沙滩,还有一片被湖水淹没了的红柳和胡杨树。这里风平浪静,水浅而温度适中,正是游泳的理想之地,等不到游艇停稳,我们几个已经迫不及待地跳进湖水中。这是一次裸游,面对博斯腾湖,每个人就像出生时一样,赤条条地呈现在母亲的面前,人不过如此,这就我们的本来面目。赤条条地游泳,赤条条地躺在沙滩上,就像小时候在母亲面前一样。有几位不想游泳的朋友便站在船上钓鱼,一会儿就是一桶,赤鲈的肉鲜美无比,鲁波在湖上炖鱼的水平在同去的朋友中无人能比。游泳累了、饿了,吃鱼肉,与朋友在一起喝几口酒,那种感觉真是惬意极了。

其实博斯腾湖最美的地方并不在白鹭洲,而是在金沙滩。金沙滩号称新疆的夏威夷,这是不是言过其实,但到了金沙滩才真正有了海滩的感觉,凡到过金沙滩的人都会发出惊叹:新疆竟然还有这么好的地方!这么好的沙滩,这么好的港湾。别墅、酒店、朵朵蘑菇包,就像盛开在海边上的彩莲。但是,在我看来金沙滩过于性感,她容易让人想入非非,我还是喜



欢从扬水站走进的水中小岛，那里有大片的芦苇荡，成群的水鸟在翔集。那次我们乘坐的汽艇在芦苇荡里整整穿行两个多小时，40多公里的水路，犹如迷宫一般，忽然我们到了一个开阔的地方，盛开的莲花就像水中舞蹈的花样运动少女，我感觉有了诗一般的冲动，这是一个怎样的仙境啊，周围群山环抱，沙海绵绵，湖水相拥，碧波荡漾，同行的云南朋友不住地赞叹：没有想到新疆还有这么美的水乡泽国！是的，这就是博斯腾湖。对于湖岸边的人来说，不仅仅要感激这一湖的水使他们变得富有，使广袤的土地变成了鱼米之乡，他们还得感谢这些芦苇，因为芦苇是博湖县的经济支柱，博湖纸板厂离开芦苇肯定会成为无本之末。

博斯腾湖是一个很大的湖泊，我只是她的游客之一，但是见到她，我为她的沉默，为她的博大胸襟和无私而顶礼膜拜。西海就在祖国的西部，人们啊，想到西部的时候，别以为这里仅是沙漠，博斯腾湖就像西部久久期待的一位母亲，这一湖水是给儿女们解渴和沐浴而准备的。

博湖就是母亲的乳。



当我看见塔里木河

冬天，塔里木盆地上的胡杨树像一个个干柴老人，树叶已经落光了，剩下了硬硬的骨头。没有风时，一片无云万里，晴朗的天空，就像被吸尘器吸过一样，没有水分，也没有一丝云朵。地上的沙丘犹如农民喜晒的粮食，黄黄的，一堆又一堆，望不到边，也望不到头。

从库尔勒到古米兰五百多公里，这么远的路程，放在过去，坐上好一点牛头车，至少也得一天，可是如今，只需4个多小时。我的库尔勒朋友胡新明先生已经把一切都安排好了，事前朋友小倪也一再动员，说自从博斯腾湖开始向塔里木河注水，塔里木不但有了新的生机，而且连古米兰——若羌也成了海滨城市，这对我是一个极大的诱惑。

十多年前我去塔里木时，只到了铁干里克，实际上只走了这段路程的一半，而我们整整走了一天。那时，这里还是一条土路，飞车走过，留下近一公里长的沙尘，遮天蔽日，后面的车根本什么也看不见，只好等上一阵再走。眼前有大片的胡杨树，它们干渴得只剩下几片发黄的叶子，红柳还顽强地生长着，那些根不知扎得有多深，风竟没有刮走，留下一堆一堆像坟丘。我们当时所乘的车是一辆依维柯，大家当初觉得



稀奇，到了塔里木却一次又一次地陷入沙坑，没有工具，只得用手刨沙子，然后折路边的红柳垫车，滚烫的沙子像被热锅炒过一样让人无法着地，好容易推出，接着又一次陷入沙坑。晚上，到了铁干里克，终于看清这个大漠风尘日色灰的镇子，原来都是兵团人。在塔里木一共分布有6个兵团农场，这些兵团人是怎样在这种恶劣的环境中生存，我不知道，但我知道他们中的许多人是支边青年，甚至来自于大上海，心灵不禁为之震颤。我想自己也曾以支边的名义来到新疆，但与他们相比，自己已经在天堂了。这是一种什么样的精神啊，尽管我对那个火热的年代不是羡慕而是深恶痛绝，但我不能不佩服兵团人那种无私的奉献精神。我们算什么？只不过上了一回大学，然后就成了时代的骄子，西出阳关就像要做什么大事似的，实际我们在大都市呀。在铁干里克的兵团人面前，我感到了自己的渺小。

第二次走进塔里木，原来的土路已经成了柏油路，尽管全线还没贯通，但到铁干里克，最多也就两个小时。原想利用五一黄金周去小营盘考古，结果到了铁干里克团里告诉我们，那里根本没有路。那几天，我们只好住在团场招待所里，兵团人的热情让我感动得不知如何是好，因为团里实在没有什么好玩的，团领导便陪我们转他们的马鹿场，看民居，要么打打扑克。面对茫茫大漠，也听听兵团人的辛酸史。一位老兵团告诉我，过去他们怎样创业，怎样吃苦都无所谓，只是现在的年轻人，他们不甘心在这大漠中守一辈子呀，面对这个开放的世界，小伙子宁愿去城里打工，女孩子宁肯到歌舞厅去做“三陪”，谁也不愿意再回到农场，因为反差太大了，能有办法离开的都离开了，这是他们感到伤心的。我想这不是兵团人在诉苦，现在连农村人都在往城里跑，如果还让兵团人的子女再像他们的父辈一样献身大漠，那可能吗？可是，人们实在不能忘掉这些兵团人，新疆有许多绿洲，是兵团人牺牲了他们的青春年华换来的。我曾经走过几十个团场，一个团场就是一个小城镇，这样的城镇在新疆有近二百个，对于兵团人，我有一种由衷敬意。

在这样一个冬天里，当我再一次走入塔里木，看到了不息的塔里木



河，感觉她像一条沉默的蟒蛇，在孤寂的沙海中缓慢地前行。在河的两岸，胡杨林有了新的枝丫，若在夏天，它们一定长着新叶，而此时，放眼望去，刚长出的芦苇像蒿草一样，在冬天的风里飘动。塔里木已经有了生机，塔里木河畔的兵团人也许有了新的希望，我心里这样想，也在默默地祝福他们。到了卡拉，其实距离吃中午饭还有一段时间，胡新明先生已经安排在这里吃鱼，他说塔河的鱼是野生的，大草鱼一条都在几公斤甚至十几公斤，让我再一次体味纯天然的享受，我知道他是让我体味塔里木环境的变化。

卡拉只是这条国道上的几间房子，有两家专门卖鱼的餐馆，孤零零的，店门口是很厚的沙子，但是据说这里的生意极好，别看这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地方，平时生意好得订都订不上，这也得益于塔河有了水。水是生命之源，在塔里木水就显得更为珍贵。与我们同行的还有邢团长（转业军人，以前是团长），他和司机小杨都说，不光是河里有鱼，胡杨林里甚至还有黄羊和野兔。听了他们对塔里木自然环境的赞美，我的心里也感到无比地舒畅，吃起鱼来也津津有味。想一想在塔里木河边上，面对大漠吃一顿香喷喷的鱼肉，那种感觉比在大海边吃鱼还要惬意。一会儿，店主端上来两大盘红烧鱼，一大盆炖鱼头，那个香让人忘掉塔里木的荒凉。对于塔里木的过去我知之甚少，胡新明先生从小在塔里木长大，他说小时候这一带有很多水塘，自己也经常下水摸鱼，在芦苇丛和胡杨林里玩耍，他讲罗布人怎样以打鱼为生，这些就像是遥远故事一样，一直在我的脑子里萦绕。我想那个遥远的塔里木当人们没有过度开发时，沙漠应该会比较温顺的，可是一条河流的消失完全是人类自己造成的。其实，如今消失的河流何止塔里木河，去年我回到自己的故乡，发现江比河还小，而许多小河已经干涸，所以，当我听到某个地方又修了大坝，感觉就像当年大禹的父亲鲧一样，堵水的结果，可能是大片环境的恶化。邢团长和胡先生一再说，塔里木人非常感谢钱正英，因为她的塔里木考察之行，救了一条河，也救了塔里木。

那两大盘红烧鱼我们吃完了，还剩了一盆鱼头，胡先生一定要打包，



邢团长一结账，我们四人仅吃五六十元，实在是划算。

当我们的车再一次行走上路，我看到的是自己曾经采访过的几个团场，一座座小镇像沙漠中的小岛，那片片树林，尽管叶子落了，显露的却是楼房的轮廓，人们都在忙碌着，拾最后一茬棉花。据说2003年的棉花价格非常好，兵团人也有不错的收成。这些塔里木人，这些知识分子农民，我像记住塔里木河一样，一直记着你们。也许塔里木河水能给他们带来新的喜悦，当胡杨树又一次长出新叶，当那些苇草在沙漠里疯长，一个绿色的塔里木，将是人们为之生存的希望啊！

路很长，真不想再一次打扰兵团人，那几个大漠小镇，那些大片的胡杨林却像我心中的画卷，在一幅幅展示。不久，一条已经废弃的路展现在我的眼前，让我感到震惊，这是一条完全用砖块砌成的路面，也是世界仅存的砖砌路面，如今它只有5公里，据说这是就地取黏泥，就地用干枯的胡杨树枝烧制而成，当时建成有100多公里，共用了6120万块砖，由于烧制时火力过猛，有些砖变成了琉璃，我专门下车到了路面上，看到那些琉璃般的砖，犹如看到了一座丰碑。这是兵团人用最原始的方法在沙漠中铺设的道路，它记录了一段人们征服自然的历史，这条路是见证。

塔里木是一个很大的盆地，塔里木有着无垠的沙漠，可是，我终于看到塔里木河了。



一条美如孔雀的河

我把她一直珍藏在心里，就像冬天藏着一枚鲜艳的花，或是珍藏一个少女永远留给你莞尔的笑。我是在河边长大的，曾把故乡的河珍藏了一生，因为那条河里有过我的童年，那是一片抹不去的记忆。可是，孔雀河呢？当你听到她的名字，马上会想起云南西双版纳，想起美丽的孔雀，或者能想到欧洲美丽的多瑙河，如果这样，那你一定错了，孔雀河是塔克拉玛干大沙漠边缘上的一条河流。她是库尔勒绿洲的母亲，更像塔里木盆地上的美丽花环，或者一张书签，她的美丽如她的名字一样。

孔雀河有多么美丽，库尔勒就有多么美丽。

我是无数次地去过库尔勒，先后写过《大器晚成库尔勒》、《库尔勒，我的眼里只有你》，但是，我从未写出过她的美丽。自从塔里木石油大军进驻库尔勒后，库尔勒每天都在发生日新月异的变化，首先，这座城市比起十几年前大了好几倍，几十层的高楼几乎是一夜之间，就像千树万树梨花开。这个被称作梨城的城市，建市的历史只有二十几年，以前人们只要提起她，想起的只有库尔勒香梨，永远也脱离不了乡土的干系，可是，现在这是一个繁华的大都市，她的发达、她的



人均收入完全不亚于有些沿海城市，因为她有石油。在新疆只要与石油有瓜葛，那一定是富有的，石油带动了相关产业，带动了城市的发展，库尔勒人会算这笔账，库尔勒人有一种容纳的气魄，这是库尔勒的大气之处。一个能容纳的城市，决定了她的开放性胸怀，也决定了她前进的脚步。今天，人们都知道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是美国，其实她是一个最能容纳的国家，我喜欢美国，尽管我从未去过，但我知道她容纳了全世界的精英人才。一个排外的国家肯定是落后的国家，一个排外的民族肯定是落后的民族，我喜欢库尔勒，因为她是一座能容纳的城市。

直到今天，我还会想到许多年前走进某些城市被人瞧不起的目光，因为你是外地人，因为你是乡下人，因为你来自遥远的边疆，那种目光想起来就让人感到不舒服，那是多么小气和狭隘的目光！其实，每一座城市都是移民城市，谁能保证你的祖上就是生活在一座城市里？库尔勒容纳了石油人，石油人为库尔勒建起了高楼大厦，就像当年深圳一样，是外地人建起了一个崭新的深圳。

库尔勒的美丽还在于她的绿色，在于有一条清澈的孔雀河从库尔勒城市穿过。孔雀河哺育着库尔勒绿洲，哺育着库尔勒人，也哺育着来自天南海北的石油人，当然库尔勒本身也是一座移民城市。库尔勒是这条河上一颗璀璨的珍珠，你想象不出她有多么旖旎和娇美。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号称“华夏第一州”，有着48万平方公里，其实她的大部分面积为沙漠，可是有了这么一条河流，便有了库尔勒这块美丽的绿洲。我喜欢库尔勒的夜色，天上没有一丝云，每一颗星星就像一盏盏明亮的灯，当它们与整个城市霓虹灯相辉映时，库尔勒夜晚如同晴朗的白天。晚上，在孔雀河畔散步，那是最为浪漫的。河的两边是新修的人行道路、各种雕塑、草坪、霓虹灯，在两边高大楼房和树木的掩映下显得那么富有诗情画意，我以为是走在了黄浦江、珠江或是湘江大堤上，因为那种感觉与走在这些地方是一样的。如果有兴趣也可以坐上游船，一览两岸景色。那一晚我有些醉意，经不住我的库尔勒兄弟小胡、小倪、小吕以及李立兄的劝酒，就已经酒不醉人人自醉了，我知道每次来库尔勒都会如此。可是，到了孔雀河畔散步，



我已经是一半清醒一半醉。小胡说，他一个冬天都在孔雀河里冬泳，两米深的河水任他畅游。他说自己喜欢库尔勒，喜欢孔雀河，正说着他就脱了衣服，一头扎进河里，顺着河漂流。我欣赏他的水性，其实还不如说欣赏库尔勒人的这种性格，那种大漠般的豪气和胸怀。孔雀河是流向库尔勒绿洲的，也是流向大漠的。

五一大假期间，孔雀河显得格外热闹非凡，这是库尔勒人休闲的最好去处。我想这条河在人们心目中的位置，她应该是库尔勒绿洲的灵魂。大凡每一座城市都会倚靠在一條河上，库尔勒也不例外，可惜许多河流不是消失就是遭到人为污染，而孔雀河如她的名字般流淌在人们的心里，她像少女的眸子一样，能映出大漠的影子，也能映出库尔勒跳动的舞姿。



天高云淡一线天

野云沟并没有云，这里天高沟深。从塔克拉玛干边缘城市库尔勒出发，右边一排光秃秃的山系，这就是天山，野云沟从来没有听说过，库尔勒人也很少知晓，可是有一个人不但知道而且肯定去过，他就是库尔勒晚报的副总编李立，以前他曾在地质系统工作多年，又因为与全国三家晚报的记者徒步穿越罗布泊而声名远扬。作为老友，到了库尔勒，他自然就成为了向导。

南疆的天空永远都是晴空万里，在这天阔地旷的地方，才知道什么是蓝天如洗。尽管库尔勒这座石油城市我几乎每年都去，可是到了五一大假，我还是经不住朋友的盛情邀请。

野云沟没有任何标志，大约走了100多公里，李立开着车往右一拐就到了一条简易的石子路，据说这是进入野云沟的唯一通道。我们一路都在说着笑话，李立的趣闻最多，其次是胡新明先生的幽默段子，大家一点也不感到疲倦。我的这几位库尔勒兄弟，文人居多，除此而外，李立、胡新明、吕方明又都是搞摄影出身，所以大家对山水那种由衷爱好就可想而知了。新疆这地方实在是太大了，这几年旅游热，忽然就冒出了许多新的景点，譬如库车大峡谷、鄯善大峡谷、库尔勒大峡谷……这



些峡谷,以前听都没听说过,现在却火得不得了。野云沟称不上峡谷,它只是一条普通的沟,沟里人很少,植被也少,唯一比较多的是石头,有一些老榆树或是胡杨树散漫地长在石头缝里,几只呱呱鸡像没看见来人似的,车到跟前它们才轻轻地走开。这条简易路明显是拉矿石的路,走了20多公里直到无路可走,我们才看到一座破烂的房子,一只黑狗汪汪叫了两声,不知是欢迎还是抗议,车停下,只见房子走出一位年轻女子,我们的眼睛一亮,相互却并没有说话,女子便进屋里去了。我想,这说不定是哪位矿主的女人,能进入这样没人的沟里生活,一定不是什么大家闺秀,但她给这山沟增色不少。

屋后是一面悬崖绝壁,有几只不知名的鸟飞来飞去。按说这已经山穷水尽了,可是,水还在流,一条细细的涓流像一条丝线,竟穿崖而过,李立称之为“一线天”。近之,水之出口如女人的阴部,那么形象,那么逼真,我们一下子惊呆了。记得有一次在电视上看到广东韶关丹霞山上有两个特别景点,一个阳元石,一个阴元石,曾为大自然神奇而叹为观止,据说在河南也有多处相同的阴洞,但不曾想到在这不为人知的地方竟然也有这样的奇迹。我想这不是自然的巧合,而是说明人类的生命是多么不可思议。孙悟空是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他没有经过母亲的子宫,那么这石头缝算不算母亲的子宫?人类的产生肯定是在地球产生之后,有了地球才有了山和水,有了山和水,才有了人类,正是山水才赋予了地球上的生命,而人类的生存之地,不正是我们的母亲么?

从石头缝里进去,一股清凉之气迎面扑来,准确地说这是峡谷了,里面传来叮咚的流水声。峡谷极窄,只能容一人经过,仰望天空,正好是一条蓝蓝的线,难怪李立叫它“一线天”。这里除了有羊走过的痕迹,看来很少有人来。5月天,峡谷里依然结着冰,走在冰上,两手抓住崖壁,就像走进了一个想象的世界。严格地说,我这一生也翻过不少山,走过不少山路,自小就生活在秦岭深处,可是这么窄的峡谷还是第一次走。我不知道峡谷有多深,只是跟在李立的后面,一会儿走在水里,一会儿踩在冰上,一会儿匍匐,一会儿弯腰,终于爬出四五百米,才有了一个小小的开阔



地，胡杨树、梭梭、羊粪、小水潭、悬崖和峭壁，原来这是羊的世外桃源。我忽然羡慕起羊来，这是一块多么清静而有自由的天地，尽管，这里没有多少可食的草，但也没有人类宰杀的威胁，因为它们是羊，在这个世界上，它们没有羊权，这个小小的天地，也许对羊们来说是一个高枕无忧的地方。

其实，这个峡谷里还有小峡谷，那流水更像是一条长长的线，比起刚走过的峡谷还要窄，我试图上了几次都滑了下来，那上面一层淡淡的苔藓，比抹了油还要光滑，于是，我与吕方民的小女儿搬了许多石头，铺了一条路，结果走上去，哗啦一下又到了底，胡新明试图蹬住悬崖的两边上去，结果只上了两米就上不去，那上面是否还有一片世外桃源就不得而知了。

回头望，花岗岩的石头如钢铁一般，可是，这一股细小的水竟把这高大的山从中间割断，我知道这是经过了千百万年的水与石的较量，不是水滴石穿，而是水锯石开了。我以为山是一把锁，而水是一把开山的钥匙。也许山如同人的心灵，有了一把打开心灵的钥匙，一切都会豁然开朗。



荒芜的蒲昌古城

在新疆，知道交河古城和高昌古城的人很多，但知道蒲昌古城的人恐怕没有几个。蒲昌古城并不古老，算起来也就一百多年的历史，可是，它已经消失了，只留下了四四方方的城墙。对于今天的人们来说，距离我们越遥远，也就越有古的价值，蒲昌古城就显得逊色多了，因而它沉默无语，多少年来，任漠风不断地吹打和侵蚀，蒲昌古城永远地沉睡在塔里木的大漠之中。

蒲昌古城位于库尔勒以南，距离库尔勒市约两百多公里，从铁干里克镇到蒲昌约需半个小时，这个四方的城墙依然完好。城东西长 297 米，南北长 328 米，占地近万平方米。现存的城墙高 8.5 米，墙的厚度为 6.9 米，在上面开一辆大卡车一点不成问题。登上城墙，哨位、射击孔依然完好，到底这里发生过多少战争，不得而知，只是今天这里已经没有战火的硝烟。

蒲昌古城实际上是一个军垦城。据历史记载，1885 年，蒙古人都纳里曾屯垦于此，其地名就叫都纳里。清光绪十六年（1890 年）立抚辑局，招来维吾尔族 1200 户，津、陕、甘商民 200 户在此屯田。清光绪十八年（1892 年）天津商民出资修



建蒲昌城,当时易盛富、喻光达先后在蒲昌屯垦。清政府在消灭了阿古柏匪帮之后,在蒲昌设善后局。1896年,新疆当局黄桂芳驻扎蒲昌,并招募吐鲁番、鲁克沁等地的维吾尔族农民在蒲昌定居种田,后又将甘肃、青海等地的8000多回民安置在蒲昌附近。由于以后当地盐碱化严重,漠风不断侵袭,蒲昌城随之衰败,居民大多迁入铁干里克和焉耆一带。从以上的记载,我们可以看出,蒲昌城当时的宏大规模。

不管怎么说,蒲昌古城依然有着它辉煌的一页,它曾是清政府经营塔里木盆地东部地区尉犁、若羌、且末一带的政治军事中心。在塔里木一带曾经消失了不少古城,有些几千年,只有蒲昌距我们比较近,一时的辉煌突然即逝,它就像我们面前的一面镜子,一座城不见踪影,是否也在给人类敲着警钟:让我们珍惜人类共同的家园吧!

曾经当过《绿原报》总编的徐志新,当时任三十四团场的政委,也许是文人的缘故,他带我们到蒲昌,一路不停地讲蒲昌的历史,这使得塔里木变得鲜活起来,也使我对塔里木有了一种说不出的兴趣。说心里话,每到一处,只凭人的眼睛去看,那是远远不够的,在一片废墟上,只看有时没有丝毫价值,就拿登蒲昌城墙来说,此时看到的就是墙,城外的护城河早已经干了,河沟里只有铃铛草和骆驼刺,其他什么也没有,城里如今已经没有人,只剩下人类种的香梨树。要不是徐政委当向导,蒲昌会索然无味。

蒲昌古城的墙很坚固,让人想不通这些夯土,到底来自何方,蒲昌一带除了黄沙,没有这种黏土。墙体中间夹杂着苇草,就像这座城的筋骨,如今肉体不存在,筋骨却依然还在。我想一百多年过去,蒲昌城墙之所以不倒的原因,恐怕就是因为有这种筋骨。漠风赶走了蒲昌人,却迎来了今天的兵团人,兵团人种了树,把沙漠阻隔了,塔里木有了绿色,也有了筋骨,蒲昌就像一座历史的丰碑,它把一代又一代塔里木的拓荒者记在碑上。



塔里木秋色

塔里木盆地很容易让人想起沙漠，想起一望无际的塔克拉玛干，这是中国最大的沙漠，她浩淼而壮观，当很多人把这座沙漠称作“死亡之海”时，胡杨这种坚强的植物已经在这里奏响了一曲曲生命的绝唱。已经是立冬之日，北疆开始下雪了，而塔里木却大放异彩，水蓝天高，胡杨像给这座盆地镶上金边一样，黄色的塔里木让人控制不住内心的激动，不由得赞美：塔里木原来如此美丽！

我已经是第四次踏进这片土地，第一次是夏天，那时是作为一名记者采访塔里木的几个农业团场，汽车过后扬起两公里的尘土让我对她望而生畏；第二次是在春天，我们的车只走到铁干里克，由于大风，我们只好在三十四团和三十五团之间来回穿行；第三次由于道路畅通，虽然那是个初冬季节，我有幸去了若羌、米兰，然后去了阿尔金山，真实领略了塔里木冬天美丽的自然风光。其实，塔里木不仅仅是沙漠，沿着塔里木河还有大片的树、大片的水、大片的田间、大片的农场人家，当然还有野鹿、野猪、野兔等野生动物，秋冬之季，是塔里木最美的季节，自从博斯腾湖向塔里木河输水之后，这里的植被得到了极大的改善，现在塔里木一眼望去，满眼天



蓝水绿,如果看见沙漠,恨不得躺进她的怀里。那一道道柔美的沙梁,像美女富有神韵的形体,优美的线条总能让人浮想联翩;一层层垄起的沙丘,像少女的乳房,丰满而有弹性;偶尔看见沙包上的一丛胡杨,让人能忽然想到女人裸体上丛生的美丽阴毛。总之,沙漠充满了神秘,也充满了迷人的色彩。

走进罗布人村寨已没有罗布人,自从罗布泊从地球上消失,塔里木河水断流,罗布人就已经不知去向。可是,这个人工复原的村寨,现在有水了,有大片的胡杨和红柳被浸在水中,它们的倒影犹如水中沐浴的女子。整个春夏秋三季,罗布人村寨总是游人不断,如今游人少了,多了些摄影人,他们被美景所折服,可是,这如画的风光,是否能唤回罗布人远去的身影?我在想,过去的塔里木也许比今天还要美丽,当我看到塔里木有水的时候,能够想象出罗布人打鱼的情形,他们的生活是多么悠闲而又艰辛!下午,罗布人村寨上空湛蓝湛蓝,太阳已经不能叫太阳,只能是一种色彩,它轻轻地洒在胡杨树上,胡杨就开始由土黄变成金黄,当众多的树都变成金色,它们已经不是树,而是一道美丽的画面。我感到自己陶醉了,不专长摄影的我,也拿起普通的数码相机加入摄影者的行列,我想留住美景,然后让我也成为风景。

走在塔里木河上的软桥上,河水在缓缓地流动,它们的目的地并不是罗布泊,而是台特玛湖,这已经令我很欣慰了。我很想在桥上多站一会儿,好好看一看这条母亲河啊,耳边却时时响起克里木的歌声:“塔里木河呀,故乡的河,你用乳汁把我养育,母亲的河”,其实,我真想听听这条河的诉说。难道是岁月无情,还是自然无情?难道是沙漠无情,还是人类无情?我们责怪谁呀?如今这缓缓的水流,让我的心得得到了一丝平静,我终于看到流动的水,看到了大片恢复的原生态的塔里木,有一种说不出的激动,我想大声赞美塔里木,因为她让我看到了希望,秋冬过去之后,那肯定是一片绿色原野。我的头顶有飞机的轰鸣,有人在航拍,他们比我还贪婪,恨不得把整个塔里木美景尽收镜中,我的朋友也蠢蠢欲动,当听说整个下午飞机都被别人包了,便只好把遗憾留在脸上,眼前的水面却平静



得像一面镜子。

在塔里木,我平生第一次做了一次沙漠冒险,乘坐沙漠车进入它的腹地。以前听别人讲阿拉伯沙漠旅游,那是把汽车轮胎的气放掉,然后在沙漠里颠簸,据说相当刺激,随着沙漠的起伏,人已经由不得自己,有一种惊魂之感。而我所乘坐的车是改装的沙漠车,底盘很重,上面加上驾驶员一共只能乘坐三人,工作人员给我系上安全带,我就知道危险会随时发生。我想在沙漠中车速肯定很慢,谁知司机一脚油门,车已经飞出几公里,一会儿60度斜坡,一会儿90度直接俯冲,一会儿直上,一会儿直下,一会儿转弯,一会儿把车颠在空中……我的手紧紧地抓住扶手,朋友又紧紧地抓住我,突然一个急刹车,停在一个30米高,90度的沙畔上,往下一看很吓人,司机说:“下车休息!”原来他是留时间让我们摄影,艰难从车里爬出,发现沙漠是那么干干净净,远处的胡杨与沙漠和平相处,就像美女和帅男,既有阴柔之美,更有阳刚之气,“沙漠真美!”我由衷地赞叹。紧随我们之后的车上是两位女士,她们在大声喊叫,两行热泪挂在脸上,不是激动而是因为惊吓。我很快拍完照,既然有了前面的经验,此刻什么都不怕了,一个90度俯冲之后,就已经很自如,随着沙漠车起伏颠簸,感觉是在沙漠玩刺激,那是一种享受。事后,我才明白,为什么司机要开那么快,如果慢了,他自己也会从车上掉下来。朋友问:“刺激吧?”而我的脸上也挂着泪花。

塔里木盆地是我国最大的盆地,这里有着丰富的沙漠资源,而胡杨树就像沙漠中的卫士,由沙漠和胡杨构成的风光是最美的风光。当我沿着塔里木河走向她的下游,从31团、32团、33团一直往前,一会儿大片胡杨,一会儿大片棉田,一会儿是现代化的农场别墅,一会儿是纯净无比的沙海,我被这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图景所感动,这一切都是因为有水,如果塔里木河水干了,也许什么都没有了。由此我想到某些环保人士担心,修一座水库干一条河,尤其像塔里木河,在新疆这样环境脆弱的地区,真不能修那么多水库。

那天,我们想越过塔里木河去,却始终没有找到渡口,沿着车迹,要么



走进了棉田,要么走进了胡杨人家。塔里木的暖阳照着流淌的河,晒着我的头顶,而我看到的是一片广阔。

朋友说该吃饭了,我们首先想到一个叫卡拉地方,那地方前不着村后不着店,但有一家活鱼餐厅,八年前在那里吃过一次,至今生意依然红火,那是因为有塔里木河的鱼。已经开始入冬了,想象人不一定多,我们到达时却发现,门前停了一大片车,许多都是外地人,真是酒香不怕巷子深,鱼香塔里木也不嫌遥远。我想,只要塔里木河水不断流,这个餐厅肯定还会红火下去。我们只好等待,当一批批游人离去,一批批游人进来,我们在餐厅门口找到一张桌子,那一顿鱼让人吃得难以忘怀。

返回的路上,车子走走停停,我们再不舍近求远,塔里木遍地都是风景啊!我把塔里木拥抱在怀里,就像拥抱着心爱的情人。塔里木永远值得敬仰,因为我再一次看到塔里木河,她养育着这里的儿女,也滋润着这片土地,那里有美丽的胡杨和沙漠!



罗布泊消失了的部落

罗布泊就像一个传说，总有一个远古的声音，诉说着曾经发生的故事，那个故事远了，却永远地传唱。塔里木盆地犹如一本博大的书，记载了一个部落的历史。如今罗布人走了，我来了。在罗布人的寨子，我见到的只有游人，却没有罗布人，罗布人留在了漠风的记忆里。

罗布人村寨是后人复原的图景，木屋、图腾、水塘……它们在沙漠中低吟。太阳是罗布人崇拜的神灵，太阳把沙漠烤得炽热，太阳下只有这个村寨。我徘徊在寨子的长廊上，想找一个罗布人用过的卡盆渡过岁月的河流，到罗布淖尔去，到楼兰去，可我知道自己无法逾越那瀚海的沙漠。那是一个遥远的年代，罗布人沿着一条叫做塔里木的河，漂流在罗布泊的水域上，像诗，更像画，他们每天的成果就是打鱼。

我知道自己来晚了，很难找一个能与之对话的罗布人。他们走了，离开家乡的日子是痛苦的日子，他们的眼泪也变成了沙漠。他们是渔民，那个叫做罗布泊的湖呢？那是罗布人的眼泪吗？三百平方公里的水域，当它消失的时候，人们还在梦里。罗布人桃源般的梦破灭了，因为他们一直沉浸在梦里。我知道罗布人的故乡肯定比这个寨子漂亮，楼兰、米兰、



鄯善、营盘这些城市曾无数次出现在他们的梦里，那是他们的家园吗？我想一定是的，当塔里木河断流之后，当孔雀河改道之后，当罗布泊干涸之后，许多人走了，可是有一部分人留了下来，他们不愿离开故乡，于是，他们流落成了渔民。我猜想，这一定是罗布人了，漠风就像他们悠长的歌喉，胡杨犹如他们心目中希望的音符。我仿佛看到那个带着鱼叉的部落，奔波于瀚海的浪里。有芦苇荡漾的地方就有罗布人简陋的柴房，鱼干挂在柴房里，歌声便从每一座屋子飞出。大雁飞过了，它们没有躲过罗布人的木箭，马鹿、黄羊、野兔也从未逃过罗布人那一双双犀利的眼睛。

从大汉王朝末年起，罗布人便把希望寄托在一个遥远的梦里，那时候他们在塔里木每一个小海子旁燃起篝火，歌唱新的生命的欢歌：兄弟送我一鱼，我把它烤在火堆旁，兄弟不来我不吃，直到放臭又何妨……鱼是兄弟之情，鱼是生活之源。罗布人把一个又一个的梦想织成鱼网，每一网下去都是坚实的生活。

这是罗布泊上最后的部落，有一天他们做了大清的子民，竟也忘记了遥远的故乡，他们心目中只有鱼和卡盆。在后人复制的村寨，罗布人并不知道哪一家是自己住过的柴房。罗布人没有家了，他们走时是那样匆忙，据说那是一场瘟疫，或许有几股沙漠中的土匪打破了他们平静的生活，也许只有鱼知道，因为早在二百年前，罗布人像一阵风刮过一样，消失时只有传说。于是，二百年后有了这样一个村寨，但你见不着罗布人，这是一个没有罗布人的村寨。

但我知道，在塔里木，罗布人是最后一个消失的部落。



天山深处藏古刹

写下这个题目,我忽然想到《深山藏古寺》那个故事,据说这是古代的一位先生给他的学生们出的一道画题,结果画出的作品五花八门,只有一个学生的作品深得他的先生赏识,他画了一个和尚下河挑水,却不见寺院出现,我在天山深处见到的这座古庙就是如此。

在新疆佛家寺院很少,因为在新疆的众多民族中,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居多,尽管作为新疆主体民族维吾尔族的祖上也信佛教,但能完整保存下来的佛教庙宇几乎没有。在天山深处的巴仑台就保存了一座比较完整的寺院,当地人叫黄庙,它是南疆地区最大的佛教寺庙,原名夏日甫达尔加伶(意为弘扬佛教宫),距今已有一百多年,是焉耆蒙古族土尔扈特部黄教活动中心。

2002年国庆节,我在南疆出差途经库尔勒小住,朋友吕方明先生盛邀一定去巴仑台看看黄庙,他介绍说这是一所古庙,在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很有名气,我先是一惊:怎么从未听人说起?他说这就对了,没有去过才值得一去。那天一早,他就做了准备,带着他和另外一个朋友的家小,我们一起出发了。从库尔勒到巴仑台用了大约3个小时,一路上孩子们



很高兴。但是他们不知道，这一趟是走向佛门，而不同于去公园玩耍。巴仑台在一条深深的沟中，两岸连山，少有缺处，除了沟中河流两边生长些树木外，其余山是光山，无木无草。在山沟走了近一个小时，却不见古庙的影子，山很静，水很清。我越来越欣赏佛家的这种精神境界，在这样一个清静的地方，潜心佛事，没有恒心和忍耐之心是成不了佛事的。对于凡人得忍耐住寂寞，对于佛教徒却是修心养性绝好去处。

庙前有一座桥，桥下水流潺潺，过了桥，在一片葱郁的树木掩映下，主寺庙和寺院中的房屋依稀可见。寺院里很是清静，没有缭绕的香火，也没有来来往往的喇嘛和尚，正中的一座楼房是空的，右面有许多平房也是空的，左面是六世生钦·洛桑坚赞活佛赞助而修筑的两座佛塔，白色金顶，显得非常恢弘壮观。据说这里以前是一个部队的医院，在大裁军后撤走了，也多亏有部队驻守，否则这座庙宇早被“文革”扫荡了。两塔正好在主寺庙正前方，形成等边三角形。走进庙里，屏住呼吸，我记得诗人北野曾告诉我他到西藏时的感觉，有一种说不出的神秘，脑中好像真的有一种神灵存在，而当我跳过门槛，面对高大的菩萨塑像，也似乎有那么一点感觉，尽管我不信教不拜佛，但在那静静的庙宇中，佛面对着你，真想向他忏悔和祈祷。一个佛门外的人，为什么要踏进佛门？我忽然明白为什么有那么多人面对神的塑像会变得虔诚，因为那尊塑像不会伤害任何人，反而让你有一种安全感，他不会说话，却有着慈祥的面孔和菩萨心肠，他好似时时在启发你说话，那才叫真正的神。

庙里一个小喇嘛接待了我们，说师傅们不在，十世宫明·洛桑土登丹碧久美活佛去兰州民族学院进修去了，庙里就他一人，我们只好自己参观。主寺庙显得很完整，已故的班禅大师和历届宫明的画像陈列其中，《大藏经》整齐地摆放在经架上，而释迦牟尼、弥勒菩萨、师宝宗喀巴大绘制完成。佛经里面的故事，也许正是土尔扈特部对美好生活的一种希望，我知道蒙古土尔扈特部师塑像这些都是我从未见过的，尽管我也走过国内一些地方，也去过一些寺庙，但大都是远观，总以为迷信色彩很浓与我的思想相去甚远，而在黄庙里我感到了一种艺术美，特别是墙上的壁画更



显得栩栩如生,也许每一个画面里面都有着不同寻常的故事,譬如上师供养图、六臂玛哈嘎拉、和气四友、四不依等等,有些我实在记不得名字,却都可以堪称艺术精品,据说这些壁画是在拉萨大昭寺著名画师本巴的指导下,由土尔扈特部克列和雄、贡其克苏木的党金画师为主筹划那段屈辱的历史,当初他们在民族英雄渥巴锡的率领下,从沙俄压迫下回归到祖国,不正是向往那种“和气四友”的生活吗?

对于信教,我曾经并不理解,可是当人的思想偏离了生活的轨迹,当痛苦无法解脱,人是需要精神寄寓的,佛是什么?并不是那一尊塑像,而是每个人对自己前途的美好祝愿,土尔扈特人的心中有佛,能说他们心中没有祖国吗?当我转动那不知被多少人摸过的经轮,我想,上百年来,实际上佛什么也没说,能让土尔扈特民族感到温暖的还是自己的祖国。



在克孜尔读石窟艺术

克孜尔千佛洞就背倚在明屋塔格山上，木扎尔特河从她的脚下流过，它是中国的四大名窟之一，敦煌、龙门我都去过，只是没有去过大同，去克孜尔石窟也是我的愿望。这是一个6月的艳阳天，汽车把大片的荒漠和戈壁甩在了身后，目标直奔克孜尔千佛洞的方向。对于石窟我没有研究，当我看石窟时，就像去体会一下古人生活过的地方，特别是古代和尚的苦行生活。据说这是公元3世纪的产物，古人怎么生活？除了我们能看到这些遗迹之外，就剩下今天人们的想象。

克孜尔千佛洞目前已经编号的洞窟有300多个，可供游人观看的就那么几个洞窟，洞里除了满墙的壁画，几乎什么也没有。壁画反映的内容全是佛家的故事，讲解员是个四川姑娘，她的不太标准的普通话，让我怀疑她怎么能知道那么多古人的事。佛家讲究普渡众生，而在四川姑娘的讲解下，那些壁画忽然变得活起来，一个个栩栩如生的人，准确地说是一些古人，他们闪现的我的眼前，向我叙说过去和将来所发生和即将发生的事，当他们发现今天的人们听不懂他们的语言时，他们便作了这些画。我坚信，这些画就是古人要告诉后人的话，就是语言。这些大慈大悲的先知啊，他们并没有想给



予后人留下豪言壮语，他们让后人从画中去意会。

我不信佛，对于讲解员的讲解，我只是似懂非懂，一个场面，一个故事，前面讲后面忘，但有一点我可以确认，画这些画的都是些了不起的艺术家，他们是和尚也好，工匠也好，都把毕生的精力既献给佛，也献给了艺术。克孜尔直到今天还是个比较偏僻的地方，而在 1000 多年之前，它的偏僻程度就可想而知，可是当时就有那么一群虔诚的佛教徒，他们年复一年，日复一日，生活在明屋塔格半山腰上，凿山为洞，墙壁作图，渴了，下山喝口木札尔特河的水，饿了，以淡淡的素食充饥，累了，便躺在山洞里打个盹。这是一种怎样的毅力啊！是佛在心中留，是艺术在脑中流。可以想象，那些艺术形象在这些古代艺术家的脑子里酝酿了多久？当一个个洞窟的门被打开，艺术家们的手下如同木札尔特河般行云流水，这就是今天的石窟艺术。我忽然明白，从 19 世纪末开始，为什么有那么多的外国考古学家会对神秘的中国产生浓厚的兴趣，竟而达到掠夺。这是一笔可贵的文化遗产，是中国这片神奇的土地上的先人们留下的，他们没有，但是他们却读懂了这些语言。

从洞窟出来，当我再一次仰望明屋塔格山，摆在我眼前是一部大书，我只是翻开了它的扉页，并不知道它博大精深的内容。这部书是那些不知名的和尚们或是工匠们写的，那种忘我的场面，就像一部部电影，在我的眼前闪耀。我反复读这座山，为古人感动。记得曾经学过的一篇古文《为学》中写道：天下之事难易乎？为之，则难者亦易矣，不为，则易者亦难矣。我想这座山就是一种“为之”的精神。当初，这些古人在凿崖为穴，作画为佛的时候，他们肯定没有想到过报酬之类的东西，但他们完成了一种事业。佛的事业和艺术事业结合在一起，就成了这些千古不朽的壁画，才有了今天的石窟研究热。

游克孜尔千佛洞时，我就知道自己写不出什么“记”来，因为我不信佛，不懂教，对千佛洞的知识知之甚少。但我却忽然明白了佛家的精神，明白了一座山。



好一片金银川

金银川，这是一个非常好听的名字，但她并不在宁夏，而在新疆的阿克苏，更准确一点说这里以前叫做沙井子，沙漠、沙丘、梭梭构成了沙井子昔日的景象。其实我不知道沙井子的过去，只听当地人讲过，当年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到达沙井子时，一年之中要经历好几场的黑风，风刮起来天昏地暗，人们根本不敢出门，往往是种下的棉花刚刚呈现一片绿色，一场黑风过后，什么都没有了，种了毁，毁了种，这对兵团人来说已经习以为常。

当我走进金银川，映入我眼帘的是一个高大的雕塑，上书有王恩茂将军的亲笔：天下第一团。单凭这几个字，可以想象一团人的辉煌，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近 200 多个团场里，从 1 数起，第一就是她，这里我不想描绘他们在战争年代如何能打仗，就我眼前的金银川足以让我如读了一部奇书。

金银川镇是我要读这部书的封面，在广袤的沙海边缘，一个美丽如画的现代化城镇如一首诗，她不属于古朴，而是属于清丽，一条宽阔的大马路勾画出她清晰的轮廓，街灯、楼房、商店、饭馆以及从镇子上传来的现代流行音乐。那时正好是黄昏，我们直奔金银川米酒厂，进了厂门，我忽然有了一种



进入西部影视片中的感觉，满地的酒缸，飘来诱人的酒香，但是酒厂里却没有一个人，那一刻还没有喝酒，我似乎有了一种飘飘欲仙的感觉。同行有两位是来自兵团日报的记者，他们找来了酒厂的厂长，那是一个年轻的小伙子，不用说，厂长给每人打开了一瓶酒，我敢说也许因为这种米酒，使我记住了金银川这个地方，也使我迷恋上了米酒。首先是这种喝法有些独特，不用酒杯，直接吹喇叭；其次是在酒厂喝酒，这跟在酒吧里喝酒还有所不同，它不是品酒，而是畅饮。何况米酒喝起来也不容易醉人，只有香甜，没有辛辣。当厂长给每人打第二瓶酒时，他开始说话了：“金银川这地方没有什么特产，就是出大米，以前这里全是沙漠，但是你们想象不到，这里出产的全是优质大米。”我们同行的8位记者除了一位是来自云南外，大家都知道在新疆，阿克苏的大米是出了名的，但没有想到阿克苏最好的米还是出在金银川。那天晚上，热情的金银川人用同样的米酒招待我们，如果要理解“酒不醉人人自醉”这句话的含义，在金银川我便彻底领教了，其实那天晚上大家都没有少喝，但没有一个人喝醉，只不过有了一种飘然的感觉，它让人有了一种兴奋，却感到很舒坦。

第二天，当我走在金银川的原野上，还记着晚上那种喝酒的感觉，我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出这个曾是一片荒漠的地方，如今呈现在眼前的却是一望无际的棉田和波浪起伏的稻谷。绿色覆盖的金银川让我想起江南水乡，想起著名作曲家田歌创作的那首《边疆处处赛江南》的歌，我想这首歌的灵感肯定是出自阿克苏，更确切点是出自金银川，因为歌词中唱到的，和我脑子里形成的印象就是金银川。一团团长童宝山带我们看他的棉花指挥田，那上面的产量指标是200公斤，我问这个指标能否达到，童团长说只要不出意外是完全可以的。我知道全国棉花平均产量只有几十公斤，但兵团人通过科学种田，用一种“矮、密、早”的方法，使棉花产量达到200公斤以上已经不是天方夜谭。

金银川实在是个好地方，我心里这样赞叹。在金银川的粮食仓库里，堆放着几千吨的大米和几百吨的菜子油，团领导说只要新疆开放粮油市场，金银川永远是个取之不尽的粮仓。这几年新疆实施“一黑一白”经济



战略，“黑”是指石油，“白”是指棉花，金银川人已经把棉花这一“白”发挥得淋漓尽致，因为金银川有着广袤的土地和日照时间长的独特优势，这时我才彻底明白为什么这个地方叫金银川，原来这“金”是水稻，“银”就是棉花。我不知道当初起这个名字的时候，是否有兵团人的一种乐观主义精神，或许是有一种先天的预见，总之“天下第一团”创下了人间奇迹，这个奇迹就是一片金银川。

有人说兵团人在新疆创造的奇迹太多了，新疆有多大，兵团就有多大，荒漠、戈壁到处都有兵团人创造的奇迹。当我走遍新疆的山山水水，当我一次次与兵团人接触，当我把自己曾经比作拓荒者的时候，我才真正地感到这些兵团的军垦战士才是西部真正的拓荒者，金银川就是例证。

金银川，好一片美丽的金银川！



出嫁的热娜古丽

热娜古丽要出嫁了,这是2002年的国庆前夕,18岁的热娜古丽像塔吉克族的其他少女一样,到了这个如花的年龄就该嫁人了,这是这个只有几万人的中国高原民族的习惯。我是第一次参加少数民族婚礼,对塔吉克族的认识更少。

那天吃过早饭,我们一行开了两辆车到了女方家,还未进门就首先听到鹰笛美妙的音乐,附近的塔吉克人听说阿不拉家出嫁女儿,男男女女早早聚集到这里,女的吹着鹰笛打着手鼓,男的不论老少则跳着鹰之舞,舞蹈充满了鹰的豪迈和奔放,因为这是一个被称为鹰的民族。阿不拉家的院子聚满了人,屋子里面就更热闹,从正门进入,里面有四个套间,最里面一个套间就是新娘子所处的套间。塔吉克人见面都很友好,对于我们这些来自远方的客人,认识不认识总要点头打招呼,男人则会主动与你握手。塔吉克人的礼节类似于西方,人种也属于欧罗巴人种,深目高鼻,男子见面行握手礼,有些互吻手背,女人之间见面则互相碰鼻子。热娜古丽的母亲显得很激动,不停地招呼客人,等我们一行坐满了外屋的毡房,很快就摆上了抓饭(羊肉、大米、胡萝卜放在一起做成的饭)和阿孜儿(一种面食品),每人跟前上了一杯茶。为了方



便客人，他们又用小刀把羊肉削成碎块。这时我一眼就看见了先一天刚认识的塔吉克朋友多里空，他也看见了我，并热情地伸出了手，不住地问我什么时候走，说后面还有许多活动，让我不要错过，他说热娜古丽的母亲就是他叔叔的女儿。当我们说话时，塔吉克人和我的同行者都很震惊，怀疑我们怎么认识，其实他们都不知道，多里空只是我的一个采访对象。

这一天所有的塔吉克人就像过节，每个人都是笑意写在脸上，尽管我没有打算照相，当看到这一场面时也忍不住一次次按动快门。热娜古丽一直在最里间的套房，坐在一个角落里，从早上一直到下午两点我们离开，她没有动过地方，我冲进里面几次，她要么坐着，要么低着头，看不出是羞涩，还是兴奋。她毕竟还只是一个18岁的孩子，一个白纱巾一直裹着头，梳头的时候，许多人围着她，照相的人更是不断，就连梳头的全过程都被照了。塔吉克妇女们面对镜头，不时地传来欢快的笑声，她们都愿意与新娘子一起照，甚至任由摄影者的摆布。外面鹰笛和手鼓不停地响着，客人出出进进，有的跳舞，有的看热闹，有的为一睹新娘子的容姿，有的则与朋友交谈，而最忙的还是新娘子的家人，因为要招呼新来的客人。

我们一行为热娜古丽准备的礼物是一条毛毯，当主人接礼物时，仪式显得很隆重，在接应过程中有一个人在做尼卡（祝福之意），我想这种形式应该是对客人的一种感谢和尊重，只是这种感谢与我们汉族人不同，我们说一声谢字就可以了，而他们表现出的诚意让人感动。从这个细小的礼节，我忽然明白了一个民族为什么能够在如此环境中生存。这里冰山环抱，一年四季除七、八、九三个月，几乎都是寒冷的冬天，我们是九月下旬到达此地，晚上温度已经达到零下5度。帕米尔高原的平均海拔是5000米，属于高寒地区，没有什么农作物，塔吉克人只种少量的青稞和土豆，主要生存方式以牧业为主，尽管这里与塔吉克斯坦、巴基斯坦、阿富汗三国为邻，却有点几乎与外界隔绝，那么，来的人少，所以见到外面的朋友来，自然就感到亲切，所谓滴水之恩当泉涌相报。实际上这个民族能够在如此恶劣环境中生存，还与他们与人为善的品格有关。在这里，你见不到吵架的人，甚至在塔什库尔干这个县里没有监狱，没有一个犯罪的人，这



在全国都是罕见的。而在热娜古丽的婚礼上，我们看到的只是塔吉克人生活的一小部分。

下午 1 点多的时候，有人喊：“快看新娘子，漂亮极了！”这时，涌进新娘子套间房里的人更多，只见闪光灯闪个不停，但是等我看到时，她已戴上了红盖头。热娜古丽站起来了，面对众多的客人，把她自己的一切都隐藏在她的盖头下面，她在等待心上的人来迎娶她。我感到有点遗憾是见不到她的新郎来迎娶她的场面，也见不到她入洞房的幸福时刻，因为据说新郎家下午四点才来迎娶，而我们晚上 10 点之前必须赶回喀什。塔吉克朋友多里空听说我要走，告诉我男方家还有大型的刁羊活动，但是一切都无法参加，我们都只好默默地向热娜古丽祝福。

离开帕米尔高原时，太阳高高地悬挂在冰山之上，金色的草滩上显得异常地寂静，忽然迎亲的车队与我们迎头相遇，双方的车上的人一片欢呼，我想，热娜古丽幸福的时刻真的到来了，而在我们这个民族大家庭中，各民族都能够愉快地生活，何尝不是一种幸福呢。



种树老人巴拉提·艾山

21 世纪的第一个春天，一场 40 多年未遇的沙尘暴侵袭了新疆首府乌鲁木齐，一时间天昏地暗，它让我忽然想起人类开天辟地时那个混沌的世界。一位石河子的朋友打来电话说他们那里已经什么都看不见，远在 1000 多公里以外出差的朋友说，他在一个小小若羌县城，找不到了自己住过的宾馆，沙尘让大家感到恐慌。沙尘暴带来的毁灭性的打击我不想进行过多的描述，我只是明白为什么有人担心有一天首都北京会被风沙埋没，其实这不是危言耸听。于是，我想起了一位维吾尔族老人，他的名字叫巴拉提·艾山。

巴拉提·艾山是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南缘叶城县的一位普通农民，他一生以种树为业，种了 40 多年树。特别是面对塔克拉玛干大沙漠，一个人要与之进行抗争，好比愚公移山，但 80 多岁的巴拉提·艾山老人至今生命不息，种树不止。那次我在叶城采访，县委甘副书记说带我去见一个人，这个人正是巴拉提·艾山老人。甘副书记说，叶城这地方老百姓有一个好传统，那就是种树。在喀什地区，水是生命之源，树也是生命之源。于是，我见到了巴拉提·艾山，当这位维吾尔老人粗糙的大手与我的手相握在一起时，我的眼前忽然一片葱绿，因



为我无法想象这双手是怎样地与沙漠抗争,让 100 多万棵树苗在沙漠中扎根,握着老人的手,我实在感觉不出那是手,那分明是一棵参天大树的枝,他的身后是一片片绿色的希望。老人家的庭院就是一片杏树林子,然而不论在叶城的城镇还是乡下,不论是道路两旁还是田间地头,白杨树、巴旦杏、核桃林密织交错,沙漠就是这样被阻挡在叶城之外。

朴实无华的巴拉提·艾山老人告诉我,他之所以选择种树,正是他的祖辈传给他的传统,因为叶城是他的家园,守护家园是自己的职责。从他记事起父辈们就在与沙漠进行着抗争和较量。在老人家里,我没有见到他的 4 个儿子,据说他们去一个叫做阿卡特什的地方开荒种树去了。老人和他的老伴热情地接待了我们,拿出自产的核桃,老两口不停地砸给我和甘副书记吃。他大讲种植核桃的好处,说核桃的寿命是 600 年,既能防沙,又能提供经济效益。这时,我猛然间注意到他家漂亮的房子,他说这是他与孩子们奋斗的结果。现在,他老了,在家里与老伴种了 40 多亩树苗,每年春天,他向 7 个乡的中学无偿提供 2 万多元的核桃树苗,如果成活一棵,他将无偿再奖励一棵。老人说到做到,他每年都要定期进行检查。于是,我对老人的这种责任心感到由衷地敬佩,因为他不是拿工资的官员,他只是一个普通的中国农民。在巴拉提·艾山的苗圃园里,当我的照相机镜头对准他时,我发现镜头里已经不是一个人,而是一片风景。

今天,当我想起巴拉提·艾山老人的时候,已经是在我采访过他许多年之后,这几年沙尘暴一次次狂袭中国北方的一些大城市,人们已经发现我们曾经砍过的树太多了,可是谁曾想环境的一天天恶化,自己应付些什么责任呢?我无法计算巴拉提·艾山一生为人类作出了多大贡献,但他的一句话让我回味无穷:让各族孩子及其子孙好好生活。这就是一个维吾尔族老人的情怀。



冰山环抱的石头城

羯盘陀国，是三国到唐朝时期曾经存在于帕米尔高原的一个国家，当我第一次访问它，却是在一片石头的废墟之上，没有主人的热情迎接，我只是想独自一人去石头城散步，这也是心藏已久的愿望。早晨8点钟起来的时候，这里的天刚刚亮，一抹红霞还埋藏在冰山的晨风中，寂静的塔什库尔干山谷像沉浸在梦里。

这是世界四大石头城之一，出了帕米尔宾馆，两分钟时间，从一个开着的铁门进去就是古城，走上一条人工砌成的石阶，我进了城堡的右边，眼前一片碎石俨然就是乱石滩，我想象不出这座城市昔日的辉煌，这么多的石头，怎么就铸建成了一座城堡。石头是散乱的，不大也不规则，它和我见到过的南方人用长石条或是灰石依山建房完全不一样，但它确实曾是一个国家的都城，方圆有着3600多米。站在它的高处，迎着寒冷的晨风，冰山环抱的石头城让我浮想联翩，我知道这是著名意大利旅行家马可·波罗曾经来过的地方，也是中国唐代著名僧人玄奘西天取经路过的地方，他们来到羯盘陀国真正目的并不是为了访问，而是路过，也许他们真的为这座石头城惊叹，这是一个天外洞天的国家，高大的冰山是他



们的天然屏障,同时也封闭与外界的信息。可以想象当一个大胡子的西方人和一个地地道道东方和尚来到石头城时,给封闭的羯盘陀国带来了多大的振动,因为他们不同于那些贩卖丝绸的驼队,他们是智者。羯盘陀的国民先后打开城迎接这两个贵宾的时候,东西方的距离似乎一下子被拉近了。

于是,我向着深远的塔什库尔干河谷打了两个长长的口哨,想从两边的冰山上听到马可·波罗或是玄奘曾留下的回声,我想这座石头城也许还有他们的遗迹,可是那悠长的口哨永远是我的声音。在羯盘陀的国都里,只有这石头不朽,其他都随着岁月的风雨而去。一会儿,一绺晨阳从冰山的缺口射出,光的射线穿越了古今,我听到了石头城下传来了人语的声音,这时才看见有三两个人扛着相机朝我的左面走去,下了小沟,真正的石头城墙就在眼前,那是石头和泥巴和在一起砌成的墙,爬上墙头,才知走进了内城,城门、城墙、城垛、女墙尽管有后来维修过的痕迹,但保持完好,城外多层城垣依稀可见。走在羯盘陀国都的街衢上,从皇宫、军政官员宅第、庙宇等废墟的布局,可以想象羯盘陀国国都昔日的繁荣景象。

羯盘陀到底是怎样的一个古国,据史料记载,这是公元初年塔吉克族的先民们建立的国都,过去的国家也许与今天的国家有着天壤之别,它可能就是一个民族部落,在生产力极其落后的条件下,生存和防御外敌入侵便产生了这样的城堡。其实,一个民族的封闭只能是暂时的,否则,它就无法生存。一部《大唐西域记》却赋予了这座石头城美丽的传说:唐玄奘西天取经路过此地,拜见了羯盘陀国王,国王向他讲述羯盘陀国的来历,很久很久以前,波斯国派使臣前往中原迎娶一位汉代公主为妻,归途行至葱岭,不想前面发生战乱,使臣只好将公主安置在一座险峻的孤峰上,很快三个月过去,公主竟身怀六甲,使臣惊慌万状,最后拷问侍女才得知,在这三个月时间里,每日中午太阳神下凡与公主幽会,才使公主有了身孕,使臣觉得无法回去复命,只好让公主留在此地,不久公主产下一个男儿,成为羯盘陀的国王。羯盘陀国自称其族是“汉日天种”,即汉代公主与太阳神结合的后裔,这就是今天的塔吉克族。我站在石头城上,这个美丽



的传说一直在脑海萦绕。在我们今天看来，世界上的每个民族其实都与其他民族有着说不清的血缘关系，想起古代的中国人不是通过战争，而通过和亲的外交政策，它让世界变得和平起来，这难道不是一种上上策吗？既然，地球上的人类都有着亲缘的关系，民族之间为什么要仇视和仇杀？我很欣赏塔吉克这个民族，尽管他们也信仰伊斯兰教，却能与各个民族和睦相处。我知道石头城这个地方是中国距离中东最近的地方，可是这里多少年来没有人犯罪，甚至这个地方没有监狱，民族平等，民族团结，让我们感到民族大家庭的温暖。

也许羯盘陀的历史就在这座石头城上，世界上任何一座古城到了今天只能是一片废墟，但在帕米尔高原上，用石头砌成的都城风化不了，雨也冲刷不了，它正是这个民族的精神象征，而那个美丽的传说，至今还流传于唐僧取经的路上，也传颂在今天的帕米尔高原上。



和田玉一条街

相信到过和田的人，第一次闪现在脑海中的肯定是玉石，因为这是个产玉的地方，和田玉比和田还有名，和田玉已经采集了几千年，玉石所放的光彩已足以使和田生辉夺目。伟大的诗人屈原在他《涉江》诗中写道：“登昆仑兮食玉英，与天地兮同寿，与日月兮同光。”我们可以肯定屈原没有去过昆仑山，但在 2400 多年以前，一个伟大的诗人对和田玉的白璧无瑕品质却倾注无限的赞美，这不能不让我对和田玉刮目相看。于是，我怀着对和田的敬慕，走进了和田的玉石一条街。

和田是新疆最南端的一个城市，她给我的第一印象就是洁净，这是一个比较贫穷的地方，塔克拉玛干大沙漠时时向她发起冲击，在我未到和田之前，就听到了她的民谣：和田人民苦，一天半斤土，白天吃不够，晚上还要补。当我走进和田的时候，我在为这个城市而感动，绿树环抱的和田像一个楚楚动人的少女，你看见她的绿裙在飘，她在大漠中跳动着优美的舞蹈。宽阔的道路让你想象不出这是丝绸古道，楼房垒起的城市更不像那个曾经发生过无数故事的于阗。和田市区的一条街道叫北京路，如今这条路已经被玉石所代替，我没



有数过这条街道有多少家玉商,不过凡去和田的人,必定要去玉石一条街看一看。当我走在这条街上,我很想用一句话来概括:玉石铺就的和田。玉石曾经谱写着和田的历史和辉煌,在和田,玉石就是一种文化,玉镯、玉佩、玉戒、玉兽(鬼脸)……可以想象,我们的祖先在开辟丝绸之路的时候,和田玉也曾作为一种文化连接了东西方的文明。所以,今天在和田重新看到玉石,对任何人都是一种诱惑,走在玉石一条街就好比走在古代的一条玉石商埠,古色依旧,人们的喜好依旧,只不过在这条街上多了些现代化的气息。

应该说我对玉石谈不上什么爱好还是不爱好,只是在去和田之前,经朋友介绍认识了一位姓郭的小姐,她的玉石店正好在这条街上,未到和田,她已给我上了一堂形象的玉石知识课,我知道了在和田玉石中,最好的玉石当属羊脂玉,其次是白玉、青白玉、青玉及其他玉,当然,随着玉石一条街生意的火爆,加上和田玉在国内外的名气,全国各地的玉商们蜂涌般地来到这条街上,实际上这里已经不是纯粹的和田玉市场,而是全国玉石大博览。用今天的话说,其他地方的玉石都在搭和田玉的便车。但是有一点,和田玉的价格肯定在其他玉之上,也有不法商人运用消费者的不明真象,以其他玉充当和田玉卖,然而现在的玉石鉴定师很多,有信誉的商家必定会出一个鉴定书,让你放心走人。送我去和田的朋友要买玉石,我自然想起这位郭小姐,便去了和田玉一条街,其实如今的玉石已经是琳琅满目了,各种玉雕做工都很精细,郭小姐的店里也是如此,她先拿出两种玉石做鉴别实验,朋友一看就说,到了和田肯定要买真正的和田玉,我只好从中撮和,在价格上优惠。价格本来是一种无形的东西,这时却成了我们相互友好的桥梁。

我正是这样第一次认识了和田,认识了和田玉。其实,我们看到的玉石都是在人们精雕细刻下的杰作。俗语玉不琢不成器,当我到了和田的一支地质队时,才发现玉在未加工之前,不过是些石料。我无法考证第一个发现和和田玉的是何人,他是如何知道玉有如此的价值,但是,能发现石头的价值,那肯定是个了不起的人,正是因为他的发现,才有周穆王游昆仑



“攻其玉石，取玉版三乘，载玉万只”的凯旋。可惜那时候和田不可能如今这般有玉石一条街，能把全中国的玉石汇集到一起，否则，周穆王也会将一条街的玉石搬回他的王宫了。

黄金有价，玉石无价，和田玉，价几何？玉石一条街，价又几何？至今，和田依然是个比较边远贫困的地区，玉石却能给这里带来繁荣的景象，能把全国的玉石荟萃到和田来，全凭和田玉这个古老的招牌，凭天时地利人和。和田，这是一个人和的地方，相信去过和田的人，都会到玉石一条街走走，感受一番古老的丝绸之路的风韵。

和田让人感动，因为她是一个产玉的地方，她能让人懂得什么是价值。



喀什噶尔的春天

三月，北疆还沉浸在雪梦里，南疆的杏花就已经开了。这是新疆特有的景致，往往北疆阿勒泰还寒冷封锁、白雪皑皑，南疆已经春和景明。喀什噶尔是一座古城，也是新疆一座旅游名城，人称“不到喀什不算到新疆”，可见她在新疆有着多么重要和显赫的位置。

没有到过喀什的人，第一次来到这个南疆重镇，肯定有一种出国的感觉，这是因为她的伊斯兰情调，她的大漠风格，她的有别于汉民族而又与之密不可分民族融合气息。在春天里，城市的大街上柳树已经绿了，耳畔传来是优美的维吾尔族音乐，当然流行歌曲也是维吾尔、汉、回、塔吉克、柯尔克孜等各族青年所喜爱的，在和煦的风里，让人感到喀什噶尔的别具一格。不管从哪一个方面，你都能感受到这里的人们是多么地喜欢音乐。也许是自己以前从事新闻的关系，每次到喀什，似乎都有些不一样的感觉，这是一个认识和熟悉的过程。第一次我去喀什正赶上扬沙天气，感觉喀什就像维吾尔族妇女带着面纱，看不清她的本来面目，还差一点从老城迷失。后来都是出差，显得有些匆忙，到喀什就是看清真寺和香妃墓。这一次，我从寒冷的乌鲁木齐到达喀什，眼睛突然一



亮:怎么喀什这么明媚!

如果用花香四溢来形容喀什噶尔,恐怕一点也不为过。晚上到达喀什已经是12点了,凌晨醒来时从宾馆的窗户传进一阵芳香,让我压抑了一个冬天的情绪变得灿烂起来。我知道花开了,然后是鸟的叫声,我想冲出房间。结果,外面满园春色,绿的树,红的、白的、紫的花,其中最为鲜艳的当属杏花。这是一种普通的树种,但是,在阳春三月,杏花却在唱着主角。南疆是杏的故乡,喀什噶尔也是如此。我敢说,新疆是全国最大的杏子产地,从南疆到北疆,杏子可以从五月吃到八九月,而南疆是最早的。在喀什市区的东湖岸边散步,你会感觉是在江南水乡,这里依然是柳树,依然是杏花盛开,真想给春天个拥抱。喀什人说,若要赏花,还是去农村,不信,你会醉倒在花前月下。

于是,我们沿着伽师、英吉沙、岳普湖、麦盖提走了一圈,那个美呀,只有我们这些从农村走出的人,才有一种回到故乡的感觉。乡土、乡道、乡村、乡亲,其实全国农村都差不多,只是离开久了,便有了一种浓烈的乡情,而田间地头的杏子树,就像多年不见的老朋友,那是一种亲切。杏花开了,桃花开了、巴旦花也开了,它们像少女怒放青春,让你赏心悦目,也让你沉醉而不能自拔。在英吉沙一个叫乌恰的地方,五万亩的杏花,闪烁着耀眼的光芒,走进让人睁不开眼睛,而五脏六腑如同被清洗了一遍。这是一个标准的杏乡,全乡三万多人,每年光杏子的纯收入就是一千多元,有些加工杏干、杏脯、杏仁的农家收入更多。在杏花盛开的季节,南疆遍地是花的海洋,而乌恰这个小地方,只是花海洋中的一朵浪花。

喀什噶尔地处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种树是当地维吾尔人的传统,杏树、桃树、梨树、巴旦木、核桃树、无花果、苹果等,既防沙,也能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因此,不管是维吾尔人的庭院,还是田间地头,道路两旁,从三月到四月,喀什噶尔芳菲尽,千树万树始盛开。很多人来过喀什,是在夏季,感觉喀什人比沙漠还热情,瓜果比蜜甜,姑娘的眼睛真漂亮,而春天的喀什噶尔呢,她是含情脉脉的少女,欲露含羞。

扬沙是喀什噶尔春天的序曲,她像伊斯兰妇女神秘的面纱,给这个春



天带来了诗情画意。别以为扬沙就是沙尘暴的到来，她也是调节自然的规律，是万物的养料，如果没有沙，就没有人的奋斗和抗争，如果没有沙，就没有了沙漠，这个世界也会变得单调。我第一次来喀什噶尔，飞机穿行在沙雾中，那时花还未开，飞机降落时，我已经分不清东南西北。这次赶上花开时节，阳光明媚，晴空万里，我以为喀什终于掀开了她的面纱。可是，不久，扬沙真的来了，从乌恰杏花出来，走过岳普湖，隐隐的面纱已经拉上。在达瓦昆湖畔，远望湖心岛，像在水一方的伊人。我知道，喀什噶尔的春天为什么变得如此神秘，那是因为塔克拉玛干沙漠在做深深地呼吸。这漫天弥漫的沙雾，是塔克拉玛干沙漠所变的魔术。

“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这是江南的春景，她的美在于一目了然，在于风景如画。而“大漠风尘日色昏”在于朦胧，在于她深厚的哲思。借你一双慧眼，无论如何也看不透大漠的沉思。喀什噶尔的春天记录在张骞出使西域的路上，也记录在唐僧取经的日记里。



去帕米尔的路上

帕米尔很远，从乌鲁木齐到喀什一千多公里，喀什到帕米尔高原上的石头城还有三百多公里。从来没有想过这一生会去那个冰冷的世界，看过电影《冰山上的来客》，就当做那是一个心灵的梦幻。

早上大家起得很早，承办会议的喀什日报社先天已经准备好了车，百位新闻摄影的老记们早已按捺不住激动的心情，扛的背的，一个个武装得像大皮球。于是，浩浩荡荡的车队出发了。九月的南疆大地刚刚收获，金色的阳光轻轻地洒在维吾尔族的村落，也洒在戈壁滩上，大家在不知不觉说说笑笑中走了两个小时，忽然前方领队的车停了下来，说到山口了，让大家方便一下，车门一开，一股寒战，男人们忽地站了一大片，尿快把光突突的山石浇得长出树来，女人们则好容易绕到山丘的背后。这时我们都看到了高大的山系，白白的雪像山的帽子，却没有发现一棵树。

车沿着一条沟不停地走向深处，走走停停，且越走越冷。两边的山岩看上去随时都有垮下的危险，因为这一带是泥石流多发地区，沿途很多处在修路，加上这一群搞摄影的，见了什么都稀奇，有雪山、有水流的地方全成了他们按动快



门的理由。幸亏离开喀什时，从朋友处借了一件冬装税服，否则，我穿的一件T恤衫会将我冻成冰棍儿。下午两点左右，我在迷迷糊糊的睡梦中，听到叫吃饭的声音，睁眼一看：哇，一片美丽的湖！湖名叫喀拉库勒，旁边有一座石头房子，住着一家塔吉克人，他们个个高高的鼻子，红红的脸蛋，见有人来，全家都走出房子，顺便摆起了地摊，兜售他们的民族产品，塔吉克人有这种经商的意识恐怕是很难得的了。我们的午餐就在湖边进行，湖并不很大，但水很清澈，它的一边是九别峰，九座山峰都被冰雪覆盖，另一侧是公路紧贴着的荒山。午餐是在喀什所住的宾馆早已准备好的，一盒是主食，饼和馕，一盒是牛肉和鸡腿，还有一盒是咸菜，很丰盛。大家一边吃饭，一边照相，那户塔吉克人家几乎成了道具。在冰山下、在明净的湖水旁野炊，别有一番滋味儿，只是跟上这些搞摄影的，别想走利索，说走了，结果有些人不知跑到哪儿找到了有利地形，早已忘了返回。一会儿，来了两个柯尔克孜族小伙用汽车挡住了我们的去路，说他们是阿克陶县探险队的，要每人交20元的过路钱，大家很气愤，中间发生了点冲突，好在我们人多，把他们的车推到了一边，过去了。刚走不远，又是一个湖泊，这是绿弓湖，一群野鸭在水中嬉戏，车又一次停下，野鸭可不认账，嗖嗖地跑得远远的，让谁也照不上。

过了苏巴什达坂就到了慕士塔格峰下，慕士塔格峰高7546米，被称为“冰山之父”，据传，在很久很久以前，一位美丽的仙女从此经过，看上了一位塔吉克青年，两人感情与日俱增，但是他们纯真的爱情却遭到天神的坚决反对，姑娘伤心至极，整日以泪洗面，终因伤心过度而在此殒身，形成了现在的冰山，千百年的哭泣，使她的眼泪变成了千刃冰峰，滴就了绿弓湖和喀拉库勒湖。尽管这只是一个传说，但是这群老记们望着这座冰峰雪山，每个人都显得很激动，因为站在冰达坂望冰山，几乎就在咫尺。车上的人全都下了，有的拚命向山的近处跑，军大衣，滑雪服等所有的御寒措施都用上了，背着照相机大炮筒子，没有一点累的意思，作为搞专业摄影者，谁也不想错过这么一次机会，总想在自己的镜头下，出现奇迹般的作品。我下车让同伴拍了一张“到此一游”照片，结果浑身发抖。上了车，只见与我同宿舍的老刘躺在最后一排座位上，说心跳加速，很难受，



我想这是高山反应原因,好在我没有太大感觉,只感到头部像箍了个什么东西,冻得不行,就蜷在车上,后来才听说,我们所停的地方海拔已经达到了4100米。我只想赶快离开,可是跟上这些搞摄影的,一停又是一个小时,要不是领队督促要赶太阳快落山到石头城拍摄,恐怕还不知得多长时间。

到了塔合曼草原,高照的阳光变成了金黄色,牛羊星星点点撒在荒野,一户塔吉克人的房子就在眼前,有人喊:停车!老记们又一窝蜂涌了去,目标直指塔族人家和牛羊。最为可笑的是他们到了塔族人家里,一群人围着人家的小姑娘照,一批照完,一批又涌了去,真有点像鬼子进村,搞得人家小姑娘都不好意思。塔吉克族是一个非常重礼仪的民族,对远方来的客人一点也不生气。下午6点20分终于到了与石头城不远的金草滩,有几位塔吉克小姑娘在河边用小毛驴驮水,夕阳西下,余晖在冰山的包围中染红了高原,这是一幅非常美妙的图景,人与自然和谐地镶嵌在一幅画框里。如果说慕士塔格峰是一个冰幻的世界,那么这里就是一个人间乐园了,一片长满沙棘的林子把一条河流隐蔽其中,一个塔吉克人村庄静静地坐落于冰山之下,不落的太阳永远沐浴着这个高原的民族。这些摄影老记们真的陶醉在了其间,连我这个摄影外行,也被这美丽的景致所打动,我相信这是人间的世外桃源。

因为要在夕阳落山时赶到石头城,大家还是恋恋不舍地离开了金草滩。6点40分,大队人马终于到了石头城,这时夕阳在石头城上留下一缕红色,大家异常激动,三角架大炮筒子一字排开,好像要进行一场战斗。其实大部分人没有来过石头城,这是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县城所在地,塔什库尔干维吾尔语为“石头城堡”,塔吉克语为“皇冠”或“戴皇冠者”,是世界四大石头城之一,也是塔吉克人的先民在公元初期建立的“羯盘陀国”的都城。我们看到的石头城只是它的远景,半个小时以后,太阳从冰山上隐没,大家才收起各自的家伙,晚上进驻到帕米尔宾馆。而三百多公里的路程,我们整整走了一天。

帕米尔,想起这个名字,就会想起在那一路的经历,一个自称高原雄鹰的民族让我终生难忘,那就是:帕米尔,塔吉克。



沙漠中的达瓦昆湖

朋友一篇优美的文章，让我认识了达瓦昆，这是沙漠中的一池湖水，她位于喀什的岳普湖县。九月的南疆大地一片金色阳光，久别了城市的喧嚣，使我忽然感到沙漠中一丝丝纯净的空气，我有些迫不及待，朋友任纯生笔下的达瓦昆湖不时在我的眼前闪耀。从喀什到岳普湖的路潇潇洒洒，沿途高大的白杨树和热情的红柳被我们远远地甩在了身后。

我的思想沉浸于那个美丽的传说，达瓦昆，这真是一个公主的名字吗？据说三世纪末，有一个叫铁力木的国王，他率领女儿达瓦昆和女婿沙迪克为老百姓找水，并在沙漠边缘发现了一个冒沫的深坑，于是命千人挖了百天，结果什么也没有，是达瓦昆偷偷瞒着父亲和丈夫，在一天夜里终于挖出了水，而公主达瓦昆也化作了一泓美丽的湖水。我始终相信传说是人们的一种美好愿望，新疆有许多湖泊，每个湖泊都会被人们赋予许多神秘的色彩，达瓦昆也是如此。然而，沙漠中突然出现一池湖水，着实让人惊喜。土地之所以会变成沙漠，就是因为缺水呀。在去达瓦昆的路上，我仔细阅读了这个沙漠县的疆域，一条笔直的路可以一览无余，胡杨、红柳、棉田、农舍、黄沙，有人类和农田的地方，才能看到树，那是因为有



水的原因。朋友小邓和小郭热情地接待了我,也使我对这个沙漠中的小县有了初略的认识,同时对达瓦昆有了进一步的了解。

秋天的达瓦昆湖有了明显的凉意,游人少了,湖水变得更加明净,一条盐碱路堤直通到湖心岛,小邓和小郭指着高大的沙漠装甲车说我们进一趟沙漠,被我拒绝了,对于我们这些长期居住在新疆的人来说,沙漠并不稀奇,而真正稀奇的是水,水是生命之源,在沙漠中有这一池湖水,就能让人看到一种希望。我说还是去湖心岛,这沙漠中的湖,这湖中的岛,这岛上正在新建的亭子,让我感到达瓦昆公主的影子。走上堤坝,实际只需几分钟时间就到了岛上,整个湖面尽收眼底。望着大漠,再看看湖水,一种温馨的亲切感油然而生。小邓说,在夏天旺季里,游泳、滑降、垂钓、沙漠探险这里应有尽有,一切全是因为这一湖水。我没有坐湖上的游艇,为了保持湖水的宁静,我想静静地聆听沙漠中的水声。就在那一刻,我发现湖边众多的小木屋和毡房与我一样也在聆听,也许在旺季这里让欢声笑语淹没了,现在湖水该休息了,房子也该休息了。

小郭安排我们休息的地方是“静心园”,确实够静的,躺在铺着地毯的床上,似乎能听到地球脉搏的跳动。一会儿,服务生拿来一个铁架,那上面是烤好的山羊肉,肉极香,这一切都是小郭安排好的,也算是这里的特别风味。那肉是小羊羔肉,把肉一块块穿在铁架上,然后放入馕坑炙烤,油烤没了,只有香味。第一次认识小郭,如此热情款待让我感动,其实让我感动的还有他讲述的关于这个湖的故事:岳普湖根本没有湖,那个美丽的传说只是传说而已,据史料考证,这是一块比较贫瘠地方,农业薄弱,无任何工业,自然环境较差,经济落后,近年来旅游业速发展,人说“不到喀什不算到新疆”,喀什的旅游业发展了,岳普湖却并没有发展。于是,这里来了一位新的县委书记,他大胆设想,要让岳普湖的名字变得名副其实,经过几年人工开挖,一个人工湖在沙漠的边缘形成,他们把达瓦昆这个美丽的传说赋予这个湖,不久,游人来了,岳普湖这个冷清的地方因为有了湖而变得热闹起来。很快这里成了旅游区,岳普湖人灵机一动,又把千年胡杨林、千年万墓群、千年柳树王、塔吉克族和维吾尔族风情园连在



一起,便有了“不到岳普湖不算到喀什”之说。

我很欣赏这位书记的卓识,虽然我们互不相识,但我记住了他的名字何海源,也许他的名字与水太有缘了,他的一个点子,活了一个县的旅游业。如今,达瓦昆已经有了一定的知名度,岳普湖的经济腾飞正从达瓦昆开始,当有人问我,达瓦昆是什么?我一定会告诉他,是一个县委书记与一个湖。





中巴界碑

中巴公路很平坦，从塔什库尔干县城到中国和巴基斯坦界碑有 120 多公里，5000 多米高的海拔，沿着两边是高大冰山的谷地，我感到好像是走在去拉萨的路上。尽管我没有去过西藏，但我从作家马丽华的笔下对西藏略知一二。帕米尔高原这个比较荒凉的地方，几乎很难找到树木，塔什库尔干河的两边长着低矮的牧草，草滩上零星地散布着牛和羊。按说国与国之间的边界对我来说并不陌生，中哈、中蒙边界都去过，唯有中巴边界对我有一种诱惑，因为她在帕米尔高原之上。许多年前，红其拉甫边防站受到中央军委的表彰，作为一名记者，我曾去乌鲁木齐机场采访并迎接凯旋的边防战士，本来对边防军就有一种敬意，此时，当我一步步走近红其拉甫，眼前总是浮现飘扬着的五星红旗，还有庄严的中巴界碑。

红其拉甫，意为血谷，这里是昔日盗贼出没之地，也是古丝绸之路上的“红色国门”，一切都是那么神秘，唐僧取经路过这里，马可·波罗东行经过这里，大小勃律国王当年扩大势力范围也经过这里，走在唐僧走过的道路上，才知道什么叫千辛万苦，什么叫踏平坎坷，而我是坐在车上，以为走向了一个死胡同，山谷越来越小，两边的山系压得人几乎喘不过气



来,谷底是黑色的山石,路边则是皑皑白雪。一会儿盘旋上山,才真正体会古人:“只有天在上,更无山与齐,举头红日近,回首白云低”那种感觉。很快到了红其拉甫边防检查站的前哨班,办好了一切边防手续,由两名军人护送,我终于看到了这座界碑:“中国”。在红色的国徽下,两个红色大字在白色的红其拉甫山谷闪光。这时,我真正感到作为一个中国人的骄傲和自豪,激动得禁不住要流下眼泪,这是我从来没有过的感觉,因为我是一个很平凡的人,13亿中国人,我算什么,若在平时,你说一千个爱国,那是没有丝毫的感情色彩,而在这时,我不能不动情,过了碑的那边,就是别人的国家。我没有出过国,却站在了边防线上,只有一边才是生我养我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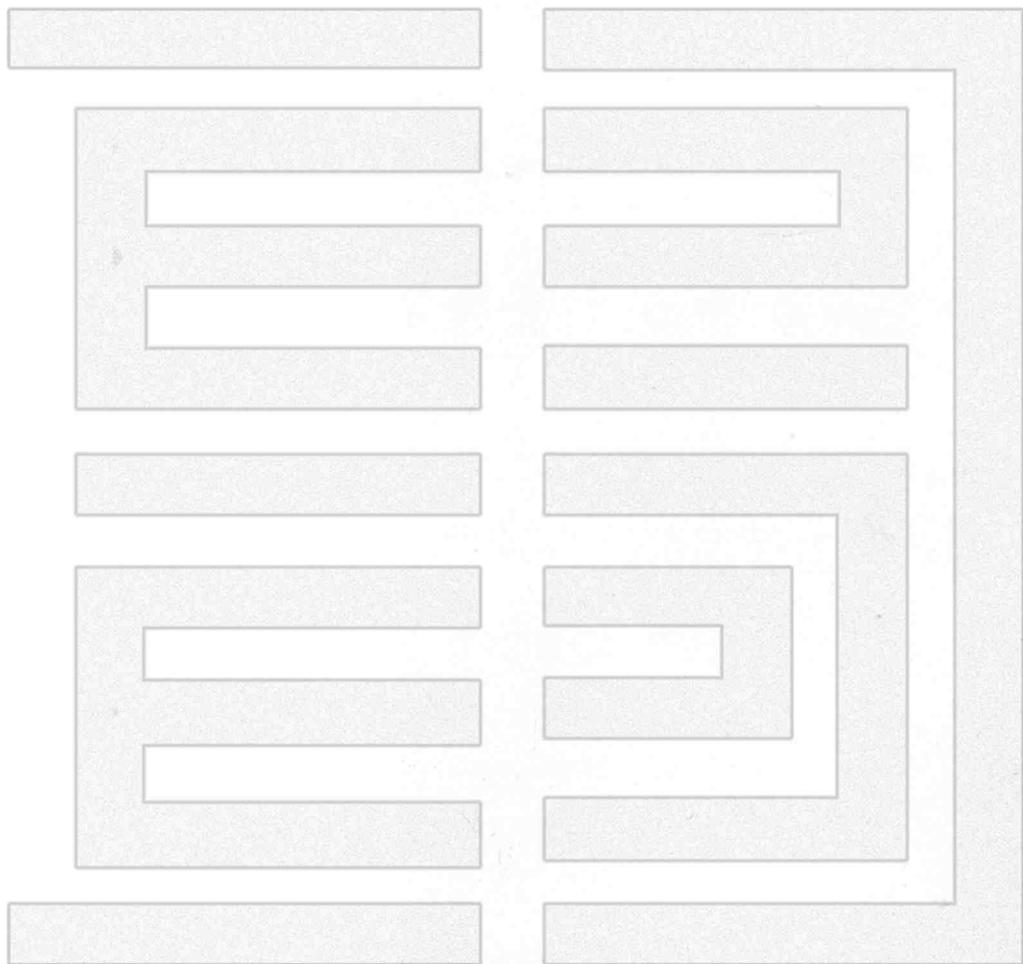
那天正好巴基斯坦一方也来了不少游客,他们的心态和我一样,尽管大家彼此语言不通,但都很兴奋,我们互相打着招呼,在一起照相,他们越过了边界,我们也越过了边界。我们高喊:“中国!”他们高喊:“巴基斯坦!”大家就像两个家庭中的孩子,界线分得很清,友谊却地久天长。有一名巴方的军人几乎成了我们中国人的道具,在寒冷的风里,他冻得瑟瑟发抖,但只要有中国人邀请他一起照相,他总是面带微笑,一会儿在中方一侧,一会儿在巴方一侧。他们也是如此,每位游客都与我方的边防军人照了相。可能因为我穿了一件摄影服装,又背着相机,巴基斯坦的一名电视记者把镜头频频对准我。我想两国的新闻同行能在界碑前相聚,着实也很难得,就任由他拍摄,直到我要离开界碑,他的摄影机一直对着我上了车,最后又来一个近距离特写,他一声:“OK,谢谢!”就算我们结束了一次会见。

其实,令我感动的还是守卫在边防线上的武警边防战士,这里“万山堆积雪,积雪压万山”,前不着村,后不着店,在高大的冰山面前,红其拉甫边防站的前哨班显得有些孤零零,战士们长年所能看到的只有积雪,绿色对他们来说也许是最为奢侈的,但是只要到了红其拉甫,每个人都会对前哨班飘扬的五星红旗顶礼膜拜,它犹如冰山上的一堆火焰,而无穷的热量来自强大的祖国。当我离开中巴界碑的那一刻,忽然有一种说不出的热流涌上我的心头:没有国哪有家,没有家哪有我。也许在这个时候,人才



能排除自己的一切杂念,把平时的自我和一切不愉快清扫得干干净净,我感到自己来这里思想得到了一次真正的净化。我们真的该为这个生我养我的国家做点什么,就像那些守卫边防的战士一样,尽管人在冰山上,心中却有一团燃烧的火。

送我上路的是一位大个子中尉军官,很遗憾没有记住他的名字,当他把通行的证件交给我,只知道他与我同乡,是陕西宝鸡人,他的一个军礼,让我感受到祖国在我心中的位置,而冰山上飘扬的依然是五星红旗。界碑距我越来越远,红旗却永远飘扬在心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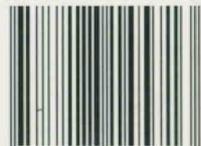


丛书策划:刘光宏 李颖超
丛书统筹:李颖超
责任编辑:李颖超
封面设计:冯紫桐
版式设计:刘堪海



上架建议：文学

ISBN 978-7-228-14571-3



9 787228 145713 >

定价：26.00 元



1080316